沒心沒肺

前言

哈哈(ㄏㄞㄏㄞ)！玩上瘾了

来了来了！项姐即日乐陶陶、喜孜孜地宣布——

「这次的主题是『七出』。」

「哦？是『那个』七出吗？」

「没错！就是那个七出。」

哈哈！项姐是玩上瘾了。六婆、七出、十二花神，未来是否有二十四孝、三十六计、七十二变、一百零八条好汉、三百六十五行……孰知？我祈求上苍垂怜，前述例子请项姐别动脑筋，否则我只好泣血顿首写陈情表，请项姐随便罗织条罪名安上，推出公司外立斩……

好啦好啦，万事说时容易做时难。当初的构想和项姐默契一致，要用最ㄅ一ㄤ、最特别、最突出的手法来诠释；泼墨也好，渲染也行，总之视觉效果要抢眼。但「七出」是古时男人休妻的理由，是项「罪名」，试问：「罪名」要如何「画」？总不能将意境画出来吧？(不孝？淫佚？恶疾……够了够了！)问题非常非常大，再怪再疯的设计都试过，却被困在「七出」的死胡同中，拗不过的啦。直到我和项姐肠枯思竭，双双倒地后，项姐的一句「爬起来吧！」然后我们决定放弃包袱，祭出我擅长的古典美女图粉墨登场，讨得欢喜采头，配上新版型，于是《动情精灵》系列，二零零二年一月正式激活上路！

有时常想，是什么因素能将其连成一气？每次办套书活动，就像项姐顽皮地丢出标靶，然后呢？万箭齐发，没有人要争冠军，大伙只拿团队奖，这就是万盛家族惯有的向心力。项姐常夸员工尽责、作家知心。特殊的情分交情，一直都是联系内外的关键；作家、画家虽彼此不相识，却有着亘敬相惜的默契，对外行事也一向低调，享受着隐密的创作空间，保持一切平衡。但对于每次能和未谋面的伙伴共事，在字里行间认识对方，感觉真好！而在期盼景气回春之前，大家都主动有着共体时艰的诚恳心意，也因此更激励了我们团结的情义。这次的套书活动，大家辛苦了，明年再一起开心努力吧。

而配合新系列推出的，是我的新画集——《敦煌藏奇．供养人画卷》；由敦煌壁画上取材的灵感创作，伴随着一篇故事，交织出这套限量的典藏品。我们将其设计成可供裱褙收藏的画卡，自己深深喜爱。这又记录了我另一个创作历程。以后的创作之路，风格技法会转变，但都代表我阶段性的成长。在项姐鼎力支持下，我们严谨地想呈现完美的质感，好献给支持我们的读者们。

总之总之，今年已经尽力。(项姐在一旁点头……)

明年继续拼命。(项姐在一旁用力点头……)

德珍于搏命中20011226

序

生平第一次写「七出」中的妒忌——

生平第一次写穿梭时空……呃，《金琐姻缘》不算，那叫神游。

呃，好吧，我承认我的经历还很少，在写作方面还有很多第一次在等着我，就连太久没写的现代也差不多要算我的第一次了。

是，太久没有写了，以致当项姐定出穿梭时空、得在古今来回时，我瞬间异想天开的，立刻定出「现代三秒死法」(注：详情请翻内页)。

写七出的诸位，请原谅我，当妳们努力想着古今要如何融合才算平均时，我的女主角踩着阶梯，偷工减料地跑回古代了。

当妳们想着如何要用起炫的手法穿梭时空时，我很俗气地用了我擅长的写法——转世，加一点点的鬼幻。

呃，没有办法，上头明文规定超旧的手法不宜在新的年度再度使用，如时光机、如一跳崖再眨眼就是文明新世界、如躺在床上不停想着回到过去、如走进画的世界、如跑到尼罗河一路飘回现代……举凡二十人以上用过者，不宜再使用，以免折旧率太高，所以，请让我用很俗气的手法来表现吧——虽然，我很想偷偷拿基隆河代替尼罗河。

本书，「妒」的灵感来自于大家耳熟能详的「吃醋」典故，以及在某本书里所看的男女协议和平离婚的放妻书。

在那样男尊女卑的时代里，不伤和气的离婚似乎不多见，我一时兴起，就用另一种手法带入，没有什么特别的含意，只是想表达后世所看见的只是表面，不见得是当年的真实。

因为有不设限的特别版，所以喜欢写套书。这一次，很不小心地又多写了几个，其中也有小小的恶搞；请相信我，我不是故意的，原本只想很认真地写完一个，但就是太认真了，不小心爆破自己严肃的能力，长得两只角的恶魔代我写了三个「转世后的复仇」、「当文人遇上武妻」、「老夫少妻」。

离题太多，回来一下。

《没心没妒》，简单地说，并非指没心又没妒，而是意指没有心就没有妒忌；反之，只要有心，人都会妒忌的。

因为生平第一次写配角是丈夫，所以用了书信的手法来带动剧情。起恩兄，对不起，我不想看见你的脸。

我拥有现代人的思想，对于复数式的「老婆」，我绝对投反对票，而这本书，就是我对「妒」的感触。

另，七出里，当然不止一个妒。还有另外六个不同形态的故事，当我接下七出中的「妒」时，项姐提到其它同伴的灵感就像生爆米花一样，啪啪啪，一个接着一个，马上爆开灵感。

敝人在下我，只能说，妳们果然非泛泛之辈埃(膜拜)

等书出了，请容我化身读者，一块拜读吧。

PS走笔到今年，历经万盛感性系列、荳蔻系列、扬舞系列到今天的动情精灵系列(对，我知我老了)，真的很高兴在这些系列里找到我很喜欢的作者们，尤其七出中里的作者有的自感性(呜，老人同伴)；有的从荳蔻起步、有的则从扬舞系列开始(也可以叫老中青三代)，这一次借着七出集合在新生的动情精灵系列，希望让各位有不同的感觉喽，祝新年快乐。

感谢，难得有一次终于能让我有机会就新年快乐了。(笑)

楔子

爬上床，从枕边拿出一对白玉小娃娃。

小娃娃是瓷的。圆圆的胖脸笑瞇瞇地，眼睛瞇成一条线，白白的脸颊有两抹红，额间有一颗朱砂痣，胖胖的身躯穿著白色的小衫子，过长的袖尾遮住交握的小手，瞧起来十分可爱。

她小心翼翼地捧到男孩面前，细声说道：

「很像你跟元醒哥哥吧？这是爹送我的。爹说，这是很久很久以前，从爹的爹爹的爹爹的爹爹开始留下来的哦。」

他才不管是何时留下来的，她在意这胖娃娃才是重点呢。

男孩的黑眸闪啊闪的，露出了坏坏的笑。见她抬起睑，立刻专注打量她手里的娃娃。

「真的挺像我跟元醒的呢。」他认真地说道：「而且还是一对，我跟元醒是孪生兄弟，如果不是苏伯伯先送了妳，我定要讨来收藏，一个是我的，一个自然给元醒。」他意有所指地说道，就是不知这个才六岁的麻子娃儿懂不懂他的话。

她怯怯笑道，重复亲爹的话：

「爹说，以后你跟元醒哥哥就算是苏家人了，是我们姊妹的大哥跟二哥，叫他一声爹也不为过。」

啐，谁不知那个一脸笑瞇瞇的苏老爹打的是什么主意？想要来个肥水不落外人田吧！

依大唐律法，同姓近亲者不得通婚，但若一表三千里者，则不在此限，苏老爹这老头打的就是这主意啦。还好爹娘在世时曾为他指了一门亲事，他不必卖身于苏家，就可怜了元醒……一想到元醒将来可能被迫娶这小麻子，他就忍不住想为元醒掉泪，呜呜。

他开口：

「妳知不知道妳爹在想什么啊？他可是说过，若苏家五位妹妹们长大了，郎有情妹有意，可与元醒成亲呢。妳猜，那个妹，有没有可能是妳呢？」他故意嘲笑她。这个小麻子娃儿还得靠面纱遮丑呢。

那日一来苏家，拉下她的面纱，当场瞧见她一脸麻子，真是笑坏他与元醒了。苏家妹妹们长相还算不错，尤其一站在这麻子娃娃旁，哎啊，那可是个个都是天姿绝色了。

她用力摇摇头，不觉他的讽刺。

「奶娘说，成亲是要跟最喜欢的人永远生活在一块，我最喜欢爹，元醒哥哥他……」咽了咽口水，小脸微露惧意。「他坏，我有点儿怕。」

怕死妳活该啦！没有眼光，难怪一脸麻子。正欲开口拐她借出最心爱的白玉娃娃，然后再故作不小心地摔在地上，不知道她会怎样？心里贼笑，双眼却露出认真，开口：

「少昂妹妹，妳这白玉娃娃可不可以……」

「送给你。」

「啊？」

面纱后的脸露出稚气的笑，把其中一尊娃娃举高到他面前。「你喜欢，送给你。你一个、我一个，大哥像放大的白玉娃娃，所以我每天看你就好了，这个你拿去。」

「喔……」下意识地接过这笑瞇瞇的胖娃娃。「真的要送我？」见她用力点头，他道：「那另一个送给元醒？」

她立刻摇头：「这是我的。大哥一个、我一个，晚上我对着娃娃说话，大哥那边也会听见的；而且，东西是要送给喜欢的人的，我喜欢大哥，把最心爱的娃娃送给你，爹不会骂的。」

「哦……原来，妳喜欢我碍…」心里又开始贼笑了，古灵精怪的脑袋已经在盘算要怎么欺负她才过瘾。恶劣顽皮是他与元醒的天性，可惜苏家人都没有察觉到他们有多坏。

「喜欢。」她强调，高兴地说道：「这几天大哥都来陪我，我好高兴。以前只能待在屋里看书，可是我只认识几个大字，其它的好难读，爹跟奶娘又不能时时刻刻陪着我，所以，大哥最好了。」

「那还不简单吗？看不懂就不要看啊，谁教妳一直待在屋子里碍...」才脱口而出，忽地惊觉她的表情变了。是啊，她是麻子脸，当然不敢出房门，一出去，只怕会时常发生那日他与元醒乍见她脸时脱口的讽笑。

「大哥，你教我念书，好不好？」她敛起难受的表情，又露出笑来。小心把属于她的一尊娃娃放回床头后，拿了一本蓝皮书走过来。

他应了声，直觉接过那本书，摊开来，眼角偷偷瞄着她被面纱蒙住的脸。

好怪碍...明明被面纱蒙住了，方才他怎么知道她面纱下是难受的表情？

「怎样？怎样？给她好看了没？」一出庭院，另一个一模一样的男孩跳出来兴奋地叫道。瞧见兄长衣襟鼓起，他怪叫一声，立刻伸手探进。

「元醒！」要避开已是不及。

「哈哈，大哥，你厉害，我认栽了！」苏元醒举高这胖娃娃，叫道：「咱们打赌，是我输了，那麻子娃儿真笨，这么容易就交出来啦？大哥，你确定这真是她最心爱的宝物吗？才几天呢，就把这么心爱的宝物交给你，怎么可能呢？」

苏善玺心头有些闷，翻翻白眼道：「这是打她两岁时，苏老爹送她的生辰礼物，你说珍不珍贵？」

「也是。你怎么不当场故意摔破，让她哭得死去活来？」

「我……我……这么快就玩完，那多无趣？当场摔破，她岂不是对我有防心？以后还怎么玩？」

「也对，这整座宅院里没一个人好玩，就这麻子娃儿还可以玩上一玩。怎样？下次咱们要赌什么？赌……嗯……要赌什么呢？对了，不如我交几个朋友，故意引他们进来，让他们瞧那一脸的麻子，我赌那麻子娃娃会哭出来。」

「随便你啦。还给我吧。」他伸出手。

「还给你喔……」苏元醒终于察觉兄长有点不太对劲，依言还给他，嘻嘻笑：「你该不会是心软了吧？」

「谁心软了？烦死人了！这种东西有什么好的？像我？啐，谁像这个老爱笑的胖娃娃！」他心里不快，一气之下用力丢出。

「大哥，这才是嘛。你的性子与我如出一辙，要真成好人，那可是很难受的。来来来，咱们好好合计合计，要怎么诓她，她才会自动拿下面纱……嘻嘻，我一想到那天见到她的麻子脸，就好想笑喔，怎么会有人长成这样呢？大哥，将来苏老爹要怎么赔上家里的金山银库才有人要她碍…」

第一章

十年后——

……成亲三日，方得空下笔写信。大哥，你可放心，你为我细心觅得的夫君，品德如你所说，果令少昂十分心折。洞房花烛夜，他首次瞧见少昂的面貌，非但不嫌不弃，对少昂亦十分有礼，我与他，虽然只是开始，但少昂已可预知未来夫妻生活的美好。大哥，你说得没有错，我不曾做过坏事、不曾口出恶言过，为什么不会有一段好姻缘呢？我早该信你的……如今你尚在归途中吧？再晚几天，少昂再将信托人送出……不知下一回得空写信会是何时？我的新生活，让我忙得喘不过气来，大哥，咱们曾允诺过一月一信的，我一定会做到，只是偶尔迟了点，可别怪我喔。

……大哥，你到家了吗？我成亲已经十日了碍…没有想到日子过得这么慢，原以为会好久以后再写信给你的……你想少昂吗？我很想你，很想很想。即使新的生活我已适应，我与夫君相敬如宾、恩爱有加，但，我还是想念你，想着苏家一切……你说过，我不会寂寞的，因为颜府的一切都是你细心打点过。是的，当我一出房后，瞧见的是苏家的庭院；当我穿上新作的衣服时、我会感到安心与熟悉，因为这是我打小穿习惯的绣坊珍品；当我走进书房时，瞧见的全是从苏家运过来成千上百的书，每一本上头都有你跟我的回忆……你说，你怕我思乡情浓，所以把一切的一切都重置了，大哥，我知道你的用心良苦。你怕我跟着我夫君会委屈了，我都看在眼里，我明白的，我都明白的。

大哥，你还记得成亲的前一天吗？

夜宿常宁镇时，你知我半夜睡不着，拉着我在夜色中走着……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逛大街，也许，也是最后一次，你不知我有多怀念、多怀念……

大哥，收到你的来信，我欣喜若狂，一整夜捧着信读了又读。你说，即将起程去向我未来的嫂子提亲，大哥，我好希望此时此刻我就在家中，分享你的喜悦。你高兴吗？高兴吗？此去尹家，你会不会偷瞧一眼嫂子呢？瞧一眼，好吗？瞧了，告诉我，她生得什么模样？个性如何……少昂好希望能在场分享你的喜气，如果……只是如果，我若还没成亲，那该多好？至少，我可以看着你迎娶，看见嫂子一面。我还记得，那一夜，在常宁镇上，我问你有没有找过机会上尹家偷瞧嫂子，你答我，不都是人吗？有什么好瞧的？那时，我好讶异，心目中善良体贴的大哥，怎会说出这种话来？当时真要以为元醒哥哥又来假扮你了……如果我偷偷告诉你一个秘密，你会生气吗，每回元醒哥哥一扮你，我就认不出谁是谁来了，你会气吗？会吗？我好希望有一天，能正确无误地指出你来，可是，好象没有这个机会了……最近，我一直在想，想着过去……想着苏家……好想好想……

「你要现在出发？」

「嗯。」换上儒雅的白衫，头戴金冠，一头束起的黑发披肩后，额间的朱砂痣极红，像正要盛开的花苞；面色如白玉，貌俊而秀雅，沉稳之间带着若有似无的傲气。

「不是约在下个月十五吗？」偏着头，跨坐在椅上的青年拥有相同的面貌，只是眼角眉梢流露出难以驯服的野性。他懒懒地注视孪生兄长吩咐仆役准备下午起程。他口气略嫌促侠地说道：

「下个月十五是个好日子，你可以性急地上门先提亲，但人家可是要瞧日子才准你跨进尹家大门的呢……还是你想拐个远弯去瞧少昂？」

兄长只是瞥他一眼，并不多作答话。

他又坏坏笑道：

「这也是，少昂一嫁半年，连封信都没有捎来，你自然有些担心……担心什么呢？担心她遇人不淑吗？这不可能。你千挑万挑，从她十三岁那年开始足足挑了三年，才终于挑中了那姓颜的……叫什么来着？我老记不住他的名字。我还记得你说过，他是个读书人，人穷，品德却很好，绝不会因少昂面丑而嫌弃，何况他受尽苏家的好处，从此不必过苦日子，只要专心读书就好，你也让他选择过了，不是吗？」

苏善玺闻言，答道：「我并不担心。」顿了顿，迟疑了会：「只是……我不太安心。」见苏元醒扬眉一笑，他修正自己的话：「这半年来，我想了又想——」

「可别告诉我你后悔嫁了少昂。」苏元醒咕哝道。

「有个地方不对劲。」

「哦……」想念就想念，何必找个借口呢？

苏善玺知他俩虽是孪生兄弟，却少有心意相通的时候，有时反倒觉得少昂与他才是孪生兄妹，不必明言就明白彼此的心意。

不对劲之处并非出于少昂，也非出于她的夫婿，那，到底哪个环节出了错？他隐隐约约知道有异，却说不上来。

想起少昂，心里那股熟悉的异样感觉再升起。从半年前少昂的洞房花烛夜开始，这样的感觉就盘旋不去，虽没有占据他所有的生活，但偶尔像针一样地戳进他的胸口，让他拒绝再深思。

一深思，只怕很多事情他会懊恼后悔，然后再也无法回头。思及此，他立刻敛神，往好地方想去。也许这半年没有捎信，是因为她有了身孕，与颜起恩共有的亲密下的产物——

「哎啊，小心，善玺，你想到什么了啊？气得都快把扇柄给折了——」

苏善玺回神，心一凛，说道：

「我没在想什么不，我是在想，少昂若真是有了身孕……」唇间竟有几分苦涩，他强压下来，笑道：「我可要怪她不捎信来知会我一声了。」

苏元醒看着他的神色，喃喃道：「有点言不由衷呢——好吧，我过几天再跟上去吧，见了少昂，可要表达我的想念之意埃还有，大哥，少昂都嫁了，你扮了十来年的大好人也可以停止了吧？我已经受不了看着同样一张脸，却天天正经八百的模样。」

苏善玺哼了一声：「我若露本性，你还能在府里作威作福吗？」语毕，懒得理他，从枕下拿了一样东西就走出去了。

「担心少昂，不如担心你自己吧！」苏元醒想起前几天的算命就好笑。「那算命老头不是说你会娶个爬到你头顶的妻子，一辈子被这个力大无穷的女人给控制吗？真可怜，谁会知道尹家养在深闺的女儿会是个可怕的女人，算你倒霉了。」定了十几年的亲，要退婚是不可能的了。

还好，他与善玺一向是冷情之人，对感情之事并不注重，时间到了，就迎个妻子过门传宗接代，尽苏家男人的本分，如此而已。再多的，也没有了。

再多的——也没有了。

如果我说，我想家，好想好想，我好想回去，大哥，你会笑我吗？我不明白啊，为什么成了亲，就是永别了？为什么成了亲，就必须去建立一个新的家庭？那，我以前的家呢？为什么要分离呢？我成了亲、你成了亲，各自有家了，那，以往那个充满回忆的苏家呢？就这样永别了吗？我好想回家，好想不要长大……大哥，你知道吗？现在，我只能在梦里回到那个永远不会遗弃我的家，就在昨晚我还梦见你拉着我的手，去回敬欺我的元醒哥哥，那时我才几岁？十岁还是十一岁？不过是几年前的事啊，竟彷如隔世，如果可能，我希望……我希望……

「夫人，少爷回来了——」

「喔。」她轻应一声，吹干笔墨，小心地收起书信。「现在多晚了？」

「快四更天了……」小丫鬟吞吞吐吐的。

「我去瞧瞧好了。」苏少昂蒙上面纱，朝小丫鬟笑道：「妳先去歇息吧，有事我会叫妳的。」

「可是……可是，少爷喝醉了……」

她微怔，点头。「我知道了。」

走出房门，一阵冷风吹来，她缩了缩肩，接过小丫鬟的灯笼往客房走去。

说是客房，不如说是她夫君长久以来的住处。自洞房花烛夜起，他俩就分房而居，他不曾在入夜后踏进她的房门一步，因为一瞧见她，他就——

「吐了。我的天，颜兄，别再吐了……谁教你喝这么多啊？」

又喝醉了吗？她并不惊讶，最近他似乎染上了酒性，没有喝个盯酩大醉，是不会回府来的。只是，客房内那几人的声音好陌生，是他的朋友吗？

站在客房门前迟疑了下，不知道该不该进房，忽然又听见他大舌头地叫道：

「还不是你们灌的，不然我会喝这么多吗？」

那声音尖得刺耳，让她直觉退开一步，不敢贸然走进去。

「颜兄，咱们可是见你成天愁容满面的，想让你快活快活。你要喝酒，咱们陪着喝；你要瞧上哪家俏寡妇，咱们就帮你守在门口，任你在里头翻云覆雨；你喜欢街头卖豆腐的女儿，咱们天天陪你买豆腐，引开她老爹，让你与她情话绵绵，这还不够义气吗？」

房外的人影浑身一颤。

「你们知道什么！」他啐道：「被人控制的滋味不好受，连喜欢的人都没法名正言顺地迎回来，我算什么男人嘛！」

「这有什么难的？嫂夫人不肯吗？颜兄，咱们交往了这么多日子，我可没有见过嫂夫人阻止你在外头寻花问柳啊！我想她应是贤慧有加，跟她提上一提就好啦。」

「程兄，你这就有所不知了。」另个男人的声音传出来，略带嘲笑地：「颜兄的夫人是个……呃，据颜兄说是个丑八怪，偏偏他得到的一切都是她娘家带来的，寻花问柳这事可不能让她知道啊，若她一状告回娘家，她那舅子会做什么事来？那是谁也不清楚的。」

「是个丑八怪碍…那有什么难的？颜兄，颜兄，你清醒点，我告诉你个法子，包你迎回美娇娘！你呢，先假意对她好一阵子，再跟她提起你想纳妾的事，我想她会有自知之明的。」

「是啊是啊，她嫁进颜家，好歹是你的人了，就算她一状告回娘家又怎么样？她舅子收了你的财产吗？他忍心连带他妹子受苦吗？最多唬唬你，他还能做什么？难道要你写休书吗？」

「若能写休书，那是再好也不过的了。」颜起恩的声音显然清醒几分，语气中充满恼意：「带她回去就等于一身富贵离了身，我怎么写得下手？可我一辈子想起来我颜起恩的妻子是苏少昂，我就浑身难受得紧，三餐吃不下还会想吐。你们没有看到她的脸，自然可以在旁放风凉话。我寻花问柳，她不是不动声色，而是根本不知情，整间宅子的丫头哪个我没收买？谁敢向她乱传话，也不必在颜府做了——」他咬了咬牙，恨声道：「如果只有她消失了，那该有多好？」

从半掩的窗缝往房内看去，正好窥见他面向这里的脸孔。他的脸曾经看起来很老实很老实，如今却充满恨意。

这样的恨意……是针对她吗？

恨到要她消失吗？

为什么呢？因为她貌无盐吗？

「颜兄，你想谋财害命啊！」那声音像在打趣。

她听不真切，只隐约听见他赌气地答：「如果不用吃牢饭的话……」

内心的寒意几乎让她失去了意识，迷迷糊糊里也不知道自己走到哪儿了，只觉冷风一阵又一阵，从外到内将她彻底地吹冷了。

——他叫颜起恩，是个老实的读书人。

「骗人！」她喃喃道。

——家里是穷了点，但吃过苦的人，是懂得珍惜一切的。我观察了他两年，他品德很好，也不滥情，对女子皆以礼待之，不曾轻薄过。

「骗人！」

——所以，少昂，妳会过得很好，很幸福的。

「大哥，你骗人！」她压抑地低喊，双拳紧握在侧。

如果是老实的读书人，为什么会变得现在这样子？是她害的吗？就因为她是麻子脸？

从洞房花烛夜起，她就知道他排斥自己。刚开始，她好难受……她当然难受啊，在苏家里，长久被大哥宠着，以为世间以貌判人只是少部分的人，后来她才发现不对劲，一切都不对劲了。

但，她嫁进来了埃既然嫁进来了，躲在角落里痛苦掉泪也不是办法，毕竟要与他相处一生一世的……她很努力地想要学习当个贤妻，试图融进他的生活，但他一见她，最多勉强笑了笑，说了两句话便找借口走了，然后回来的时间一天比一天

还晚了。

夫妻中，只有一个人在努力，还撑得下去吗?

可是，不能不撑啊，她已经嫁了啊，已经没有回头路了埃

要这样过一辈子，她光想就浑身发寒，几欲发狂了。以前可以装傻、装笨，装什么都不知情，编着美好的梦熬下去，可是，当她想起方才那一双充满恨意的眼时，她装不下去了。

到底，她是什么十恶不赦的人，他竟无法忍受?

灯笼不知在何处掉了，她没有注意，恍惚的双眸慢慢映进庭院的景物。

「原来是月圆了碍...难怪我瞧得清东西.....」吐出来的话像藏在冷水里的冰，因为连内心都冻成冰了埃她慢慢仰头看着月亮，唇畔浮起若有似无的笑——

想起了在常宁镇的那一夜，她跟大哥走在街上看月亮。

「你说，瞧起来都是月圆，何必在意是不是十五呢? 我知道你的意思，我知道你的意思，只是.....每个人都认为十五才是月圆日，就算月亮圆了，不是十五，在众人的眼里也只是残月而已，我永远只能当残月。」她喃喃着。

为什么要恨她入骨呢? 为什么要在外头拈花惹草呢? 即使彼此间没有多浓厚的感情，但他可知从她开始知道自己将嫁给一个

颜姓读书人时，她虽不致欣喜若狂，但仍去调适自己的心情，告诉自己，此人将是她一生相伴的夫君，即使最初没有任何情感，只要细心培养，终究还是会有夫妻之情的……不然彼此陌路，如何过下去?

「要怎么过下去？」她失神地问着自己：「我试图对他嘘寒问暖，他拒绝；我试着走进一家之妻该有的地位，他反而收买府中仆役。不管我怎么努力，他都视若无睹……我都能忍，大哥为我作主的婚事，一定不会糟到哪儿去，我不停这样告诉自己……」她能忍，只要不去想象要忍多久，不去想象是不是等到自己老死的那一刻，都得过这样的日子。

直到方才，她目睹了那样充满恨意的神色。

从小到大，没有人这样恨过她，恨到想要她消失在他的生活之中。

她也想要消失啊！就不必数着日子，一天一天的，永远也数不完，消失了就不必想起自己夫君的嫌恶与在外的寻花问柳。

恍恍惚惚地，她又瞧见那口井了，那口井在月色下显得极为银白，彷佛有只透明的手从井中爬出向她招着——要她过去吗?

无力地上前一步，想起半年多前，在迎亲的路途中路过常宁镇，那时大哥曾告诉她，镇上曾有妒妇跳井自杀。那时她不明白为何要跳井……

现在，她懂了。

「夫人？夫人？」

丫鬟连叫好几次，才让她回神。

「夫人，妳怎么在这儿呢？妳不是去瞧少爷了吗？」

「少爷……少爷的朋友走了吗？」

「都走啦，夫人妳方才没在少爷那儿吗……」

少昂见她吞吞吐吐，又注意到她有些衣衫不整，心里微讶，却已无力问她，只道：「妳先下去吧。」

那丫鬟迟疑好一会儿，才彷有不甘地离去。

她发呆了一阵，再又举起沉重的脚步往客房而去。

客房静了许多，他像是已入睡。迟疑了下，想敲门，却发现门没有关上，里头的烛火未熄，她不自觉地走进房里，瞧见他四肢摊开地躺在床上，连棉被也没有盖。

上前走到床沿，直觉要为他盖被。

抬首瞧见他的脸，脑中忽地闪过那句「任你在里头翻云覆雨」——顿觉他的身子充满了恶心的异味，连摸都嫌脏。

无由来地，她的腹中升起无法抗拒的酸味，猛然涌上喉口，她赶紧抚住面纱下的小口，撇开视线。床下的小鞋引起她的注意，她心觉奇怪，忍下恶吐的感觉，弯下身要拾起那小鞋细看——

极好的记忆让她想起方才报讯的丫鬟不就穿著这一双鞋吗？那丫鬟衣衫不整，的确也缺了一只鞋，对她欲言又止的……

再自然不过的揣测让她作恶的感觉再起，顾不得有没有发出声音，就这样狼狈地奔出房门，冲到角落将空腹里的酸汁一呕再呕。

呕得她头昏眼花……

她终于可以体会当日的洞房花烛夜里，他一看见她的相貌，就不自觉地冲出去大吐特吐一番的感受了。

现在——她只觉得他好脏。

我骗了你，大哥，从一开始，就什么也不存在，没有恩爱有加的夫妻、没有体贴入微的夫婿……有的，只是一连串不曾预设过的日子。大哥，你会生气少昂骗了你吗？

每天每天，我都写信给你，却一封信也不敢送出，我不想寄、不敢寄，我不要满篇的谎言送到你的手上；我也不想让你看见我的不堪，我知道你能从信中读到真实的我，是不？不快乐的少昂、迷惑的少昂、痛苦的少昂……甚至满怀妒意的少昂，没有一个我，是我想要让你瞧见的，你能明白的，是不？

唯一，我能做的，就是不曾掉过眼泪。我可以很骄傲地告诉大哥，我没有掉过一滴眼泪，面丑不是少昂的错；旁人的嫌弃不是少昂的错，你的话我牢牢记在心里，不敢忘、不会忘。

我接到你捎来的讯息，提及你转道探我，我既高兴又害怕，夜夜捧着书信入睡。大哥，你终于要来看我了，就像是心有灵犀一样，当我想见你最后一面时，你就说你要来了！我等你，我一定等着你来，只是，求你不要读出我将要做的事，既然回不去那个我深爱的家，就请不要看见我的痛苦吧。我等着你，等到你来为止。

连着同一天写着几封信，已是少昂唯一的寄托了，然而，不到一个时辰，少昂又写了第二封信……大哥，我还能写多少信呢？

就在方才，我的丫鬟……你还记得为我买的丫鬟吗？你说，她瞧起来年轻能干，能帮我许多事——是的，许多事，包括怀孕生子。

就在一刻钟前，她就跪在我脚前，告诉我，她有起恩的骨肉了。

我早该料到的，不是吗？在我看见她衣衫不整、客房里有只小鞋时，我就该知道一切了。原来那一天她故意将小鞋留在客房，让我察觉一切，偏我傻、偏我太过无知，所以，她终于下定决心与我摊牌了。

她有……四个月身孕了。

大哥，你知道这代表什么吗？我与起恩成亲不过半年，在我努力使他忘记我面丑的事实时，他走进了她的房里。

也许，在我听过他翻云覆雨的事迹后，我已没有任何感觉了，只是问她：几次？

一次喝醉可以原谅，二次我勉强可以忍受，三次……四次……她说，她记不住了，只知道晚上他睡在客房里，若是她送凉汤过去，多半是到快天亮她才偷溜回仆

房，如他熬不住了，也有几夜是他主动摸进她的房间——

我闻言，顿时，说不出话来了。

大哥，我很失败，是不？她希望我能答应他纳妾……她说，再等下去，她的肚子一大，一生就完了。

那，我呢？

我的一生……早在成亲那一夜，也完了吧？也完了吧！

马车在无人的街道上奔驰着，一弹就散的白雾若有似无地笼罩在四周，透着几许的诡异之气。

或许，会觉诡异，是来自于自己难以定神的心吧?

「还有多久才到？」苏善玺问着前头的车夫。

「才到常宁镇呢。少爷，再赶赶，大概明天中午就可以到姑爷家了。」

「到了常宁镇吗？」原要车夫再加把劲，心里却也知这速度已是极限。隔着车窗往外看去，果然是常宁镇埃

他曾来常宁镇几回，最后一次是半年多前为妹送嫁而来，当时也是同样的夜晚，拉着她走在大街上，只盼时间不再前进，如今却巴不得一眨眼就能飞身到少昂的身边，确定自己的不安只是多想。

是他太敏感了吗？这几个连夜里，无故被惊醒，惊醒时满身大汗，心中恐慌万分，却怎么也想不起梦中究竟是什么吓到了他，只觉整颗心被掏空般，要再入眠是不可能的了……那种感觉如同即将丧失某样最珍贵的东西、如同少昂在洞房花烛夜的那一晚，他心中不明所以地痛苦。

「应是不碍事才对。」他喃喃地，说服自己：「少昂还会有什么事呢？一切都为她打点妥当了，应是没有事。也许，此去她还会跟我报喜，说她有了身孕呢。」

以此安慰自己，心中更添苦涩。为什么而苦涩呢?

不自觉地从怀里掏出一尊小小的白玉瓷娃娃，不发一语地注视它良久，才慢慢合上眼。

不试着休息一下，明儿个见到少昂，准会遭她叨念。

想起她，唇畔不由自主地勾起淡笑，神智渐渐沉淀下来。在意识模糊之余，不忘提醒自己，到了颜府，可要交代车夫先去备几分薄礼；为了他的几场恶梦，他脱离车队，先行连夜赶路，礼品都搁在车队上——少昂的面子可不能少，确定她没事

后，他可在颜府住上半个月，好好地重新肯定她的生活是否美满——

……对不起……大哥，我等不到你了……

缥缈的意识里突然钻出这句话来，苏善玺从半睡半醒之间，猛然弹醒。他张开黑眸，正巧看见窗外一闪而逝的古井。

那古井，是她洞房花烛夜前，他兄妹俩最后一次独处时共有的回忆。

「还没出常宁镇吗？快点，快点！」

「爷，再快，这马都要累死啦。」

「那……停车！我骑马过去！」苏善玺当机立断喊道。一等马车微停，他立刻先行跳下车。

那个梦……终于有雏形了！就在看见古井的前一刻，他听清楚了夜夜在他耳边的悲鸣。

软软柔顺的腔调不是少昂的，还会有谁?

冷风吹来，让他浑身发毛，这才发现他的身体本能地已出了一身的冷汗。汗不止，而他并非是一个为了区区恶梦而惊慌失措的人。

「爷……」

「你随后赶来吧！」语毕，他策马而奔的同时，不由自主又回头看了眼那古井。

是梦，只是梦，他试图说服自己，马鞭一抽，胯下马奔驰出镇。

第二章

「那个……」

她慢慢抬起头，瞧见几乎不进她房的丈夫在门口踌躇着。

「妳在写信吗……那，我晚点再来好了……」

她淡淡一笑：「你若有事，可以说，不碍事的。」

「呃……」他的视线始终不愿停在她的脸上，即使，她蒙了面。「是这样的……我有事要跟妳谈……」

「哦？」

他舔了舔唇：「如果可以的话，能不能到前厅去，我备了水酒……」

她目不转睛地注视他逃避的眼神，良久，才轻声说道：

「既然是夫妻，何必说话这么客气？你先去吧，我收拾收拾就过去了。」见他

松了一大口气后，像有鬼在追赶似的，匆匆地跑走了。

她的神态并没有任何的变化，只是继续写着未完的信——

大哥，你还记不记得，在常宁镇的那一夜，你拉着我的手走在冷清的大街上。大街上有口井，你说，那口井又叫妒井。据说，是好久好久以前，在还没有常宁镇时，这口井就已经存在了，一个妒妇跳井自杀，所以捞起的井水都是酸的，像醋。

我笑问：有人喝过这死过人的井水吗？

你说：谁敢呢？

我又说：既然不敢，怎么能尝得出是酸醋呢？

你笑笑，只说：这只是传说。传说，不见得是真实的。就算是真实的，也永远轮不到我头上。

那时，你走进雾中，我仍站在井旁————我没有告诉过你，我听见了井里有声音。

那声音是个孩子，充满稚气，催促着某人快点，再晚，苏姑娘的尸身就腐烂了，来不及了——

当时，我骇极，以为自己错听，吓得差点失了魂，不敢说出口，怕地府冤魂知道我听见了。我立刻追上你，主动握住你永远可以温暖我的手，你还奇怪我怎么汗湿了掌心？

那时，我好怕好怕，尤其听见她提到苏姑娘的尸身。苏姑娘？我也姓苏啊，世间怎会有这般巧合？是不是指我呢？我还活着啊，哪儿来的尸身？我想了又想，告诉自己，天下间姓苏的何

其多，我疑神疑鬼只会让自己走进死路里，所以，我不再想了——可是，现在，我好希望那位苏姑娘就是我。

对不起，大哥，我……等不到你了。虽然等不着了，可是，你的模样在我心中从未褪去一分一毫，我相信少昂在你心中亦然，是不?

我不想一生一世系在颜家，如果可以的话……能不能、能不能引我回家？没有人带我，我怕我回不去。我不求光明正大地回去，丢了苏家的脸，只求大哥，把我放在家中一个小小的角落，只要让我知道我身在苏家，再也不会离开，好不好?

对不起，我没办法祝贺你的婚事了；对不起，大哥，请向嫂子说，对不起，让她的喜事沾上秽气了，请她不要讨厌我……也请大哥偶尔、偶尔地想起你曾有一个叫少昂的妹子。

除了见不着你的遗憾外，现在，少昂好高兴，我终于有机会可以回家了；终于不用再以面纱遮脸了，终于……可以放弃所有不该有的美梦了。

这个世上，没有我想象中的人，永远没有。

大哥，我知道他将要做什么，而我只是顺水推舟，离开这个家罢了。你不要怪他，也不要怪任何人……

最近，我一直在想，我爱他吗?

不，我不爱他。这个答复直觉从心里升起。从来没有互相知心过的夫妻，怎会相爱呢？我想，我之所以无法忍受，是因为夫

妻之间的独占欲吧，我无法忍受他的身子被无数的女子碰过，那让我觉得恶心！

所以，不要怪任何人，我喜的很高兴离开这个家，离开自己丑陋的身体……或者，还包括我的心？

永别了，大哥……

少昂绝笔

「喝下酒？」她偏头故作讶异地问道。

「嗯……是、是埃」颜起恩略嫌结巴地说道：「如果妳愿意让我纳妾……那自然就不必喝了……」

「纳几个妾呢？」

他微呆片刻，一时之间没有料到她的爽快，直到屏风后头有人轻轻推了他一把，他才赶紧道：

「至少两、三个。」

「包括你在外头的花天酒地吗？」

他闻言，脸微红，又怕在朋友面前失了面子，于是硬声硬气道：

「大男人的，在外头谈生意，这些自然是缺不得的！」

「你是读书人，也有田租供你衣食无虞，你谈什么生意？」

她的不以为然让他胀红脸，恼道：

「男人家的事，女人管什么？没错，我是靠妳家的家产过活，但我也有我的骨气！等我翻利数倍，会原封不动地把妳带来的所有嫁妆还给苏少爷的！」

「我大哥从来没有要你还过。」她平静地说。

「不还，难道要我永远被妳压得死死的吗？」

「既然你自觉受到委屈，为何当日要接受大哥的提议呢？」

「我……」

「我曾见过你的朋友——」见他面露惊讶，面纱后的唇微微扬起：「是你的读书朋友，成亲几个月，你不常在家，我以为你跟着寒窗苦读的朋友一块静心念书去了，我托人寻到了他们，才发现你久未跟他们联络——」

「那些人寒酸得可以，见了面只会要我施舍！什么求取功名？等我认识了官少爷，要买几个官位都不是问题，妳……到底允不允我纳妾？」他鼓起此生最大的胆子，大声说道：「咱们可得先说好，妳若允了，别回头向妳兄长哭哭啼啼的，女子三从四德，出家从夫的道理妳该明白，妳碍我纳妾，就等于犯了七出之罪中的妒，我可将妳休了，不但妳从此遭人指点，连苏家都因此而蒙羞——」

「我就是怕让大哥蒙羞碍...」她喃喃低语，垂首往视那二只酒杯。一张麻子脸已让她一个人痛苦不堪了，如今要因此再让大哥跟苏家而受累，不如、不如……

见她有些示弱，颜起恩心中大喜。原来，整桩事不若他所想象中难办嘛，准是她兄长的精明威严，让他不时有错觉，以为他娶回来的妻子也是如此，思及此，他口气透着威胁，喝道：

「总之，我给妳两个选择。允或不允？允了，从此皆大欢喜，妳有妹妹们伺候，我也乐得不用想起妳来。若不允——」他哼了一声：「念在妳苏家给过我不少帮助的情分下，让妳赌一赌，就喝下这酒。一杯有毒、一杯无毒，由上苍来决定妳的生死、我们夫妻俩的缘分。若没毒，好，我认栽了！从此不谈纳妾，可也不准妳兄长再来探妳，连一次也不准！」言下之意颇有不让她告密之嫌，任由他在外花天酒地也不准理。「若喝下有毒的……妳就别怪我了！是妳自己妒意过甚，违夫之意，自找死路！」

他有心将话说绝了，料她不敢碰杯——啊啊！他瞠目，见她毫不犹豫地择杯饮下，屏风后齐声惊呼。

颜起恩一时哑口：

「妳……妳……」

「我喝下了。」她笑道。

吃惊过后，他一阵恼怒。「好个苏少昂，妳真连点机会都不给我吗？妳已霸住了颜家夫人的地位，还连延续我颜家子孙的机会都不给我吗？」

「原来你是为了生子，才在外头搞七拈三的吗？」

「妳……」

「你的事，我都知道。」她微笑：「城尾的俏寡妇、楼内唱曲的小姑娘，青楼的清倌身都在等着你，还有我身边的丫鬟，不是吗？」

他的脸一阵发白，随即低吼：

「就算不允我纳妾，我也不会碰妳的，苏少昂！我瞧见妳的脸，就想要吐！当初，我千不该万不该，就是允了苏少爷的提议。我心想，就算再丑又能丑到哪儿去呢？娶妻当娶贤，却不料，娶回的丑妻竟是个妒妇！」

「娶妻当娶贤这道理你也明白？那么，你的眼看见了什么呢？我没有在府里尽过一丝一毫的心力吗？我没有试图讨好你吗？还是我努力当贤妻的时候，你看见的，只是我的丑。」她淡淡地说道：「无论如何，都无所谓了……就算你想碰我，我也不会让你碰。你要纳妾，随便你了，我都再也管不着了——」

既然随便他了，她何必喝下去？正要开口，忽地瞧见她的身子有些颤抖，难道受了风寒？这可不行，还没有谈判好，她若倒下去，他可不见得有胆量再试一次埃

答——答——答——

什么声音？像水落在地面上的，哪儿在滴水……始终逃避的视线落在地上那一滴滴的血。他骇然，抬头瞪视着永远不敢正视的妻子。

她的面纱已被血染红了——为什么？

「苏少爷！苏少爷，你等等，老奴去通报一声啊——哎啊，跑这么快！少爷少爷，娘舅少爷来啦！」

「是大哥？」苏少昂又惊又喜，正要转身，忽地天眩地转，火烧似的身子再也站不稳了。

「少昂！」苏善玺一进门，先瞥到熟悉的背影安在，心口一松，终于确定多日来的担忧都只是一场虚惊。还来不及绽出笑颜，又见她纤细的身子忽地软了下来，他脱口一叫，不顾自身安危，及时接住她无力的身骨。

突如其来的冲力，让他俩双双跌坐在地，他左肘撞地，忍住疼痛护住她的身躯。

「少昂，妳还好……这血……这血哪儿来的？」他瞧见她面纱被血弄湿，心头惊惶，连忙掀了她的面纱，血从她的唇角汩汩流出，一时之间他的六神几乎无主了。

「大哥……我还是见到你了……」她心里好高兴：「我还以为这辈子再也没有机会看见你最后一面了……」

「妳在胡扯什么？什么最后一面？」他直觉地喃道。他还在梦中吧？是啊，他又在作梦了，在赶往颜府的途中，他累极所以不小心睡着了，原来，他的梦是这样碍…难怪他夜夜被吓醒，这一回，怎么还没醒呢？

「大哥，瞧你，不管是生气的、沉默着，还是笑着的时候，总是这么地好看……小时候，我心情若不好，看着你，就觉得赏心悦目到快要飘起来了呢……」缓缓伸出手，想碰他，他立刻反手握祝

「妳爱瞧我，大哥就让妳瞧一辈子……」恍惚的神智慢慢归位，理智告诉他，这是现实，他宠爱的小妹命在旦歹，岂容再浪费时间，他连忙道：「对啊，我是怎么了？妳还有一辈子要过啊！」立刻抬起头来，正要叫人去求救，忽地见到厅内除了他亲手择选的妹婿外，还有几个陌生的男人从屏风后狼狈地现身。

他还来不及搞清楚状况，就听见有人喊道：

「颜兄，这可不关咱们的事啊！」

「是啊是啊，咱们是教你放醋水，没有要你真放毒药啊！」

「为了纳妾，毒杀妻子，这罪名咱们没法担啊！不关咱们的事，快走快走啦——」

毒药？纳妾！苏善玺闻言，心中已知几分真相，原是温和的眼眸刹那充满通红的怒火，瞪向那个他一直以为的老实人。

「你下毒！」他咬牙切齿道。

「不不……我没有……等等，你们别走碍…」

「少昂是做了什么对不起你的事？犯了什么罪，要你狠心至此？」

「我没有要杀她碍…我只是……只是叫下头的人放醋，真的，舅子，你要相信我啊！」

「元醒哥哥？」她犹豫地轻喊。

原要追根究底的苏善玺，连忙握紧她的手，压柔忿怒的声音：「我不是元醒。」

她闻言，松了口气，唇畔很费力地露出笑来：「还好，我差点以为认错人了……奇怪，元醒哥哥老是又凶又坏的，我怎会把大哥看错是他呢……」

「是啊，他凶他坏，赶明儿个他也到了，我要他就站在那儿，任妳骂、任妳打，好不好？来，妳先别说话，我背妳去找大夫。」

「不要，不要……别动我，大哥，我头晕，我怕你一动，我……我就会睡着了……我好高兴哪，少昂原以为没有法子见你最后一面的……这算不算是心有灵犀呢？」等了又等，没听见他在说话，她心里一急，想要看清楚他的表情，却发现他的脸清晰地出现在她的心里，而视线内只是模糊的一片。「大哥？」

「我……在。」

「你……怎么不说话了？」

苏善玺闭上眼，附在她耳畔清楚地说道：「大哥宁愿不要这样的心灵相通。」他重复说了四、五次，她才听得明白。

她的眼神已有些空茫，连焦距也对不准了。为什么……为什么会弄成这样？他要她嫁人，要她过着最快乐的生活，结果呢？早知如此，不如、不如他就——

「可是，我喜欢……至少，大哥听见了我，才来得及见我最后一面……」

「别老说最后一面的，妳还有大半生的日子要过……妳放心，等大夫来了，妳会没事的！我会要所有伤害妳的人付出代价！」

「没有人伤害我……真的，大哥，你要相信我……砒霜是我自己放的……我只是没有想到会发作的这么快……我原想有机会走回房，就像是睡着一样地离开……」

「妳自己下毒？为什么？为什么？」他喊道：「妳要为他脱罪？他要杀妳啊！」

「他？」费了好久的工夫，才从模糊的意识里想起这个人来。「我不想谈他……不想……不想，可是……真的与他无关……大哥……是我自己决定这条路的……我受不了，我真的受不了这种没有希望的生活，一想到……我必须在这间笼子里关上四、五十年，我宁愿重头再来……」

「妳不想过，可以回家啊！」他闭上眼道：「难道，妳忘了还有我吗？在妳心中，就没有我的存在吗？」

「我从来没有忘了大哥……我好想回家，好想好想……大哥，你曾告诉我男婚女嫁是人生该有的经历，所以你为了我觅着良缘……我听话，也期待……可是，你太宠太宠我了……在你的照顾下，我几乎忘了面纱下的脸庞……我以为只要我努力，肯付出，我的脸不会是问题……可是、可是……到最后，我才发现只要我的脸是这样……我的心意就永远不会传达出去，而我还必须熬下去……三十年、五十年……就算回家了，不是再嫁就是大哥照顾我一辈子，不管哪个选择……都会让苏家遭人指指点点……甚至，不停地重复着现在的日子，愤恨、妒忌、失望……我想要重来碍…大哥，我好想好想换张脸……不会再遭人嫌弃，不再会自卑……好想好想哪……」

「妳这个傻瓜！」

她彷佛意识有些飘远，听不见他的话了，继续喃道：

「我……想回家……」

「好，我送妳回家！我送妳回家！」

「有大哥送我……我就安心了……不要把我独自留在这里……我生是苏家人……如果可以、如果可以……我不要死为颜家鬼……」

苏善玺闭上俊目，用力地止住浑身的发颤。血仍像是挣脱了躯壳的束缚，不停地流下她的唇角，不是梦！真的不是梦——

她的双眼已无神，像极当年临终前的亲生爹娘与苏老爹——他到底对她做了什么啊！

「大哥……？」

充满热气的喉口上下滚动着，试了好几次，才发出声音来：「我不怕妳要求，就怕妳什么也不求，少昂，什么时候妳想要的东西，大哥没有为妳弄到手？」见她连露出迷惑的表情也这么费力，他心中抽痛到连忍都忍不住的地步。

为什么要忍呢？他抬起头来，阴狠地瞪着他以为是最佳妹婿的男人。

「这……这不关我的事碍…」不知何时，颜起恩双腿虚软无力，跪跌在地。

他的眼睛是瞎了吗？念会让这样的人来蹧蹋他的妹子！

「我要你写放妻书！」

「……可是……可是……」

「还不快去准备笔墨！」他喝道。

「大哥……你在做什么……？」

他微微一笑，柔声附在她耳边清楚地说道：

「我让妳回家，我一定让妳回家。」抱紧怀里愈来愈没有生气的身躯，他将心中所有的恨意全转嫁给颜起恩，抬首冷声道：

「我要你写下放妻书，从此苏颜二家老死不往来。」

「舅子！」

「怎么？你是舍不得少昂，还是舍不得这附带的一切嫁妆？你怕回你破屋，怕再过苦日子吗？」

他终于明白盘旋心中那股不对劲之处是什么。

当日他看中的是一个老实的读书人，以为这样的人才能配上少昂，但他太年轻，以致忽略了世间有一种人最易被金钱腐蚀！

「舅子……休书……得要有名目的……少昂她虽妒……可我想还不至于……」

「谁要你写休书？你以为我会让她背负七出之罪吗？我念一句，你写一句，不要让我发现你从中动手脚！快点！」低头看她似要睡着，他连忙轻喊：「少昂，妳再撑着点、再撑着点！」

「……要回家了吗？」

「快要了，快要了。妳要睡着了，到了家，我可不叫醒妳喔。」

「好……我不睡……大哥，你好暖……」

知她身子越发寒冷，连忙紧紧抱住她，双手不再擦她的血，改而覆住她的麻子脸，试着让她感到温暖起来。

他开口，一字一语清楚道：

「……夫妻结发，原情深义重……三世结缘，始做今生夫妻……无奈二体难一心，今缘浅生怨……你写快点！拖拖拉拉的，你多久没有动过笔了？」他斥道。

「你……其实是元醒哥哥吧……只有元醒哥哥才会这么凶……大哥是很温柔的，还是……还是从头到尾我都没有……看清楚大哥的真面貌……」她气若游丝地说道。

「我当然是妳的大哥，一辈子都是！元醒那家伙想冒充，我都不允！」

「一辈子碍...」唇畔想含笑，却已无力。眼前白雾一片，身子又冷又沉，原来，死亡并不难受，真的，只是遗憾没能看清楚大哥的脸……不，有什么好遗憾的呢?

她终于能脱离这样的宿命，不必再用一辈子去自卑自怜她的相貌、去愤恨老天的不公、去与她的夫君纠缠不休——她高兴都来不及了。

她也见到大哥了……没有什么好遗憾了……她慢慢合上眼，想睡了，远处又有人不知在念些什么，随即有东西塞进她冰冷的手中。

是那尊白玉娃娃吗?

她细心地藏在衣服里，是大哥拿出来了吗?

「少昂，妳是苏家人了，妳永远都是苏家人了……妳醒醒，妳手里拿着的是放妻书……没有人可以毁妳名誉，妳生是苏家人，就算是……也是苏家魂了……」

她闻言，心中惊喜万分，却无力表露出来，想要告诉他，记得一定要引她回家……嘴唇掀了掀，到底说出口了没，她根本不知道。

远方，又飘来声音了，这声音好哀伤、好哀伤哪。

「……我会带妳回家的……我让妳一辈子都陪在大哥身边……我知道妳会迷路……妳这傻瓜连在自家宅院里都常走错

路……大哥不亲自带妳回家，妳一定又会迷路……」

她松了口气，紧紧地抓住那张释放自己命运的放妻书，满足地动了唇，想要告诉他，下辈子她要当个没有心的女人没有心，就不用再烦恼了。

「少昂？」

大哥……奶娘曾告诉她，成亲是为了要与最喜欢的人生活在一块……她可以确定她的夫君绝非她心中所爱，那么她最喜欢的人是谁呢？

脑中混乱无比，直觉地，额间有痣的青年闪过。

啊，原来她最喜欢的人是——

「少昂！」

远处，传来悲痛的叫声，是叫谁呢？

想要回头看，前方已有人在叫她了。

——走吧，妳的时辰已到了——

没叫她的闺名，但她知道有人来引她了。是大哥吗？要引她回苏家了吧？

——嗯……我好高兴，我能回家了……我能重新开始了……

一进宅院，就暗惊四周静得可怕，连个仆役都没有瞧见。苏元醒让马车停在外头，一路走进院中，来到前厅门口见到苏善玺的背影僵硬不动。他心中微讶，走到门口：

「大哥？」

这家伙连动也不动地，他只好从侧门走进，一进去瞧见他那个只见过几面的妹婿正骇然地跌坐在地，像被吓出魂似的呆若木难，他心里暗叫不妙，直觉地将视线转向苏善玺怀中所抱的身子。

「少昂！」他脱口，奔到面前，叫道：「大哥，你还抱着她做什么？还不快请大夫——」话未完，手指才碰少昂的脸，那脸、那脸已是冰凉寒透又僵硬，显然死去多时。

他嘴微启，慢慢转头瞧向颜起恩后，视线落在桌上两只杯子。

「不关我的事……」颜起恩喃喃：「我没要她死的……我只是……只是想要纳几个妾，想要女人的温暖……就算她给不起……也不必寻死碍…」

寻死？是少昂自尽？他上前细细注视一只尚有余酒的杯子，又听颜起恩恍惚地喃着：

「他抱着尸体……抱着尸体……不肯放……一直不肯放，那是尸体碍…会腐臭，会腐臭的碍…」

显然若不是有尸体挡在门口，这家伙早就冲出去了吧？苏元醒走向兄长，本要劝他松手，但见他抱着少昂的身形十分僵硬，显然在此待了许久，有一天一夜了吗？所以吓得宅里没人敢出来吗？

沉默了会儿，苏元醒挑了个椅子坐下，也不多作劝语，就这样静静地陪着苏善玺。

数日后，白幡起，棺木从颜府出发，苏善玺怕她迷路，依着当日送嫁的路线回苏府。遇夜恐她寂寞，就睡倒在棺木旁，一天的路程当两天走，就怕她脚程慢，跟不上来。

行至城隍庙，苏善玺决定夜宿此地，扛棺的脚夫心有忌惮，皆宿野地，独留他一人在庙中陪棺。

翌日，他神情略带异样走出庙，坚持停棺半日再行。

脚夫勉为其难地等了半天，最后终于在苏善玺怅然所失的同意下再起程。

「真的……只是我在作梦吗？」苏善玺喃喃道，回头看了一眼城隍庙。

回苏府后，在苏元醒的安排下，择期入土。

从此——从此——

第三章

……找到了！找到了！在这里！

……不对，等一下，别去！姐姐，不是往那里，快回来——可恶！妳去了，就回不来了！我答应他要带妳还魂的，不要去啊——

二零零二年——

「小满！小满，妳收到了没？」

「嗯？」

「就是那封带档的e-mail啊！好绝喔，我在计算机前都喷笑出来，好丢脸哪，谁教那个姓蒋的脚踏两条船，把我们学校的学生当笨蛋……妳有没有收到啊？我记得我转寄给所有的好友名单了耶。」

「有……我有收到。」

「很好笑吧？这是他活该啦，同时交往好几个女友没人会气他，让人不爽的是姓蒋的到处传说『耀扬商职』的女生只能玩玩，不必花什么心思……拜托，他们有没有听过联考失利啊？我家住附近，不嫌弃这学校的水准不行吗……小满，公车来了！快点，快点！傻在这里做什么？当柱子啊？」

「……妳不觉得他很令人作恶吗？同时跟这么多女生来往！还上床……想到就让人想吐。」

「小满，现在是公元几年，妳知不知道？二OO二耶！谁还在玩一对一的游戏？反正还没有结婚，合则聚，不合就一拍两散喽，结婚前多比较点，只会保障未来，他可以玩，我们就不能玩吗？我偷偷告诉妳，妳不要告诉别人喔，我们班上的雅羚啊，旧爱新欢都上过，现在很烦恼要跟谁呢——不聊了，妳站到了。小满，明天妳会来学校吗？」

「为什么不去？」

「我看妳脸色不好，怕妳又请假了嘛，再见……我要是再收到e-mail，再转寄给妳，拜了——」

公车停了又走，下车的只有一个女生，瘦瘦干干的，穿著便服，斜背着长长的袋子，用一双又细又扁的长腿吃力地往斜坡上走去。

位于斜坡上多是高级住宅区，她的家一栋三层，下公车站约走五分钟就到，从小住到大，没有什么令人嫌恶的地方，就是邻居——

她一抬头，正好看见她家的邻居走到阳台，向她笑嘻嘻地招了招手。

一阵恶寒袭身，她连忙调开视线，轻轻转动家门门把，若有似无的对话飘进耳里——

「……再婚，小满怎么办呢？」

「她爸爸呢？这个时候他不出面，难道要妳毁了自己好不容易得来的幸福吗？当初，不是他先外遇的吗？」

「……他每个月付小满的生活费，够负责了。当初他有外遇，我也知道，本来想协议和平离婚的，偏偏小满她搞个捉奸在床，闹得亲朋好友谁不知道……那是她爸爸啊，嫉恶如仇也不是这样吧？那一年她才十四岁……别人还当是我指使她的……丢人现眼……」

「那现在怎么办？人家也不喜欢妳带这么大的孩子过去……」

「所以才麻烦碍…」

穿著厚袜的脚底踏上楼梯的同时，将客厅的低语完全隔开，她上了三楼，进了自己的睡房，把门轻轻地合上。

开了计算机，放下背袋，将窗帘拉开，很不幸地又看见对面邻居正坐在窗前，打着计算机。

一股恶寒又从脚底升起，她当作没有看见，回到计算机前。

计算机的设定是一开机就直接上线读取e-mail，果然收到好几封重复的带档e-mail。

「活该……」她喃喃道，打开一张又一张的图片，直到整个屏幕占满画面，她才满意地移停鼠标。

其实，除了先天的心脏有问题外，她的心里还有其它的病吧？

妈妈没有明说，但她知道妈妈一直这样认为，只是碍于面子，没有逼她去看心理医生，反而一直怀疑是不是父系方面有遗传性的洁癖。

她……很讨厌男生的不干净，毫无理由的，甚至，在她还不明白什么男人与女人之间该有什么关系的时候，她就打从心底地厌恶男生自以为是的风流，包括她爸爸。

她的家庭很好，至少那个过去式的老爸在外遇时，还努力扮演好爸爸；她也没有谈过恋爱，有几个男生表示好感，但她也没有任何的感觉，要说她是家庭或情感上受伤害，导致扭曲的个性，那也不至于。

所以，是与生俱来的天性吧？

「咳咳。」她掩嘴咳了两声，打开自制网页的同时，不经意地往窗口瞄去。

对面邻居的身影已然消失，那最好，看见他，就浑身上下不舒服，好象老鼠见了猫一样。

他到底什么时候搬来的呢？一点印象也没有，只记得一见他，她全身就不对劲，就差没有心脏病发。

「哇，这个网页做得还不错嘛。」

身后男人的声音让她差点发病，摀住胸口的同时，立刻转身瞪着那个……那个该在对面的邻居！

「你……你……」她喘了好几口气。

「我来喝咖啡埃」他举起热咖啡。

「谁让你进来的？」

「门没有关埃伯母这样不太好喔……」他露齿而笑，闪闪的光停在洁白的牙齿上，很像是随时要捉弄她一样。「我很好心吧？看见伯母出门，留女儿一个人在家也不关门，要是出了问题，那就不好了……」

「那你出去就顺便关上。」

「好埃」他答道，却没有马上离开的打算，反而在她的房间里走来走去，最后停在她的计算机前。

她尽量不动声色地拉开椅子，跟他保持距离。

两家比邻而居好多年了，老妈对他十分有好感，甚至如果老妈再年轻十岁，会误以为他常来串门子，是为了追老妈她。

是啊，他常来串门子的原因是什么呢？他一人独居，好象年纪也不小了，说要图家庭温暖，她家也没有什么温暖可以让他窝

着不走；说要追求，她也不认为这老头——三十岁的人一律称之老，是在追求她埃

「妳刚从医院回来没几天吧？」他随口问。

「嗯。」

「医生怎么说呢？」他像心不在焉。

「大概再发作一次就得跟这世界告别了吧。」她也没有什么好隐瞒的。

「喔……这样也好，反正妳跟这世界格格不入，走了也好。」察觉她瞪着自己，他耸耸肩，皮皮地咧嘴笑道：「开玩笑，开玩笑。我是看妳做这网页……嗯，太认真了。妳才十九，如果只是喜欢捉弄人，玩个几次也就算了，年轻嘛，谁不轻狂过？可是——」

「可是持续抓出脚踏两条船的同学、老师，甚至医院里的医生都不放过，在网络上散发e-mail，制作会员专区的网页以供人发泄这有什么不对呢？有胆子搞外遇，就得要有准备承受外遇的下场！说是可以既爱元配又舍不得可以分享心灵的女人……那都是借口，有本事把一颗心分成两半，就得要有准备把两边都曝光在阳光下，我没鼓吹那些只被分到一半心的女人也去玩同样的游戏就不错了。还是……老头你自己也在玩？」虽然她住院的时间居多，但待在家里时没有看过对面的窗口有过女人——

想到这里，颜小满这才发现这老头好象没有什么女朋友——至少，她印象里没有看过这老头的身边有女人过。

「用这种眼神看我，该不会是爱上我了吧？」他贼贼笑道，用力揉着她的头顶：「被人笑做老牛吃嫩草也没有关系，想跟我交往就来求我啊！」

恶寒又从他触摸的头顶迅速蔓延全身，她甩开头。「你太老了！」

「我才刚满三十而已。」他不甚在意地抗议。

「三十对我来说，就太老了。」

「可是，我对感情这种事不太强求，有没有都无所谓，没有什么贪念喔，所以将来会刻意脚踏两条船是不太可能的了。」

一想到要跟这种人作男女朋友就浑身发毛。颜小满连忙摇摇头，明知他在开玩笑、明知彼此都无意，话还是要点明的好。

这就叫一物克一物吧?

其实，这老头的长相很不赖，儒雅的气质完全符合老妈说他是写书的，写什么书她没有特别的追究，只是曾有几次，走在街上，不经意地看见几个神韵与他颇为神似的男人时，她会有片刻的失神。

为什么呢?

明明一看见他，全身就抗拒；但一见到神似他的人，却会有短暂的着迷。

「喏，这个送妳。」

被拆过的盒子塞进她怀里，他眨眨眼，怀有恶意地说道：「读者送的，我没用，看了就讨厌，不管妳喜不喜欢都收下，是我难得的好心，别怀疑是炸弹。」

她还来不及说什么，就看见他把喝完的杯子留下，转身哼着歌走了。

这老头常这样来来去去的，如入无人之地，好象来确定她是活着后，又拍拍屁股走了。

她打开盒子，拿出报纸堆中的瓷娃娃。

她双眼一亮，瓷娃娃是一对的。圆圆胖胖的脸，笑瞇瞇的，穿著古代的宽衣，双手藏在胸前，眉间有一点红——一个是完好的，另一个却曾摔破后被人重新黏好。

她摸着那裂痕好多的瓷娃娃，喃喃道：

「怎么会这样呢……」

就算被弄破了，在她眼里也是好可爱。

「而且，好象……」好象那老头喔。如果娃娃没有一点红，那就真的很像那老头了，只是，觉得好象还像一个人……是谁呢?

明明对老头没有好感的，但就是在第一眼里喜欢极了这对娃娃。好象……好象曾经有人像娃娃一样对她这么笑过。

「你们在对我笑吗？」看着它们笑瞇瞇的，她竟说起傻话来。

「嗤」一声，有人笑了出来。她吓了一跳，抬头看见对面的窗口那老头在嘲笑她，心里一恼，立刻拉上窗帘。

无由来地张开眼睛，视线里尽是一片黑暗。

有很久的时间必须靠安眠药入睡，才不会在半夜里惊醒。医生说她害怕在睡眠中走掉，所以易被惊醒。

她才不害怕呢，她会惊醒……是被怨恨、妒忌惊醒；醒来后，心跳得好快，时常错以为那样的怨恨跟妒忌是自己情绪中的一部分，强烈到让她想吐。

可是，可是她从来不曾主动怨恨过某人，也没有妒忌的必要碍…她懒得再想，既然睡不着了，就起床吧。

她套上外套，看见床头上笑瞇瞇的瓷娃娃，不由得唇畔也含起笑来。窗帘后对面的窗口仍有灯光，她偷偷撩起一角，瞄到对面的老头还在打计算机。

他戴着金丝边眼镜，不跟她说话时，显得特别地温和——她不得不承认，他的长相十分帅气，外表看起来也不是很老，如果不是一见他唇边那坏坏的笑，也许，她也会遗落芳心。

她听老妈说，这老头会没有女朋友的原因，多半是太浪漫了；太浪漫的人有时眼光高到三重天外。据说头一回来她家拜访时，他还笑着说他遗失了一半的灵魂，所以个性比较冷情。虽然知道他在开玩笑，不过有时偷看他温和的脸时，也会不由自主地想着，如果他真有另一半的灵魂遗失在外头，那么那另一半的灵魂必定拥有他所缺乏的一切吧?

抱着瓷娃娃打开计算机，从她坐的椅子偏头往前看，是一面镜子。

镜中是苍白的脸。

她的长相承袭母亲的美貌，但长年的病弱，让她变得瘦骨如柴，连唯一与家人的相似都已经模糊了，难怪老妈对她没有什么母女情了。

「也许，就像他说的，我跟这个世界已经格格不入了吧?」这个世界已容不得一颗真心只对一个人，还是她根本就来错了这个世界?

如果这个世界不适合她，为什么又要她诞生在这种地方呢?

这个想法一闪而逝，看见有人留言在她的网页，说有一票男生很不爽，找了一名骇客想找到她的网页钻进来看是谁在搞鬼。

她微笑，倒是没有什么紧张感。

「找到就找到吧。」口有点渴了，把娃娃放在左右两边的口袋里，推门要下楼找水喝。

下头微光，她愣了下，走到二楼，正好看见玄关的行李。

她老妈正穿著鞋，一抬头看见她，显然也吓了一跳。

「妳……还没睡啊？」

「嗯……我下来喝水。」

颜母的脸有些挂不住，眼神瞟来瞟去，轻声说：

「我要搬出去住几天……」

「喔……」

「我以为妳睡着了，桌上有纸条……」

「好，妳去吧。」

「那……妳自己要好好照顾自己碍…」

她点点头，目不转睛地看着她老妈提着那个超大到过分的行李。

「妈……」

正要开门的身体僵了下，像是在考虑要不要当作没听见，直接走了算了。

颜小满没有等她吭声，平静地说：

「妳记得出去要关门。」

「……好……」

门，被关上了。整间屋子突地静了下来。

颜小满笑了一声：「这个家本来就很安静嘛。」想了下，就地坐在楼梯间，不想去看桌上的字条。

从今以后，会开这扇门的，只有她了吧?

「既然我跟这个世界格格不入，那我要去哪儿呢？」她自言自语：「我要追求的，到底是什么呢？」

她的心脏病，该属于家族遗传的，但是老爸那一头什么病也没有。她还记得在她很小的时候，她老妈不死心带她去算命，算命的说前辈子她的心里缺了一块东西，这辈子她才会心脏有问题——就算老妈信以为真了，现在呢?

没有人会再走进来了。

「好渴。」想起来自己是要下来喝水的。

她站起来，忽然觉得一阵头晕目眩，差点滚落楼梯，全仗她及时扶住楼把。

气息有些急促，努力调适心跳的同时，听见「咚」地一声，张开虚弱的眸，看见口袋里的一尊娃娃滚在楼梯上。

「不要！」她吓了一跳，怕娃娃又被摔破，连忙弯身去捡。

更可怕的晕眩在眼前爆开，她极力站稳身子，但好象在晃动旋转……她在坠落吗?

在一个没有人会来的屋子里……她会死吧?

原来，她不是心脏病发而死，而是摔下楼梯没人发现死的碍…刹那间闪过这个念头，到底有没有摔到一楼去，她一点概念也没有，只觉得不停在晃动晃动，然后意识就没了。

在被摔死前，先吓昏了对她才是最好吧?

只是，能不能在她死后，让她去真正适合她的地方，不要再让她有这种格格不入的痛苦了。

「姐姐？姐姐？三魂七魄都聚回来了，怎么还没有意识呢？要是再晚了……就真的要臭掉了。」

慢慢地张开眼，发现四周一片黑暗，一个娃娃……用力眨了眨眼，看见一个笑眯眯的孩童很着急地在她面前走来走去。

好眼熟碍…眼熟到她怀疑是不是她的瓷娃娃放大了。

「我……我死了吗？」

「姐姐，妳醒了！」圆圆胖胖的笑脸好开心：「妳快跟我来，我带妳回去。」

「回去？」

「噓噓，小声点……」圆脸东张西望，确定没有引来其它注意后，才道：「妳死了，我是负责带妳投胎的使者。」

「喔……我以为会照书上写的，都是牛头马面来带人。」她压低声音。

「姐姐，时代在进步，下头当然也要跟着进步，妳先跟着我来。」

就算口气微急，白嫩可爱的脸仍是笑眯眯的，好象八百年都不会变化一样。她回头看了一眼远处无数光芒在闪烁，好象还有广播的样子，直觉告诉她，她该往有光处走才对。

「姐姐，妳跟我来，我告诉妳，妳的前世是谁，好不好？」

「我的前世？」不由自主地跟着这个圆圆胖胖的娃娃走了。他走得好快，身上穿的宽袍大衣，让她几乎看不见他的胖胖腿，但跑起来的速度真快。她怕自己跟不上，想要叫他慢点，却忽然发现自己身轻如燕，他跑得再快，她也能跟在他身后两步的距离，心脏也不感任何痛苦。

跑了一段距离，忽地身后响起巨大的关门声。她吓了一跳，回头一看，远处该有的光线与声音好象被一扇门给阻绝了。

胖娃娃松了口气，笑眯眯地说道：

「终于躲过了——」

「躲过了？躲谁？」

「呃，我……我是说，我们还有楼梯要爬。」

颜小满这才发现眼前有高耸入天的螺旋梯。「爬……它？」

「是啊是埃」他率先跳上来，高兴地说道：「快点快点，一个阶梯代表一年，愈往上头，时光倒得愈多。姐姐，妳上来嘛，我先带妳去看妳的前世。妳不想看看前辈子妳是谁吗？」

总不可能是大文豪之类的吧？见这个好可爱的胖娃娃笑眯眯的，一直等着她。反正人都死了，去哪儿不都一样。她跟着他走上螺旋梯，注意到两旁没有把手，螺旋的梯子像浮在空中一样，阶梯由大理石砌的，踩起来有些滑。

「怎么跟我想象中的地府不一样呢？」

「因为这里是特殊之地埃」他见她跟着上来，笑嘻嘻地往上跳：「我找了好久好久，才终于找到这里……姐姐，我在这里待了好久，久到我差点要忘记自己的任务了。」

「你的任务不就是引死者吗？」

他摇头晃脑地：「算是，也算不是。我本来就不属于这里……我在这里待了太久，所以很多事情都知道呢！像是每个朝代都在竞争，唐朝的时候地府跑了一个叫挽泪的狐妖鬼；清朝的时候跑了一个据说是天人的贝勒爷，所以现在每个朝代的地府都很紧张，怕又有鬼想不开逃跑了。业绩出问题，大家都要挨骂的，在大唐时我就是趁着妖狐跑的时候，混进来找姐姐的，可惜还是迟了一步。」

「大唐？」脚下的楼梯质材有点变化了，她却说不出是什么砌成的。

那胖娃娃转过身面对她倒着走，笑嘻嘻道：

「姐姐的前世就是在唐朝埃现在妳姓颜，是妳前世夫婿的后代，因为不满妳丈夫纳妾，服毒自尽了……」

「我服毒自尽？」她不像这种人吧？

「姐姐傻，服了毒，让大家都难过。」

「有人会为前世的我感到难过吗？」那她今生的做人比上辈子失败了。连她倒在家里的地板上，只怕邻居老头也不会过来看吧？

活了十九年，下场竟会在家中腐烂，真不知该有什么感觉才好。

人死魂走，就算有人鞭尸，她也不会感到任何难过，只是——对邻居感到抱歉，等过几天要闻到尸臭了。

他用力点头。「姊姊的大哥很难过很难过，他的难过传达到我的心里，我……也好难受。」

「我有兄弟姊妹吗？再难过，也会有自己的生活要过，过了一阵，他就会忘了吧？」走了好久，脚下的阶梯逐渐变成石头了。

「他不会忘。」

她愣了下。什么样的兄妹之情让他永远不会忘掉丧妹之痛呢？人都有自己的生活要过，不是吗？

突然之间，对她前世的大哥很感兴趣。「他结婚了吗？」

「有，他会成亲，跟一个很可怕的女人成亲。」想来就发抖：「他命中注定的，妻管严。一辈子就这么一个，人家都笑他。大哥好可怜。」

她「噗」地一声笑出来：「那不是很好吗？」

「可是，他也花了一辈子的时间去为妳报仇。」

脚步停住了。「他……帮我报仇？花一辈子的时间？」怎么会有这种人呢？她没有兄弟姊妹，甚至父母之爱也很淡，无法理解这种可以为对方付出一切的心态。

突然之间，想看看他到底生得什么模样？就算……就算没有办法面对面跟他道谢，那也让她在阴间感谢他吧。

她加快脚步，几乎是用跑的上楼，不知何时，脚下的阶梯已成木板。胖娃娃大喜，一直保持在她上头几个阶梯，叫道：

「再几十个就到了……好高兴！大哥不会失望了！」

「你……对了，我还不知道你叫什么呢？」

「我没有名字。」

「没有名字？」她微讶，脚步又缓了下来。

他仍然笑瞇瞇地：「一开始，我就没有名字。没关系，只要带妳去还魂，姐姐重新再来，不要再选择自尽，会一切都很好的，不要再难过，我们都陪着妳。」

「你要带我去还魂？还我前世的魂？」好象有点不对劲了。人死不该去投胎吗？怎么跑去还前世的魂？心里已知不对劲。这个胖娃娃根本不是什么阴间使者吧？

「姐姐不想去吗？去一个真正适合妳的地方？妳自尽了，可是那是妳不知道有人会用什么样的心情过日子，现在妳知道了有人会为妳花一辈子思念妳，妳不想回去吗？」

「回去……」听起来是比颜小满的生活好多了。只是……只是……

「而且，大哥喜欢姐姐。」见她一脸怪异，他连忙补充：「大哥是苏家远方亲戚，不是亲大哥。」

「啊？」好复杂的关系埃

「快点，快点！他还在城隍庙等着姐姐回魂呢。」

在唐朝真有人相信回魂这种事吗？她咽了咽口水，反正人都死了，投什么胎都一样的。她见他为自己一脸的着急，忽然问：

「我帮你取名字，好不好？老叫你『喂』的，总觉不配你这么可爱的脸。」

笑眯眯的圆脸在刹那间僵住，随即他细声乖巧地说：

「好。」

「小抱，好不好？」

「小抱。」他用力点头，一条线的眯眯眼虽一如往常，但总觉眼眶有些亮亮的。「小抱，我叫小抱。快点，姐姐，虽然那时节是在冬天，但是放久了也不好。等妳回去了，不要再想不开，有大哥保护妳、有小抱陪在妳身边——」笑眯眯的圆脸好高兴：「小抱可以回到姐姐身边了。」

颜小满心里觉得有异，想要问他，在前世里他到底是她的谁，忽然又听他好高兴地喊：「还剩十六个阶梯，一阶代表一年，回来了！回来了！姐姐快点！妳一定会喜欢这个世界的……快点……快点，再晚点，苏姑娘的尸身就真的会腐烂了啦。」

颜小满正要喊：好。又走上几步——「啪」地一声，突然之间脚下腐朽的木板裂了，她一脚踏空，瞪着小抱僵住的笑脸，还来不及伸出手求救，就往黑暗之中坠去。

他呆住，过了好几秒才冲下来，叫道：

「姐姐！姐姐！不对……还差十六个梯子啊！妳晚了十六年……完了！完了！十六年……苏姑娘的尸身等不了这么久碍…姐姐，难道妳会成为大哥的女儿吗？小抱要怎么办？姐姐！姐姐！」

「涌起来了！水涌起来了！有救了！救起来了！救起来了！苏少爷，多亏有你，不然这姑娘就死在井里了——」

昏昏沉沉里，眼皮虚弱地张开。

无数的人影在眼前晃动。

「姑娘，妳还好吗？快找大夫啊！这是那口妒井啊！姑娘还没成亲，跳井自杀做什么？」

有人一直在她耳边吵。自杀？谁会自杀？她只是……只是什么，她怎么一点也记不起来？

「苏少爷，交给我吧，你救她也费了不少力气，我抱她去找大夫好了。」

感觉好象从一个人的怀里移到另一个人的怀里，她混乱的视线里跳进一个身影。

一身白衫的，真像斯文的读书人。

是这人救她的吧?

管她是不是自尽，既然救她一命，道谢是应该。

舔了舔唇，意识上要开口谢人，脱口而出的却是——

「好酸，果然是醋水碍...」脸几乎要皱成一团了。

那白衫的男人原要走离，闻言倏地回头看她。

彼此打了个照面。

好眼熟碍...她是不是见过他?

第四章

圆圆小小的脸，男人的一个巴掌就可以罩住，柳眉细眼却不见古典之色，反而……很孩子气的脸；连嘴唇都小小的，她怀疑这张嘴能塞进任何一粒完整的果实……其实，她连十五都不到吧？

铜镜里的小脸皱起，努力横眉竖眼，试图为自己的脸增点皱纹，无奈光滑的肌肤紧绷到弹指都好痛，她才刚过十岁生辰吧？

「我真的满二十了吗？」

「那当然。」床边的老管家用力点头：「去年妳来时，就告诉咱们妳有二十岁了。」

「呃……难道你们没有怀疑过？」

「青梅，妳这么说岂不表示妳在说谎？妳虽然不常说话，但处事能力极佳，心

思又成熟，我们自然相信妳已是成熟的姑娘，而非孩童。尤其妳又能打不还手、骂不还口……呃，我是说，妳必是天生的孩子脸，个头又小，但绝对是个成熟的丫鬟，没有错。」

「我是个丫鬟？」戮戮手心，十指细小像孩子，但指间长茧，看起来就是做苦工的人。她是个丫鬟而非小姐，真令人感到有点……不太能适应。

就像是一觉醒来，命运已定，再难更改。

「妳叫文青梅，去年入程家受雇为大小姐的贴身丫鬟。妳告诉咱们说，家乡在北边小村落，没有什么家人，为了餬口，所以瞧着府里在征丫鬟就来了。本来呢，妳在西厢房扫地，那里是已逝老夫人的佛堂，后来，妳吃苦耐劳，一致决定将妳擢拔到大小姐身边服侍……咱们可没有虐待妳哟，这是妳自己答应的，而且是一口就答应，所以，青梅，妳可不要借着失去记忆就反悔埃」

瞧他着急的模样，像是没有她就不行——更像她做的工作是非人在做的，所以没有人敢接埃

尚躺在床上，一身无力的文青梅开始怀疑起服侍程家大小姐的工作到底有多困难。

老管家突然弯身贴近她，出于本能的，她直觉微撇开脸，不愿与人太过亲近。

「青梅碍…那个，妳要自尽——不不，我是说，妳不慎落井，当然不是自尽，会有什么好理由让妳自尽的？妳在程家待得很好，也没见妳跟哪个男仆处得很有情意，当然不可能为了他而跳妒井，所以是不小心掉下去的，反正啊，妳好不容易被救回来，却失去记忆，就继续待着吧。」

「好埃我无处可去，还仗大小姐收留。」软软的童音出自她的嘴，顿觉陌生。她真的不是小孩子吗？可别年龄虚报大了。

「那太好了！太好了，有妳当大小姐的出气包，咱们有救了——不，我是说，咱们现在在常宁镇的客栈里，很多事不方便，等回府了就没事了、没事了。对了，不要说我没有提醒妳啊，虽然

说是苏家少爷救妳的，但妳最好还是跟他保持点距离，大小姐她……不太喜欢有人背着她接近苏少爷……」

哦，原来如此埃原来她家小姐喜欢她的救命恩人，早说嘛，拐着弯扯了这么多，害她以为她的救命恩人是不是跟大小姐有仇？

「还有碍...妳若能起身了，就回大小姐身边吧。这房间是临时腾出来的，原是苏少爷的，要他跟其它人挤一房，大小姐心里很是不高兴呢。」

原来，那姓苏的少爷是个好人啊，等她一能起床，就偷偷去找他感激一番吧。

等老管家走后，她躺在床上，虽盖着被子，却觉身子有些发冷，于是放下铜镜，让全身缩进被中。

她是孩子脸的事实已是难以更改，就算她真不满十五岁，也因为失忆，得勉强自己当个二十岁的大人了，真冤。

「好冷喔。」

听老管家说，她被救起是奇迹。苏少爷一见有人在井中，立刻跳井救命，可那口井太深，无法在最短的时间内攀上来。就在众人忙着找绳索、想办法时，突然之间，井水暴涨，迅速溢高，最后溢出古井，她才及时得救。

人人都说，是古井的女鬼显灵，不愿更多活人死在此处。她倒是一点印象也没有，到底，是什么天大的事让她痛不欲生到寻

死的地步?

「天，好冷，他们到底有没有请大夫来？」她暗暗深吸口气，正欲将自己的身子在被中缩成球状时，忽觉腹中一股热流四窜，迅速奔向四肢百骸！她微惊，不知自己何时竟有在体中生火的奇能，想起床看个明白，身体却违背她的意识，连动也不动。

如慢火般，她的身子渐渐回暖起来，以腹下丹田为中心，开始扩散。好暖啊，暖得想让人睡觉了——啊啊！这是什么?

「冒烟了！冒烟了！」她惊叫，看见一缕一缕的轻烟从被窝里徐缓地钻出来。「老天！我燃烧了！我燃烧了！」

顾不得身体僵硬，拼了命地掀被就逃下床。一落地，双腿一软，差点四平八稳地趴在地上。

身上穿著薄薄的单衣，不停地冒着烟。

「是哪儿着火了？是哪儿着火了？」她急叫，忙着脱下衣服，白皙干瘦的身子很……很安全啊，可怎么从身子不停地冒烟？她的身体出了问题?

视线不知所措地乱转时，突然发现这间客房里至少摆了五面铜镜，或大或校

难道苏家少爷有迷恋自己的倾向？这个念头小小地从心底滑过，随即瞪着铜镜里的自己。

五张孩子气的脸从镜中回瞪着自己，头顶……在冒白烟！

「我的头在冒烟？」她叫，吓得又跳又拍头顶。她的头要是着了火，头发就烧光了，她也不用活了。

「完了完了！难道我自尽，是因为我的身子会自己燃烧？」那她还能活到现在？

惊惶失措地又叫又跳好一阵子，她没感疲累，反而童音变得有些嘶哑。她微喘，终于注意到自己的身体并不感到任何的疼痛。

她暂停扑火的动作——没有火啊！她这才发现，从头到尾根本没有火从她身上冒出来，那么哪来的烟？

她的身体会无故冒烟，所以她选择自尽？

她停格在原地，一动也不动，垂首瞇着眼看着自己的裸体。烟……渐渐没了，但确定是从她的身体里飘出来的。她……其实可以当杂耍艺人吧？

等了又等，确定烟不再从她体内冒出来，她才松了口气，有心思打量起她赤裸的身子。

她的身子发育得还算……马虎。胸部有点小，看不出来是二十岁的成熟身躯；腰说是细，不如说是有点干瘦，很像是长期被虐待的下人；捏了捏双腿的肉，虽短小，却很结实——自从在古井捞回一条命后，可能是撞上后脑勺的关系，她对过去全然的空

白，所以只能凭着别人的言词与自己的观察来猜测自己的过去与个性。

其实，由她的身子来看，她的生活不是很好吧？

「不知道我赚来的钱放在哪儿？」她搔搔头，努力地想了想，还是像白纸般的记忆。「如果跟老管家说我找不着，请他重新发给我薪饷，不知他肯不肯？」脑中胡思乱想没个定位，因为不知道个性该如何走才能像失亿前的自己。

老管家说她沉默不多话、很有耐性，所以……她最好保持沉默吗？边想边穿上衣服。

她的衣服收在床头，是临时从外头买来的，挺廉价的，好象她的衣服被泡烂了……她在古井中泡了很久吗？

衣衫是淡蓝色的，垂着许多又长又花的布条，她摸索了半天，不知这些布条的意义在哪儿？绑在脖子上吊吗？还是任凭垂到地上？她试了很久，终于满头大汗地放弃，瞄到屏风上挂着一件大披风，干脆拿下包住自己的身子，便走出门外。

一出门，寒风从夜色中袭来，她却不觉寒冷。不知是她干瘦的身骨太健康，还是这件披风太保暖所致。

天太黑，差不多三更天左右，虽隐约可见天上圆月，但乌云遮住大半，地面几乎是黑漆抹乌一片。客栈简陋的院子里，有一座廉价的假山在左手边，小小的水池

绕着假山，六株盆栽搁在角落，右边有小又破旧的凉亭，石柱上有七条大小不一的裂缝，第三条裂缝间还停了一只飞虫……

她瞠目结舌的，讶异于她的眼力绝佳！一、二、三……十步，走到凉亭要十步距离，比了下裂缝的大小，差不多是她小拇指的长度。是大家的眼力都这么好，还是她不但身子会冒火，连眼睛也有千里之视？

「谁？」耳朵极尖，听见凉亭后有异声，出于身体本能的，她停止呼吸了。

白色的鬼影——呃，是穿著白衫的男子从石柱后露出身影来。

高瘦斯文，面白俊美，眉间有颗朱砂痣，年约……三十上下吧？心中迅速要搜寻是否认识这号可疑人物，却发现脑袋一片空白。

啊，对了，她失忆了，自然记不住这人是谁，对她有没有危险性？

但，此人浑身上下没有懂武的气息，无须过防。这个念头在她心中闪出，然后突然觉得自己好象很久没有呼吸了，连忙用力吸了好几口气来弥补。

「真怪，我干嘛防人如防贼？这里是客栈，有人在不意外埃」她搔搔头，咕哝道。

「小姑娘，身子好些了吗？」这白面俊美的书生开口了。声音虽悦耳，却略嫌冷淡；双眼轻飘过她，像是漫不经心。

「我很好。」她答：「你……认识我？」

「认识？」他唇边勾起若有似无的笑：「谈不上认识。妳是妳家小姐身边的丫鬟，打过几次照面。这么小的年纪就懂得自尽了？有什么天大的事让妳有足够的勇气跳井？妳以为自杀了，什么事就一了百了吗？」

咦咦——这人对她有敌意喔。她直觉退一步，既然算不上认识，为何处处透露出他的不满？她有什么好让他不满的地方？因为她自尽？可恶！到底要怎样才能找回记忆，想起过去的一切？

「我……我忘了我自尽的原因。」她恼道。

「忘了吗？」刹那间，他的神色有些恍惚，像想起什么：「如果她也能像妳一样，及时被救起而遗忘过去……那对她，有多好……有多好……」

「她？是谁？」

他回神，面容冷淡如冰：「妳管不着我的事，只要妳别动不动投井自杀就好。」

「每个人都说我是投井自杀。可现在我失忆了，没个印象，无法确定我真是自己跳井，那，到底是谁看见我自尽的？」

「没人会在大半夜里去欣赏一口妒井，除了为情自尽外，还有谁会靠近那口井？」

「我的救命恩人苏公子，他不就靠近那口井？」这人，说话老带着嘲讽的口吻，让那张俊美的脸皮变得刻薄起来。好丑。

他的唇微勾，更形讥诮。「我接近那口井，是缅怀故人。」

她讶异脱口：「你是苏少爷？」

「在下正是苏善玺。」

「原来，你是我的救命恩人碍...」自觉方才对他好象有那么点不太礼貌，干笑二声：「还真巧埃」

「是很巧。」他用鼻孔在看她。「若不是那夜苏某突如其来的冲动，想在无人的街道上赏月，小娃娃，只怕妳早已死在井底当水鬼了。」

小娃娃.....连他也觉得她很小吧？果然，她一定谎报自己年龄以符合当丫鬟的年纪。

她努力仰头看着他的鼻孔，问道：

「苏少爷既是头一个发现我的，那就是亲眼看我跳井了？」

「不是。」

「啊？那到底是谁看见我自尽的？」

「会特来这口井跳的，只有为情自杀的女人。妳年纪还小，何苦自尽？」

她的唇微张，想要申辩自己不一定是自尽的，但——脑中还是一片空白啊！

「你……我是说，苏少爷，当时你听见我的求救了？」

「不，妳一点声音也没有发出来。」见她投以疑惑的眼神。他答道：「我是走到井边，正好有足够的月光让我低头看井时，瞧见有人的身子浮在水面上。」

浮？那不是浮尸吗？她用力地眨眨眼，确定自己的四肢还是能暖和的。

「妳还活着，不是吗？」他淡淡地说：「不管什么理由，还活着，就是件好事，这是上天给妳的第二次机会，妳不懂把握，就太傻了。」

他的话中之意像是曾确认过她已死，但捞上来后又莫名地复活——想起来都觉毛骨悚然，怎么他都不害怕？是什么可怕的执着念，让她寻死之后成为尸体又反悔活过来了？

见他又回头看月亮，不再理会她，真想问他：月亮真有这么好看吗？不过是脏兮兮的圆盘而已，连圆盘上有几个黑点她都数

得出来——天！其实她是千里眼吧？

「那个……你能看见多远？」见他挑起眉，像是习以为常女人借口的亲密，鼻孔微高，代替了他的眼睛。她的唇角抽动，喃喃问：「我是说，你的眼力好吗？」

「妳要我看哪儿，小娃娃？看妳吗？」

「我叫文青梅，年纪是很小，才十五岁！」她应该还不满十五吧？算了，十五当底限，再缩下去，她就没法在程家做事了。

正要开口问他到底是她出问题，还是大家都是千里眼时，忽地她的耳朵动了动，听见树叶轻微的骚动，从一段距离之外。

「老天爷！」难道她还是顺风耳？她自尽的原因就在这里吧？既是千里眼又是顺风耳，所以不容于世间？

没有风，树叶却会自行动起来？这个念头突然闪过脑际，破空的风声从左边的假山之后迅速逼近，出于本能的，她知道风声有异。

「小心！」她喊道。

苏善玺一脸莫名地转向她，还不及开口，就见她伸出手臂，抄起他的腰。

他嗤笑一声：「十五岁的娃儿也想轻薄我？」

「咦？为什么我抱住你？」她愕然。

苏善玺微讶，随即要拨开她的手，冷言说道：「要找理由也找好点！妳想说妳的手不听控制吗？」

「对！天！」体内彷佛又有乱气在奔腾，像是方才在屋内那股热气从腹间发出。天！天！她又要冒烟了吗？

破空之声愈来愈近，从她抱住他不过刹那，她一提他的腰，双脚竟离地。

细长的眼大张，小嘴也大张，她低头看着自己飞上天。

「老天！我果然是鬼！」她惨叫。

同时，苏善玺讶道：「妳会武功？」

「武功？那是什么？」她比他还惊惶失措，眼睁睁看着自己的身体抱着他飞身上树。

一上树，她立刻要松手抱住树干，后来见他有些不稳，连忙抱住他的身体。

「我……好象有点站不稳耶……」

「妳跳上树干啥？」苏善玺一脸莫名其妙，喊道：「还不快拉我下去？」

「我……」她哭丧着脸，还来不及说话，耳朵又听见异声。「小心！」这一次，她的眼睛竟然能清楚地看见飞向她的锋针。

她右手紧紧搂住他，左手直觉伸手，快如闪电地夹住差点刺向他的锋针。

「妳这不知羞耻的女人还不快放开我？」他微怒。

「我很想放开啊！是谁？是谁乱七八糟把针丢向我？针不是拿来缝衣的吗？」

「针？」苏善玺定睛一看，才发现她抓着一把锋针，看似暗器。见针上似乎淬着某种药汁，他连忙道：「小心有毒！」

有毒？惨也！她吓得松手，恨恨看向他。「你的仇人？」

「是我的吗？」他可不记得他有什么江湖上的仇人。

「你觉得一介丫鬟会引来这么歹毒的杀人手法吗？」

「……是不太可能。」但她会武功，就难说了。初次见到她，并不起眼，只当是程家小姐的丫鬟；偶尔，察觉她打量的目光，也不以为意一个丫鬟为主子作多余的设想，他可是常见的。

他瞇起俊目，用力拨开她紧抱不放的手。

「妳自重点，程家小姐的孩子丫鬟。」见她摇晃不定，连忙改抱住树干的同时，她身上的披风落下，露出衣衫不整的模样。他呆了下，赶紧移开视线，怒道：「披风之下，袒胸露背，分明有居心。」

「袒胸露背……苏少爷，请念在小女子年幼不满十五岁，就当你什么都没有看见吧，我还有大好前程在等着。等我回去研究衣服怎么穿，下回再来跟你赔礼。还有，程家小姐的孩子丫鬟叫文青梅，你不必用这么长的名字来喊我——能不能请你大发慈悲，抱我下树？」

「好埃」

「苏少爷，你真是好人啊！青梅蒙你一连救两次，也不枉我方才为你挡针了……」一双男性的手臂环住她的腰，她松了口气，不敢往下瞧，怕头晕了。刚才到底是怎么飞上树的?

「程家小姐的孩子丫鬟，苏某很愿意送妳下树的。」

「多谢苏少爷，我叫文青梅……」她安心松开抱着树的双手，又觉不安稳，想要改抱住他，突然，腰间双臂一抽，她被用力推下树。

她惨叫一声，踩空落树的同时，瞧见他的鼻孔正在看她。好狠啊！他想害死她吗？今晚，不知出于第几次的本能，在半空中她的身子翻了个转，轻飘飘地落在地上。

「你……你……你想害死人吗？」她急叫。

苏善玺微微一笑：「程家小姐的孩子丫鬟，苏某只是想三更半夜的，孤男寡女总是不妥，一时心急想要送妳快些下树罢了。」

「孤男寡女的？我今年才十五岁，就算有意中人也不会是你这老头子！」她气得跳脚。「我是千里眼，连你眼角有几条皱纹都看得一清二楚，谁会喜欢你？谁会喜欢你啊！」差点摔死了！可恶！她还想活命呢！

他的神色一敛，冷眼注视她：「那就滚回去。苏某不与袒胸露背的女子相处，即使孩童也是一样。」

文青梅恨恨地瞪着他，见他不再理会她——只怕就算把树摇掉，他也不会大惊失色吧！这人，真坏，小姐怎么会看上他的呢？空有一张脸皮，除此外，就什么吸引人的地方也没有了！

她咬牙，纵是满腹的不满，也只能隐忍下来，捡起那披风。

「哼！我一走，若有莫名其妙的针再朝你飞去，你可就真要见阎王了，活该！」一脚误踏衣衫过长的垂饰，狼狈地跌在地上，当作没听见身后的嗤笑，她抹去一脸的污泥，包住自己衣衫未整的身子，慢慢地走回客栈。

苏善玺心中并没有特别注意到她，只是看着月亮，想起过去的记忆。

「少昂她……不敢爬树，第一次跟元醒爬树，故意整她，诓骗她树上有好景色，背她上树后，让她待在树上一整天，等回来再找她时，她仍抱着树，僵硬不动足足好几个时辰……」他唇畔勾起温柔的笑意，从衣间掏出白玉娃娃来。

方才，在那小孩还没来之前，他就在亭里看着娃娃与月亮。十六年前，少昂洞房花烛夜的前一晚，就在常宁镇、就在这间客栈，他跟她就在那凉亭里看着月亮……为了让她有信心，他告诉她他为她选择的没有错，她的丈夫会怜她惜她一辈子……那一天就跟今天一样，差一天十五，月亮却与十五一样圆。

他垂下视线，想起程家丫鬟的话。

「我三十六了……也老了……已经十六年了吗？少昂，如果妳还活着，今年也不过三十……」却为了那姓颜的，赔上一条命，值得吗？值得吗？

这十六年来，一想到此处，他就满腔的恨、满腔的怨，难以抑制。就算他老了，满脸皱纹了，也绝对不会轻易放过那姓颜的男人。

月光下，他手中的白玉娃娃圆圆胖胖的，始终是笑眯眯的。他慢慢地将脸颊贴上娃娃的笑脸，缓缓合上俊眸。

在月光的折射下，胖娃娃的脸似笑似哭——

第五章

「大舅子！你远道而来，怎么不见告诉起恩呢？起恩可以派人去为大舅子打点一切啊！」热络的声音从颜府前厅响起。

刚进颜府的苏善玺微微一笑，说道：

「我不过是来探探表妹，何必劳师动众？何况，我已习惯自家人服侍，你要真派颜府的人来打点，我还怕没法适应呢。」

文青梅一跟她家小姐踏进厅里，就听见他十分客气的说话，直觉往他的白衫背影望去，不由自主地想象他看似温和的俊貌下，处处透着尖酸刻薄的小度量。

她家小姐怎会喜欢这种老头儿呢？从常宁镇到此地，不过是一天的路程，就足够让她明白此人生性寡情又刻薄，不把人当人看。

手肘上突然传来一阵疼痛，她暗叫一声，见到她家小姐状似要她扶住，却在袖中暗暗拧她一把肉。

她已经没有多少肉了，拧起来很疼的呢。忍住疼痛，硬生生地撇开望着苏善玺的视线，她家的小姐真的很「小姐」啊——从她脑中一片空白后，事事得重新再记忆，好比她那个服侍一年的小姐，外表虽柔弱美丽，骨子里却骄气十足，一不开心，她的肉就得受罪。

光是相处一天，她的手臂大概被拧了十来次之多，她也只不过无意识瞄苏善玺十几次眼埃

刚被用力拧过的肉又被扭转起来，害她痛呼一声，差点以为臂上的肉活生生地离开自己的身子。

「这是……」颜起恩听到惊呼，终于注意到大舅子身边的千金小姐，讶道：

「这小姐莫非是……啊！」松了口气多过惊喜。「莫非是大舅子心仪的姑娘？」

「是是——」文青梅奉命抢答。

苏善玺截了口，淡淡说道：

「我带心仪的姑娘来看你做什么？」视若无睹颜起恩脸色一阵青白，继续温和道：「程家与苏家有生意上的来往，顺路途程小姐回府是我该做的。程小姐路途劳累，起恩，你还不快叫人带程小姐去客房休息？」

颜起恩闻言，连忙唤来仆役。

程道心欲言又止，含怨地凝睇视而不见的苏善玺，见他当真宛若呆头鹅不解情意，只得暗暗叫恼，转身与仆役离去。

文青梅将一切收进眼底，扮了个鬼脸，正巧又对上苏善玺那似笑非笑的俊目，像在暗笑她——笑她什么呢？这人真讨厌，看人总是要笑不笑的，彷佛有两双眼，对着小姐或者初见面的人是用

鼻子上那双眼在看人；在看她时老是用那鼻子下的那两个洞在看她。

「青……梅……」

有气无力、隐含微怒的叫声让她一惊，连忙转身喊道：

「来了，来了！小姐，我来了！」

「那房间还留着吗？」

身后传来苏善玺温和中带着恨意的声音。是她的错觉吧？是妹婿与舅子的关系，怎会有恨？不知他妹妹生得何种性子？这个想法忽地从她心中滑过，又闻颜起恩有些慌恐地答道：

「有！有！那房间从未动过，自上回大舅子来过后，除了让丫头们定时整理外，我不让旁人进去。」

「你也没有吗？」

「……没……没有……」

「是不想呢，还是……不敢进去呢？」

「大、大舅子——」

「我这是玩笑话，别当真埃」

那声音带着微微的笑意，为什么在她耳里听起来格外的悲伤？

在跨过门槛的刹那，想要回头，却看见一名年轻的少妇与自己错身而过。

「表哥！」那少妇喜叫。

那少妇看似柔美而温驯，吐出的话像珍珠又圆又润，不似她老带着童音，只是，这妇人叫苏善玺为表哥，两人之间却完全没有相像之处。

她心里有疑惑，又听那少妇喊道：

「夫君。」

厅内除了苏善玺外，只剩一名男人，那男人叫颜起恩，是颜府的主人。

那，他表妹是那姓颜的妻子了，可颜起恩不是喊他大舅子吗？出于直觉的，她转身，瞧向那颜起恩。

方才没有特别注意，如今粗略打量，他的脸圆畔，双眼有些混浊，看似四十左右，有点儿老实相，却不得她喜欢。

「小娃娃，妳瞧够了吗？」苏善玺轻声问道，双眸透着高深莫测。

她用力眨眨眼，还不算回神，呆呆地往他看去。

「表哥，她是……」

「是个丫鬟，年纪太小，八成遇上了个不专情的男人，在常宁镇上那口井自尽，所幸被我救了。」他状似不经意地说道：「为那种男人寻死，是天下间最傻的事。」

她忽觉颜起恩的脸色又白了起来，不由自主的童音脱口：

「颜公子有妻有妾吗？」

「有妻一人，妾三名。」苏善玺代他回了。瞧着她有些恍惚，心里微觉有异，却没有询问的打算。

她的嘴唇掀了掀，他没细听她在说什么，只觉她缓缓地露出嫌恶的表情，然后

双手压住胃部，随即——

「呕」地一声，当场吐在大厅里。

「妳根本是要丢我的脸，是不是？」

「……不，青梅没这意思……」痛痛痛。

「妳当着善玺大哥的面吐了一地，是想引他注意？」

「……没，青梅并无此意……」肉要掉了、要掉了！

「还是妳想让他以为我虐待妳？要他为妳出头？」

「……我想，是奴婢吃坏肚子了吧……」好痛！好痛！谁来打她两拳让她昏了吧！

「真是丢人现眼！妳就不能忍忍吗？青梅，妳跟在我身边快一年了，以前凡事都为我打点好，我要什么妳总会为我备妥，偏妳一直反对我跟善玺大哥，为什么？妳老说他不适合我，那谁才适合我？谁才适合善玺大哥？还是妳对他有意？」

「我没有，怎么可能呢——」好痛喔！

「以妳一介奴婢之身是不可能，我只是要妳别做太多的奢想——对了，青梅，眼下无人，妳说，妳真失去记忆了？」

这已是不知第几次询问了，见她家小姐仍脸带怀疑，她用力点头：「我何必装呢？小姐，失去记忆并不好受啊！」

「是吗……妳出去吧，连帮我脱个衣服都不会，我还留妳在身边做什么？我这可是念妳无处可去，才收留妳的埃」

「小姐恩德，青梅一辈子不敢忘。」娃娃脸露出很诚恳的表情。

她走出客房，整个肩垮下，喃喃道：「当人丫鬟好辛苦啊，真不知我是怎么熬下来的。为什么一醒来，我就是丫鬟的命呢？」

小心地将袖口翻起，露出方才又被摔上好几回，如今已又黑又青的手臂。真的看不出来她家小姐说话有气无力的，力气倒是满大的。

「我怎么会吐呢？不是身子骨很好吗？」她喃喃地：「也没吃坏肚子啊，为什么一听见他的话，就浑身不对劲？」

一听三妻四妾就恶心反胃，全身难受，难道她失去记忆前曾为此受创过深？

她真的是为情自杀吗？

随意走在颜府里，忽地耳朵听见细微的声音，像是轻笑。这笑声好熟啊——啊啊，不正是那苏善玺吗？

跟他这么有缘？直觉地，一见那白色的衣衫，她看中附近假山，一跃想躲在后头，不料她身子太轻，跃力太强，「咚」地一声撞上了假山后头的石墙。

她嘴巴闭得紧紧的，不敢让痛呼逸出口，见那细微的声音仍旧正常，没有什么惊讶，便知那姓苏的没发现。

她悄悄地从假山后探出一双眼，瞧见白色长衫的身边有个……咦，也是少妇?

这少妇不是他的表妹，但穿著富贵，很可能是颜起恩的小妾之一——等等，这妇人脸红什么啊？苏善玺靠她靠得太近了点吧？还弯身状似倾听那少妇的话，太接近了、太接近了，近到已有暧昧不清的气息传了出来。

忽地，好象那少妇的头发出了什么问题，苏善玺几乎贴上了她的身子，侧身帮她弄好。

他的唇畔始终带着浅笑，双眼却……有股神魂不在此的味道。

文青梅微微愣了下，他这算是在调戏良家妇女了。会调戏，必定是意图轻薄那少妇，思淫满面才是，怎么他却一点淫念也没有?

这人，心中到底在想什么呢?

又见他一脸温柔地在与那少妇说话，突然之间她看不下去了。

站在她眼前的，是一个空洞的人。躯壳虽在，里头的神魂却不知飘到几重天外了，像勉强自己在做调戏妇女的事一样。为什

么？那颜起恩不是他的妹婿吗？

她不想看、不想听了，但没法子光明正大地走出去，只好躲在假山后。她是千里眼、顺风耳，就算闭上眼了，耳畔仍若有似无地飘来他们的对话——

连从他嘴里说出的话，都是那么地温柔，可是为什么没有感情呢？

他这样对一个少妇，难道不知道会让人误会吗？

半夜

「噢，好吵……青梅，青梅，妳起来啊！出去瞧瞧是哪儿来的东西一直叫一直叫！」说完一阵，没听见地上有声音，程道心翻过身，瞧见她仍在地铺上睡得极熟。她皱眉，以前连翻个身都会惊醒青梅的，怎么一跳过井，她整个人都变了？

她又大声叫了几次，才见文青梅懒懒地爬起身，嘴里含糊道：

「知道了……我马上去看……」胡乱穿上衣服，一头散发地走出门外。

天好黑，她昏昏欲睡的眼还是一样能千里视物，没看见任何会叫的野兽，正要回房再睡，突地，拱门闪过一抹黑影。

「是什么人？」她脱口，精神清醒了几分。「还是……是鬼？是鬼的话……呃，我回房再睡好了，最近眼睛有点错乱——」正要转身，又见拱门再闪过一次同样的人影。

这……该不会是找她的吧？谁啊？三更半夜的装神弄鬼？她迟疑了会儿，小心地走向拱门，才近拱门又见那黑影奔向夜色之中，像在引她过去。

她双脚才有追的动作，就忽觉自己身子像飘起来，双足几乎没有踩到地的感觉，景物迅速往后晃去。心里虽有些吃惊自己奇异的能力，但之前已有一次经验，这一回比较能接受。

之前听苏善玺说这叫武功？她不懂这是何意，只是在她身边的人好象没有一个像她一样一跃就能飞上树的。

黑影在一株大树下停了下来，她跟着停步，目不转睛地望着那黑影——原来是一身黑的蒙面人。

「平日妳耳力极好，只一声哨，妳就出来，怎么今晚拖这么久？」那蒙面人微恼。

她一呆。「你……你认识我？」

那蒙面人眯起眼：「妳想装傻？」

「我……是很想装傻啊，可我失去记忆了——」

「妳失去记忆？」

「我跳井自尽，撞到了头，忘了过去，你确定没找错人？我叫文青梅，今年才十五岁，在程家当丫鬟，如果找错了，我可以当完全没事发生过。」

「文青梅会跳井自尽？妳是在装傻了。妳冷漠坚强，在这么短的时间内会有什么事让妳跳井？除非有人推妳下井，可妳武功高强，谁能动得了妳？要找借口，妳找得太假！我好不容易找着妳藏身之所，岂能容妳再逃？」

语毕，那蒙面人出手向她抓来。

也许他动作极快，但在她一双利眼之下，彷佛慢动作，她身子本能的反应，不避开反而伸出手臂格挡他的五爪，另只手则趁机模上他的前胸。

她愣了下，才要告诉自己男女有别，岂能轻薄男人？意识告诉自己要缩手，但身体像有自主的能力般，手掌才碰上他的胸，一股热流滑过手臂，随即听见他低声惨叫，被震得连退数步。

她吓了一跳，叫道：「是我打的吗？」

「不是妳还会有谁？果然！妳就算隐居于此当丫鬟，功力还不曾搁下。文青梅，妳不回来也罢，把东西交出来，我自然不会再纠缠妳，妳要为妳的妹妹付出一切，都不会有人再理。」

咦咦？「我有妹妹？谁？在哪儿？」

「哼。」那蒙面人以为她还在装傻，但胸肺受到损伤，不得不先疗伤，只得道：「我会再来的！再来之时，妳就不要怪我下手无情了！」

「咦？等一下，我妹妹是谁啊？你可要说分明，我失去记忆了！我忘了啊！你就不能同情一个失忆人吗？」连追了数步，发现他逃命的功力好强，一下子就不见了。

至少，话要说清楚啊！

她的妹妹是谁啊？她为她的妹妹而到程府做丫鬟吗？那就是说程府里有丫鬟是她的妹妹？怎么没有人告诉她呢？

一时之间，只觉这个「文青梅」好复杂，看似普通的丫鬟，却有奇异的武功；骗人说她没有家人，却无故冒出个妹妹来？天！她才十五岁，不是吗？

疑云罩顶，只想知道是不是所有失忆的人都像她一般？好象是一个新的灵魂跳进一个有过去的躯壳，然后什么都要重新摸索了。

胡思乱想中，好象误走错路，她搔搔头，看看差不多设计的院子。「不会吧？我还想睡一下，好好思考呢。」

这是哪儿的院子啊？房内似有烛光，显然还未入睡，她上前想问路，却见窗户有些微开，透过窗户的缝，瞧见一个再熟悉不过的身影了。

又是苏善玺！

她真的快要以为这一辈子要跟这姓苏的纠缠不清楚了。

本要退开，但无意间瞄到他怅然所失的神态，不由得停下脚步——

一个男人，一个长相很俊的男人忧郁的表情是很引人注意的。他垂着视线，像在看着书信，一张接着一张，读得极久，每一行每一个字都用他的指腹慢慢地碰过……忽地，他闭上眼，神色既痛又恨外，又流露出一种让她十分迷惘的表情——是下午他调戏人家妻妾时所不曾看见的，那像是——

「是眷恋，还是爱恋？」不禁低声脱口。颜府里，会是谁让他露出这种表情？除了丫鬟外，这府里的女人都是颜起恩的，他若陷进，只会身败名裂吧？

「谁？少昂吗？」

她来不及退开，就听房内一阵骚动，随即窗一开，对上他期待的视线。

「妳……」

「是……是我。」她搔搔头：「我迷路了。」不由自主地撇开视线，当作没有看见刹那间他脆弱无比的表情。

充满希望到瞬间受到打击的表情，实在不该出现在他这张刻薄的脸上。

「妳迷路了？」他喃喃地：「她也常迷路，所以才怕她回不去……」眼一瞇，收起不曾在外人面前露过的情绪，他哼声道：「三更半夜在颜府里闲逛是何居心？」

「我可没闲逛，只是奉命出来看哪只耗子乱乱叫。」

「我还以为妳有兴趣成为颜家主人的第四小妾呢。」

「别逼我吐。」

「喔，对了，今儿个下午妳吐得好惨，我差点以为妳有意要引起他的注意呢。妳才十五岁，他已是三十二岁的人了，走在一起人家还当是爹带小孩呢。」

不理他的讽刺，她讶道：「咦，我以为他四十岁了！」

闻言，苏善玺难得露出有趣的笑：「是吗？他看起来像四十岁了吗？也许是纵欲过度吧，他还是个读书人呢。」

读书人？是啊，那颜起恩看起来是有几分读书人的味道，但她以为那只是故扮气质，他双眼又黄又浊表示生活靡烂，说话软弱无力又惧于这姓苏的，分明没有什么担当。原要顺着他的语气问颜起恩真是读书人吗？但一见苏善玺似笑非笑的眼，她脱口：

「他不是你妹婿吗？为什么你要欺他至此？」

似笑非笑的脸庞顿时僵住！他眯起眼，注视她良久，才轻声说道：

「谁告诉妳了？是他？这么短的时间里，他能在我眼皮下跟旁的女人混得这么熟？」

「没人告诉我埃」她答。想起她家小姐的警告，连忙退开窗口几步，细声道：「夜深了，请苏少爷早点歇息吧。」

苏善玺岂容话不明不白，他开了门，见她直觉回头，视线越过他，无意瞥到他身后的睡房，充满孩子气的小脸一白，迅速调开视线。

苏善玺心中讶异，跟着回头看少昂生前的睡房。十六年来只有他进过这房，也不曾变动过任何一样东西，摆设一如其它睡房，并无特别之处，她吓个什么劲？

「妳瞧见什么了？」

「没……没……」

「妳跑什么跑？」快步追出，见她跑得摇摇晃晃。「妳往哪儿跑？」

「我……我回房，再不睡天就亮了……」

「妳回什么房？回客房，还是主房？」

她停步，不情愿地转身，恼道：「我又跑错了吗？」

苏善玺哼了一声，慢慢走近她。「妳是真装傻，还是假装傻？迷路真是好借口啊，可别告欣我，下午妳也是迷了路才会躲在假山之后。」

「咦？你知道？」

「怎么会不知道呢？假山之后连连发出抽气声。怎么？小孩子没见过大人谈情说爱吗？由得妳这般吃惊的。」

「谈情说爱？你真的是在谈情说爱吗？」

苏善玺心中微惊，见她近乎莽撞地瞪视自己。他露出迷惑众生的笑：

「小娃儿，妳想告诉我，她是我妹婿的小妾，所以与她谈情是禁忌吗？难道妳不知道正因禁忌，这恋情才会更让人迷恋吗？来，告诉我，方才妳瞧见我房里有什么了吗？」

话题突转，让她一时转不过来，只能顺着答道：「没有什么埃」

「妳吓得转身就跑，怎么会没有什么呢？」他笑得很迷人，像他迷人的笑只为她绽放。「来，小娃娃，妳告诉我，妳瞧见了什么？我曾听人说过，曾经濒死的人再复生，会见人所不能见的

东西，好比——鬼魂，妳是不是瞧见一个女鬼？差不多十六、七岁，蒙着面纱——不，也许她不怕有人瞧见她了，所以没有蒙着面纱，她的脸有些麻子——」还想要具体形容，忽见她细长的眸里滚下泪来。

「妳哭什么？」

「我……我在哭吗？」用力抹了下脸颊，果然湿答答的。「我……只是觉得心好痛啊——」为什么痛呢？看见他虽笑，笑意却没有传达到眼里，笑容在，却是没有心的笑，让她心中涌起莫名的难受。她含泪注视他，哑声问道：「我看不见你的笑，为什么呢？为什么你要蹧蹋自己呢？」

「妳在胡扯什么？」

「你恨颜起恩吗？」看着他极力掩饰的脸，心里无由来的就是知道，嘴巴不受控制地说道：「你恨他，很恨很恨，是不？所以不惜冒着毁自己的声誉，去勾引他的妻妾。你要他活在怀疑、妒忌，却又不敢与你对质，只能像缩头乌龟一样仰赖你的鼻息——为什么呢？」脑中一片混乱，突地，又想起了他不曾在其它人面前亲热地喊「起恩」，而是「妹婿、妹婿」地叫着；又，他虽是颜起恩的大舅子，来到颜府里探的是表妹而非亲妹——方才他又提起有没有见到一个十六、七岁的鬼魂——刹那，了悟的光从混乱的思绪中飞出。

「你妹妹死了？」

忽地，静默。

他瞪人的眼光像要吃人，却不说话。一直一直不开口，只是瞪着她。

「是谁在乱嚼舌根？」夜色里，他的声音冷冷地响起：「妳只是个婢女，是在厨房，还是在哪个下贱的地方听到这些无聊的消息？」

「我一直跟着小姐，没去其它地方。」

「那是谁买妳来跟我说这些的？目的是什么？要我放过他？」

「没……都没有……」就是因为没有，所以心里才疑惑埃才见他一天而已，至少，在她重新修正记忆时，他在她空白的脑中只能算存在一天，为什么知他甚详?

甚至，下午偷听他与另一个女人状似打情骂俏时，她也不想听、不要听，摀住双耳，心里却很难受。会不会在她失去记忆前，她曾偷偷喜欢过他?

「我……真的要回房了，小姐等不着我，会怕的。」她含糊地说道，随即转身跑了。

等到苏善玺发现时，他已追上前去。他追，是为了搞清楚一切啊，他告诉他自己。文青梅——是了，他记住她的名字了，不再是程家小姐的孩子丫鬟，而是文青梅。

与程家小姐几次见面时，程道心身边一直有个孩子丫鬟，他没有特别注意过，唯一淡薄的印象是她阴沉不多话，偶尔几次发

觉她以深沉的目光打量他，如此而已，但捞她出井后，她像变了。

变得像另一个人。

谁呢？一个孩子怎能看透他内心真正的想法？

见她拐进一个院子，他心里冷笑。果然是派来的吗？

她停步，没有往前敲门，反而东张西望起来。

「……春宵一刻值千金，柔儿，来，快点快点！」

「相公，你猴急什么，又不是没碰过女人，我听大姐说，你最近一直打清白小姑娘的注意，是也不是？」

「……妳也知道了，那正好，柔儿，妳替我向妳大姐求求情嘛。」

「别说大姐，柔儿第一个就不许……你见一个爱一个，那置柔儿跟姐姐们于何地？一妻三妾，相公，你还不够吗……我听大姐说，与你同窗苦读的好友早已是科举状元，如今都不知当着几品的官儿了，相公，好歹也跟你大舅子说说，瞧他能不能为你谋个一官半职……」

夜风，是传送半夜私语的媒介，若隐若现地飘散在空中，苏善玺冷冷地掀起唇，无声地笑着。

申吟、娇喘与断断续续的对谈，无法刺激他的神经，只是——离房更近的文青梅应是听得更真切。

她动也没有动。风，勾起了她没有束起的长发，她微微侧面，让他窥得她那孩子气的脸上有抹迷惘。

她，真的只有十来岁吗？这个疑问从心底滑过，目光却无法从她脸上调开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她开始移动了，仿佛没有再听房内苟合的欲望，见到门就走。

他跟在她身后，一直看她慢慢地走在府里，像是闲逛更像迷路，好几次从离客房二十来步的距离又绕开，直到一个多时辰后，她才终于走到客房前。

看见她大松口气，伸手欲推房门，忽地又停下来。

她，又在迷惑了。到底，她在迷惑什么呢？这么想着的同时，苏善玺暗惊自己怎能猜到她的心思？明明，她是背对着自己的。

她转身，走到院子中央，用她短短的脚踏踏地，似乎在试着自己能不能飞起。跳了两下还在原地，她深吸口气，伸出短短的手指，从圆月移到石墙上，低声喊道：

「目标：墙头，飞吧！」

他讶异，见她一提起，整个娇小的身子腾空冲向墙头，可能是她的轻功太可怕了，整个人飞过墙头，她甚至还不及伸手抓住墙头，「咚」地一声，整个人四平八稳地趴在地面上。

他……目瞪口呆。

趴在地上的身子动了下，慢慢爬起来，不死心的手脚并用爬上墙头。

墙头上，到底有什么好瞧的？苏善玺目不转睛地看着她终于爬上墙头，找了个好位子坐下。

她懂武，何须这么费力？

她身子微微后仰，他差点要脱口喊：小心了。

她连忙撑住自己，后来似乎觉得挺好玩的，又大胆地将身子往后倒去。

这小女孩，简直在胡闹了。

轻笑在夜风中传开了，传进他的耳里。她觉得这样很好玩？

也对，她只是个孩子，当然不会想太多，从头到尾，想太多的是他，以为她充满了谜，他摇摇头，跟着她大半夜，自己也是蠢人了。

笑声慢慢地从风中淡去了，突然之间，黑夜变得空虚起来了。从他的角度往上看去，只能见她一头长发垂在背后，圆胖的月亮几乎包住了她的身子，让她的周身泛起银白的光芒来。

「……何处才是我的家呢……」

软软的童音透着迷惑与无奈，从她小小的身子里传出来，不由得让他一怔。

何处……才是我的家呢?

心底不停重复着，他缓缓闭上眸，升起共鸣之感。

跳井后的文青梅，充满了谜。

第六章

究竟是开始注意起她了，才会觉得好象不管到哪儿都会见到她，还是他们之间太有缘了？

瞥了眼她缩头缩脑地躲在树后头，他闭了闭眼，终于忍不住向她叫道：

「妳又迷路了吗？」

文青梅没料到他会发现，很不好意思地走出来。

「她……她……」

「凤夫人，妳别怕，她只是婢女而已。妳这娃儿又要做什么？」

「我……呃，那个我家小姐正在午眠。」她瞄了瞄他扶住颜起恩第二小妾的柔荑。

「然后呢？」

「我守着守着……有点闷，就出来走走。」

「继续说。」

「不小心，就迷了路。」见他嗤之以鼻，她解释：「我虽迷路，可也遇见其它婢女。」

「哦？」终于勾起他的兴味了。「在这附近遇见的？」

她点点头。

「妳一次把话说完。」

「我在外头遇见这儿的婢女，她们不敢进来，叫我进来请苏少爷往昂心院，说是你请来的贵客已到。」

「哦？来了吗？」

「怎么不敢进来……难道她以为咱们——」

「凤夫人，妳别怕，那只是误会，咱们之间清清白白的。」暗觉一双眼睛直勾勾地望着他，他仍面不改色地向这年轻的少妇绽出迷倒众生的笑来：「妳只是喜欢听我说起各地风情与游历，除此外就什么也没有了，不是吗？若是起恩向我问起，我定会为妳澄清。」如果他真有这个胆子敢问的话。「我先送凤夫人回房吧——」

正要转头向文青梅说话，忽见她又细又长的眸子还在瞪着自己。

不知为何，她充满谴责的目光让他心里有些不舒服，像是他正在做的事罪大恶极。罪大恶极？也不瞧瞧到底谁才是那个逼死

人的罪人？

他哼了一声：「妳这丫头还不……」话未毕，突见她像风一样地冲过来，脑中想起昨晚她飞过墙头，跌在地上的景象。直觉要抓住她，她却在他面前煞住，高举她短短干干的手臂——

啪！

她用力拍开他扶住凤夫人的手背。

喀。

细微的声音传进他的耳中，他脸色一白。

「男非夫，女非妻，能避嫌就避！」童音叫道。

苏善玺的左手状似无意地捧住那只被打的手，瞪向她。

「妳打我？」

「男非夫，女非妻，要避！一定要避！夫人，我送妳回去吧。」

「凭妳这个走一条直路都会迷路的人？」他脸庞抽动，见凤夫人讶异地看着自

己，他勉强露出绝倒众生的笑颜来。「夫人，我还有事交代这丫头——」

待凤夫人识趣离去之后，他又狠狠瞪了她一眼，随即捧着手，暗暗深吸口气，往昂心院走去。

「还不快跟来？想让我跟妳家小姐暗示，让妳臂上再多淤伤吗？」

咦？原来他都知道埃快步追在他身后，想了想，好心劝道：

「你还是别再故意亲近她了吧，若是让他知道，岂不是要闹僵了？」

「他不敢。」

「就算不敢，你这么做又有什么意义呢？你妹妹都死了——」差点撞上他的背。

她见他转身注视自己，冷冷掀唇道：

「妳以为人死了，就能一了百了吗？该要负责的，我一个也不放过。」

「可是……妳妹妹地下有知，她不会开心的。」

「地下有知？」他笑了一声：「十六年来，我连她的魂都没有见过，要我怎么相信她还有意识知道我的所作所为？她不会知道了，永远也不会了。」

文青梅望着他，喃喃道：

「我真庆幸我自尽未死。我若死了，也许不知哪个角落会蹦出像你一样的人，他要花十六年处心积虑为我蹧蹋他自己，我一定连死了都不安心。」

苏善玺瞪着她。「要妳多话。」

「你的眼睛到底在看谁呢？我听小姐说，你已三十有六了，年纪真的不小了，难道，你从来没有想过找个人共度余生？」

「哟，原来妳这小婢女是为妳家小姐说话的吗？啊，对了，我想起来了，在妳跳井的前一晚，还来警告我，要我别太亲近妳家小姐，那晚妳阴沉得像鬼，怎么？现在又是什么让妳转了性子，要将妳家小姐推给我？」

文青梅一时语塞，见他靠近自己，俯身对她诡笑：

「还是，妳对我有意，才会不管在哪儿都能瞧见妳？」

「我……我……」放大的俊脸让她几乎屏息，就算他有三十多了，相貌仍是惑人的。「我对你没有任何邪念，我会常走动，是这府……这府老让我喘不过气来，我不喜欢这里。」

「哦？不喜欢？」他退开两步，淡笑：「我也不喜欢。小娃儿，我是一个很坏的男人，妳不要轻易把心放在我的身上，我没有办法响应，也不想响应。」

他的话很自恋，她听见的却是浓浓的悲哀，张口想要答话，脑中一片空白，不知该如何回他。

「我就说，老听到外头有声音嘛，果然是玺少爷，好久不见了，当年我赵竣蒙您照顾，才有今日的成就——」热络的招呼未完，便听见有孩子的童音插进来。

「搞什么！快乐点！别老让我跟着难受起来！」她一掌用力打向苏善玺的胸口，本意是想让他振作的「友善的轻拍」，不料小小的掌心才触到他的前胸，倏地一下，他已消失在她面前。

唇微启，她呆了。

「玺……玺少爷！」赵竣目睹惨案发生，大惊地奔向那惨倒在假山前的人。

首次——可以算是三十六年来，苏善玺第一次如此狼狈地趴在冰冷的地面上，完全失去了他平日的风采。

她露出即将要受责罚的表情，小心翼翼地上前询问：

「苏少爷……你……还有气吧？」

「咳，咳咳——」

「大舅子，你没事吧？要不要先去请个大夫？」

「我只是不慎跌了跤，须要看大夫吗？」青白的脸上微微恼怒，看了颜起恩那张纵欲过度的老脸。即使这家伙装得诚恳，仍知他在暗自偷笑。

「看看大夫，防着点总是好的。」脱下一身官服的赵竣认真说道：「坦白说，咱们年纪都不算小了，一点小毛病都会浑身难受得紧。」

「是是是，苏少爷，奴婢马上去请大夫。」文青梅在他背后叫道。

「妳哪儿也别去。」想逃之夭夭？「还不快来为赵爷斟茶？」

「喔——」她上前，心怀内疚，规矩地为国家栋梁倒茶。

赵竣看她一眼，讶问：「小姑娘几岁了？」

「奴婢才十二岁。」

「不十五吗？」苏善玺没好气道。

「苏少爷，你不觉得我愈看愈小吗？」顺手帮苏善玺斟茶。年纪愈小，愈不易被责罚，他可别跟她家小姐告状啊，不然她两只手臂怕要废在她家小姐的拧功上了。

「才十二岁啊，果然，我就猜妳只有十来岁。玺少爷，这是你捡来的小婢吗？」

「我有这种婢女，算倒霉了。」他咬牙道，随即注意到赵竣与颜起恩望向自己的奇异目光，顿时察觉自己完美的面具有一丝裂痕，他勉强笑道：「这小婢是程府小姐的，年纪太小不懂事，又常迷路，我怕她出去找大夫不成，反要咱们去报官府呢。」

「原来如此碍...」自觉这话题最好不要聊下去，不然可能会发生「血腥事件」，赵竣偷瞄了一眼那叫文青梅的小妹妹，试图依她的长相揣测将来她长大时的容貌，忽觉一道视线落在自己身上，一移眼，对上苏善玺的目光。「呃.....玺少爷，瞧这小婢站在你身后的样子，真像是爹跟女儿啊，呵呵呵——」笑了三声，突然有点笑不下去。本想转移话题的，好象转错了。

颜起恩彷佛未觉气氛有些异样，击掌笑道：

「大舅子做事向来只凭随意，也没有什么门户之见，若是喜欢这小婢，不如收作义女吧？反正大舅子尚未娶妻，元醒舅子也还没孩子，有个后，也妥当点，不是吗？」

苏善玺微微一笑，道：

「这事就不劳你费心了，起恩。」这家伙也只敢作这种程度的暗讽。「赵兄，上回你捎来的书信提及你恩师有心将千金许给

你，不知何时能喝到你一杯喜酒呢？」眼角瞥到颜起恩一脸羡慕又懊悔。他暗笑一声，不齿之至。

赵竣感恩地说：「当年若不是日常生活全仗玺少爷照顾，又助我盘缠，绝非有今日的赵竣。」

苏善玺啜了口茶，慢条斯理地说道：

「哪儿的话，是你争气又有才华，我只不过供你所需，让你有个清静的环境读书。」

「还三不五时来鼓励我。」赵竣补充道，面怀感激。

「啊，对了，起恩，你曾提过赵兄曾是你同窗苦读的好友，是不？瞧，他现在已是朝中栋梁，现你虽靠收租过活，可好歹是朋友，赵兄可不会嫌弃你的，你别太自卑埃」

「是是……」声如蚊。

赵竣见颜起恩又羞又恼，不知苏善玺为何有意无意为难颜兄，只好开口解围：「以前，还多赖嫂夫人照顾……」

「哪个嫂夫人？」苏善玺插问。

「自然是颜兄的大夫人，苏兄的妹子埃」

「她不是！」

「啊？玺少爷，当年颜兄新婚未及半年，我因生活遇困，实在难熬，只好厚着脸皮来求助颜兄。不料一连几天，颜兄都不在，我还当颜兄故意躲我——当然，事后我知道颜兄的确身不在府中，是玺少爷的妹子出来见我的。我还记得她一听我是颜兄的朋友，立刻奉为上宾，也不嫌我衣着寒伧，不瞒你们，那时难得找到可以听我唠叨吐苦水的人，我说了大半天，嫂夫人也不曾打断过我，临走还送了我一点碎银，说我既是颜兄朋友，朋友有难，自当相助，它日若功成名就，也无须记恩在心。颜兄，你真是娶了个贤德妻子，可惜她因病早逝，不然——」咦，气氛顿时冻得像寒冬中的雪。赵竣见颜起恩脸色一阵苍白，而苏善玺则闭着眼，像是忍着什么。

他，又说错话了吧?

「早就不是了。」冰冷的话从苏善玺嘴里吐出来，再张开眼时已是一片平静。「我妹子少昂早在死前就已协议放妻书，她生是苏家人、死是苏家鬼，尸身葬在苏家祖坟之中。赵兄，以后别再说起这档事来了，起恩现在的妻子可是我的表妹，你让她听见了，她可是会记在心头的。」

温和的语气听不出什么波澜来，赵竣仍觉自己说错话，只是不知说错了什么？眼角不安地瞄到亭外头正飘着霏霏细雨，难怪感到微冷，又见那孩子丫鬟很规矩地站在亭外，双眼像在注视苏善玺的背影。

「啊，对了。」把话题转到这事总没错吧？赵竣向她招招手：「妳站进来点，让雨打着，可是会受凉的。」

「喔……」文青梅听话地站到凉亭边缘。

「瞧妳这孩子，真乖。」见苏善玺不以为然掀了掀唇，他笑道：「玺少爷，你还是早日成婚吧。瞧，你要早点成亲，也早就当了爹，说不定还有像她一样大的孩子呢。」

「有这么大的女儿又如何？到头来，还不是让人给蹧蹋了。」苏善玺笑意未达眼，起身说道：「你们旧友久未见面，好好聊聊吧，我没法奉陪了，我跌的那一跤恐怕有点严重，先去休息了。赵兄，将来你若不嫌弃，路经苏府时，一定要进来聊聊。」

听见赵竣连声允诺，苏善玺便头也不回地走出昂心院。

文青梅接过其它丫鬟好心递过的伞，连忙追上去，见他走得好快，一点也不怕愈下愈大的雨。

既然不快乐，为什么要一直待在充满难受回忆的颜府呢？想要这么问他，心里却早就知道答案了。

他要让颜起恩不好过。

可是，颜起恩不好过，他也不好过，不是吗——

见他停在石砌的墙前，额面微靠着冰冷的墙面，咬着牙根好紧好紧。

过了半晌，有个声音不停在他耳边响起。他张开眼，往侧看去，见她一直拿着伞，原地跳跃着。

「妳在做什么？」

「我在撑伞埃」

「撑个伞需要跳成这样吗？」

「你太高了，伞遮不住你啊！」她恼叫。

「……」他一时说不出话来。看她拿着一把伞努力地跳着，想为他挡住一片湿意。突然之间，心中有点想笑。

「这颜府……完全仿苏府而造。」他忽然说道。

「啊？」

「但我每来一趟，总会难受得紧，甚至夜夜失眠，而原因，我很清楚。」

文青梅目不转睛地看着他俊美的侧面。

「我记得，妳说妳也不知道为什么待在这府里喘不过气来？」

「嗯……」

他轻哼了一声，向她讨来手绢，用力扎紧方才被她狠狠拍下的那个可怜的手掌，再拿过她的伞，转身就走。

文青梅呆了下，叫道：「你要去哪儿？对了，一定是去看大夫！我可以帮你请大夫啊！苏少爷！苏少爷……」迟疑了下，终于拔腿追上。「你等一下，等一下啦！」

「不看大夫吗？不看大夫吗？万一重伤怎么办？」

「我只是跌了跤，能伤到哪里？」

「可我看你一直咳，是伤到内脏了吧？」

「跌个跤也会伤到内脏？」他嗤之以鼻：「咳，我是受了点风寒，不行吗？」

「那个……」小小的声音在发言。

「受了风寒更要看大夫埃还有，你的手是不是受伤啦？连动都要右手来扶，我就说嘛，男非夫，女非妻，还是不要乱碰的好，现在可好，准是老天罚你了，万一生疮怎么办？」文青梅担心地说道。

「真是不好意思碍...」小小的声音有点大声了。

「要妳多事！」连头也没回，没好气地说。

小声音终于大起来了：「这位公子，我做的绣包是远近有名的，可你站在摊子前已半个多时辰……那个，就算你生了你家女儿的气，也不用让她淋着雨嘛。」

苏善玺瞪了他一眼，终于转身瞧那个一直跟着自己的小娃儿。雨还不算大，但也让她的身子微湿起来，他皱眉，随手拿了个绣包，付了银子，说道：

「妳过来。」

文青梅上前，见他撑伞往街上走去，她搔搔湿答答的辫子，跟着他的身后走。

他又回头，恼叫：「我不是叫妳上前吗？」

「碍…喔……」她快步跑前，钻进纸伞的范围之内。「苏少爷，伞让我来拿吧。」

「妳？妳跳着为我撑伞吗？小矮子。」

她一脸受辱。「我才十二岁，还有长大的空间。」

听他嗤笑一声，她心里有些不快，长得矮也非她的错埃偷看他一眼，俊美的脸庞含着淡淡的笑，不像待在颜府里那般的痛苦，她也微微笑起，往下移，看见他随手拿的绣包，脑中突闪一个念头。

「这绣包……是给我家小姐的？」

「我给她做什么？」

「那……是给凤夫人的？」她小心翼翼地问。

他斜睨她一眼，知她在想什么，故意说道：「我就是要送她，怎样？」

「那……那就送我吧！」

「啐，送妳这小婢女吗——」话还来不及讽完，见她伸手来拿，本要收起，后而想起她可怕的掌力，立刻松手让她抢去。

差点，又要再废掉一次，他暗惊。

她赶紧收进怀里，大松口气。

「妳这小婢女，到底在想什么？妳处处想管我的事，以为妳是我的谁？若我跟妳家主子通报，妳知道妳会受到多少责罚？」

要是知道为什么就好了，文青梅慢慢地跟着他走在大街上。大街的一切，其实她都很陌生，彷佛生平第一遭出门，让她有些慌恐。她知道失去记忆后，脑中一片空白，自然会记不得一切，可是，她看四周除了陌生之外，还有一种「不该是如此」的感觉。

如果，大街不该是如此，那么，在她记忆里的街道该是什么模样？心中仍有疑惑地抬头望向他的侧面。

既然自己脑中一片空白了，为何还对他有所执着？甚至，在她心中，几乎等于陌生人的他，留在她心里的时间竟会比她家小姐还久。

还是因为，从井底被救出的刹那，一张眼看见是他，所以才会念念不忘？

「这是间老庙。」他忽然停在一间庙前。

她跟着停下来，好奇地顺着他的眼往前看，瞧见街尾这间老庙有些破旧。每个人都往庙前走过，却没有进入的打算。

「这间庙虽在街尾，却年久失修，没有什么香火了。」他走进庙中，文青梅连忙跟着。

庙内破旧不堪，连庙中佛像也有裂痕，但屋顶倒是挺好，没有漏雨的痕迹。她以为他是要躲雨，他却微笑地走到佛像前，淡淡说道：

「这儿的人一直想重修，每个人都讨出点钱来，仍是不够。曾找过这镇上最有钱的人，可惜他不肯，所以，这间庙一直是这样的，有十来年了吧。」

「他……是指颜起恩吗？」

「嗯哼，妳真聪明。」

「不是他不肯……而是你要他不肯的吧？」她脱口，见他已经不再惊讶地转过身，面对她。

「不管几次，妳总让我觉得在妳面前无所遁形。小娃儿，妳若不是活生生的人，我真要以乌妳是哪儿来的仙童，专门来点化我的。」他随意挑了一个干净的角落坐下，笑道：「为什么我要重建庙宇呢？神不灵，连少昂那么善良的女孩都保护不了，这间庙又有什么存在的意义呢？啊，妳这么熟知我，几乎可以说是比我的孪生兄弟还了解我，妳来猜猜看，少昂是怎么死的？」

文青梅想起他十分愤恨她自尽，便轻声说道：

「你妹子是自尽的吗？」

「自尽？妳猜对一半。她是想自尽，而她以为她自尽了。」口气微微变化：「每个人都以为她是自尽的，就连我，也以为她亲手结束了她的生命，直到我在她的房里找到了那些她不曾寄出的书信——是我为她买的丫鬟背叛了她！」双拳紧握，至今想来除了懊悔就是憎恨自己。「那丫头怀了他的孩子！就在少昂成亲不到两个月的时间。怀了孩子吗？若是被迫的，我万万不会怪她！可她是心甘情愿地背着少昂与他做苟合之事！那日，我悲痛欲绝，无暇多理其它事，带着少昂的棺木回苏家入敛之后，元醒提到他将那有砒霜的酒杯带回，两只皆有强烈的砒霜毒性——为什么呢？少昂她若知颜起恩有心逼她允妾入府，而学人在杯中放醋，她要换成毒酒，必知哪杯该下毒，为何两只都有毒？她生性善良，就算要自尽，也不会留下另一只可以在刹那间毒死一个人的毒酒，她会怕有人误饮。何况，她从小自卑相貌，曾提过若哪日不幸要死，她一定会撑着走回房，只让最亲近的人踏进她的世界、看见她死后的样子，她岂会下这么重的毒？那，就是有人害

她了？元醒一提，我立时想到颜起恩那混球，但那混球软弱到连反抗我都不敢。颜府里还有谁能下手？我又想起少昂信中提及的那丫鬟，我再回颜府，用尽方法终于让那丫鬟承认是她下的手。她怕少昂不允，又怕少昂会赶走她，所以心急之下先下手为强。她到底在怕什么？她到底有没有用心服侍过少昂？少昂就算不允妾，也绝不会断她生路，为什么？为什么？她想当颜府的夫人吗？想到害死一个人吗？好啊，我不押她去官府，我让她一命抵一命。」

「你……杀了她？」

「我让人拿掉她的孩子，让颜起恩赶她出府，让她永远得不到想要的东西，让她亲眼看见她为什么样的人在谋害人命！」

她闻言，动了唇却不知道要说什么才好埃心里在发冷，因为明白他平静地说出这些话时，他的心已经沉到好深好深的地狱里了。

从头到尾，到底是谁有错呢？只怕都混成一团烂泥，再也分不清了。

「他啊，只不过是一个贪念太多又软弱的人，就算我心中想杀了他千万次，我也不会真的付诸实行。有时候，活着比死了更痛苦，我让他这一辈子不会有任何的成就；让他到死都只会像个废物一样活着；让他得不到最想要的东西，就连方才，我也是故意离开，妳知道为什么吗？他想当官想疯了，他必会跟赵竣重套交情，瞧瞧有没有门路可谋个一官半职。赵竣虽是官，但我有恩于他，我会要他不先断了那

废物的希望，要他一直抱着这希望，然后，『啪』地一声，什么都没有了。」他顿了顿，一字一语清楚地说：「什么都没有

了。」

「那你呢？」她轻声问。

「我？」

「到那时，你也什么都没有了吧？」

他闻言，愣了下，回忆的眼瞳逐渐渗进这个叫文青梅的小姑娘。她正蹲在自己的身边，很认真很认真地望着自己。

这双眼睛，好象少昂埃心里闪过此念，不由自主地答道：

「我早就什么都没有了。」

「真的什么都没有了吗？在这个世上，难道没有一个足够让你牵挂的人吗？没有一个可以让你心中产生希望的人吗？你……到底在恨谁呢？」

「还会有谁呢？」他讥道。

「其实，你最恨的，只有一个吧？不是颜起恩，也不是那丫鬟，从头到尾，你最恨的是你自己吧？」

软软的童音在他的耳边响着，见她对自己伸出手来，他却连动都不想动，只眼睁睁地看着她小小的手覆在自己的眼皮上。

眼，看不见了。就像每个睡不着的夜晚，不停地不停地重复看完那些血淋淋的书信后，在一片黑暗中发着呆。永远只有黑暗。

「你已经够老了，恨起自己来的脸又这么丑，万一没有人要，那你的少昂只怕在九泉下也不安心。」

「哼。妳不是她，怎知？」

「你会为她浪费了十六年，那一定是很疼她怜她的，所以，她也必定极为喜欢你这个兄长，怎会忍心看你如此虐待自己？」

「我快活得很，见那废物只能仰我鼻息过活，我就快活！」

「真的吗？真的吗？你真的快乐吗？」

他想答他快乐，为何不？听她童音软软的，又在他耳畔慢慢响起：

「我好高兴我活下来了，真的。苏少爷，我好高兴我自尽后，能忘了一切，把过去的痛苦全忘了，可以重新再来一次。我想要希望、想要快乐，如果你也能跟我一样忘掉过去，那有多好？」

「可是，我并没有失去记忆。」

「是碍…真麻烦……」

听她声音又软又苦恼，真不明白她在为他烦恼什么？他与她，本是陌生人，不是吗?

「那……」

她的声音又响起，忽地让他想起了在很久很久以前，几乎是上辈子的事了，那时，他受了一场风寒，躺在病榻上好几天，隐约中只觉有个人在守着他，醒来后，才发现是他欺到上瘾的妹妹——从那时起，心里有了变化，就不再捉弄她了。任凭元醒笑他伪君子，他也不理了。

啊，好久没有想起与少昂共有的美好回忆。这些年，不管怎么努力地回忆，一次又一次涌上心头的都是少昂的委屈。

他好恨啊！

恨自己当初瞎了眼才会挑到那姓颜的家伙；恨自已太年轻，竟以为每个人都是有骨气，不会让世俗金钱给腐化！每回想起的总是那半年少昂是如何度过的、心情如何地痛苦，他再也无法想起过去曾共有的回忆。

「我想到了！」那声音充满了喜悦：「苏少爷，你就认我当妹子吧。」

他浑身一颤。

「我虽比不上你嘴里说的少昂小姐，可我也是一个人了，你认我当妹子吧，我让你疼、让你宠，让你的心中不再空虚、不再有恨，好不好？」

妳以为妳是谁？也配跟少昂站在同一线吗？直觉地，习以为常的恶毒正要出口，忽地，软软的小手慢慢移开他的眼皮。

光线从她短小的五指缝里泄露，一点一滴地聚集在他的黑瞳间。光，开始扩散了，覆住他的整个视线，钻进了他的身体。

他顿觉眼前好亮，黑眼缓缓移到她孩子气过重的笑脸。眉在笑、眼在笑、嘴在笑，她真心诚意地在笑，笑颜为什么能这么开怀？

「好吗？」她张口问。

刹那之间，真要恍惚了。是他的错觉吗？总觉，她的笑颜好熟悉埃

「咦？这是你的东西吗？」她讶问，直觉拾起他身边白白的、圆圆的胖娃娃。「好可爱碍...我是不是在哪儿见过？」在哪儿呢？在哪儿？这胖娃娃的瞇瞇眼，真的在某段记忆里翻搅。

抬起头来，见他近乎专注地望着自己，她脸微红，暗恼自己好象对美丽的事物也不能免俗，甚至好象有点小迷恋呢。

「这是你的吗？」她举高。

他回神，愣了下，不知少昂生前钟爱的娃娃怎会掉出，正要接过，忽地听见：

「大师姐，原来妳失去记忆了埃」

他甚至来不及察觉任何事，就见她脸色一变，直觉伸出短手要推开他。

等等！脑中闪过此念，嘴一张，气才到喉口，小掌拍到他的胸，下一刻，他已再度飞撞到供桌之下。

生平，同一天内，第二次他狼狈地趴在生霉的泥地上。

他开始怀疑——他真的必须看大夫了。

第七章

「碰」地一声，她吓了跳，回头瞧见他四平八稳地趴在地上。心中一惊，要奔前扶他，身后却传来声音：

「大师姐，妳一向独来独往，少见妳纠缠一个男人，这就是妳脱离师门的原因吗？」

这声音充满敌意又耳熟，显然是针对她的，也许苏善玺与她保持距离，对他才安全。她循声看去，瞧见一名书生打扮的青年。

「我不认识你。」

「大师姐，一个失去记忆的人是记不住我的，可，世上谁都有可能忘了过去，唯妳不可能埃」

叫她大师姐……她才十二岁，哪来的这么大个儿的师弟？

「咳咳，入门只分先后，不算岁数。」苏善玺虚弱的声音响起，让文青梅暗暗心惊，又回头看他撑着供桌吃力地站起来。

他怎知她在想什么？

「妳也知道那种毛骨悚然之感了吧？」苏善玺讥道。「明明是陌路人，却总能知晓我在想什么，我几乎要以为妳是谁来附身了。」

她愣了下，搔搔头：「说得也是啊，每次我一看见你，老觉得你心中像有一条线，一直连到我这儿来，告诉我其实你不开心、不快乐、烦恼、憎厌……也许，我真的是被附身了——」

他瞪着她。「我说什么妳就信什么吗？妳以为这世间真有鬼神？被谁附身？被衰鬼吗？妳这个笨蛋！」

「大哥……」

软软的、有点委屈的腔调让他刹那间彷佛回到十多年前，心头猛然涌起一股异样的感受——她不是少昂，声音不像、脸不像，连性子都差到千里远，怎会忽然将她俩重叠？他甩了甩头，眼前又将她跟少昂分离，恼叫：

「谁是妳大哥了？」这丫头，真要死皮赖脸地赖上他吗？

「咦？可是方才你没说话就是同意了啊！多个妹子有什么不好呢？」

「师姐！」那青年恨叫。

「师弟！」她亲热地回叫，让那青年呆了一阵。

苏善玺闭了闭眼，开始怀疑她根本不满十岁了。她当这是认亲大会吗？

「大师姐，妳变了。」他有点不敢相信。「我好不容易找到妳，妳要退出师门，就该把东西交出来，而非一走了之啊！」

「东西？」她一脸疑惑。

那青年见她还在装傻，微怒道：「难道妳真没有印象？妳是师父的大弟子，也是未来本门的掌门人，妳擅自退出，让咱们一票弟子好苦恼啊，师父病重，没有掌门，将来本门如何承续下来？」

原来她的过去是这样啊，忙着为空白的记忆添墨，赶紧再问：

「那然后呢？」

「然后？」听那供桌前姓苏的男人「嗤」地一笑，也不知在笑什么。青年心中有些怀疑他大师姐的性子为何遽变。「然后，就是要妳交出那东西。」

「东西？到底是什么东西，你不说，我怎知？师弟，你快说，好让我有点记忆埃」她急着要这青年把她从小到大的事都说得明明白白。好不容易才找到一个熟知她的人啊——连她家小姐都支支吾吾的，如果填瞒了过去的记忆，就不会老觉得自己好象一直找不着自己的家一样。

那青年迟疑了下，充满防备地走近她，道：

「妳交出那东西，从此可以安心过妳的生活、寻妳的妹子，没有人会再来打扰妳。师姐，师门之中，妳跟我的武艺在伯仲之

间，交给我，由我来为妳完成师父的养育之恩吧。」

「师父……」一点印象也没有。「难道我的家，是在师门吗？」所以才会有处处非家的感觉。

苏善玺长年身处商场之中，对于察言观色自然有所心得。他是不懂江湖中门派功夫，但一见那青年眼底风暴狂射，就知将要发生什么事了。

「小心！」他喊道。

青梅回头看他，眼角瞥到这青年快若闪电的出招，击中她的腹间。

「文青梅！」苏善玺惊叫，见她失去控制连退数步，才勉强稳住娇小的身形，困惑地往他看来。

气血涌上，不由自主地嘴一张，呕出成泉的鲜血来。

她愣愣地看着地上的血，体内的五脏六腑翻搅，想要问师弟为何打她，忽地，又见师弟向自己打来，她吓了一跳，等到发现时，双掌欲打回去——

不对啊，这是她师弟，不是吗？

打下去，不就是谋杀师弟？

脑中短短一转，迟疑片刻，她放下双手。

「妳是笨蛋吗！」苏善玺怒喊。

掌到，她及时跃过，脚步仍有些不稳。她注意到他双掌掌心赤红，有些冒烟，差点以为他也要着火了。

「师弟……等等！你想做什么？」见他突地奔向苏善玺，她飞身极快，拉住他的背衣；他回身再施一掌，那掌直接打在她的肩头，她不理肩头暴痛，喊道：「你做什么？」

「师姐，妳变笨了，妳从不心软！」他用力抓住苏善玺，忽见身边窜出短小黑影，知道论心机他这个师姐从未赢过他。他不理击向自己的掌功，直接要对苏善玺痛下杀手。

文青梅见状，大叫一声的同时，脑中闪过无数模糊的景象——

一个好小的男孩在草丛里翻着找着，忽然间高兴地跳起来，高举着被弄脏的胖娃娃；房门一开，走出一个更小的小女孩，两人很惊讶地在对视。

一个很年轻的男子，眉间有朱砂痣，正开心笑着，拉着一个小姑娘从水池里走出来。那小姑娘是背对自己的，看起来就像是大家闺秀。

一个很年轻的男子，同样眉间有眼熟的朱砂痣，悲痛地抱着一个好丑的姑娘，连动也不动的，从白天到晚上——那门背后的景象好象颜府。

好丑好丑……好丑好丑……脑中不停想着「好丑」，几乎分不清是自己真觉得丑，还是无数人的认定?

年轻的男子在她眼里化为成熟甚至因为某种原因而讥诮刻薄的脸——她定睛一看，是苏善玺的。

那男人，是苏善玺。

是她在幻想，还是真的看见了他年轻的时候?

「文青梅！」

远远地，传来了他惊恐的叫声。

他在惊恐什么呢?

好象有什么东西破裂了，她没有办法理解，只能用极慢的速度低头，看见这自称她师弟一掌击在她的胸腹之间。

不对，不是掌功，那赤红的掌心缓缓离开自己胸腹的同时，她瞧见他的五指附有极长的铁针，每根铁针上又有七、八条分枝，活生生地带血退出她的体内。

直觉地，想捣住疼痛的地方，却发现血一直从十指间流出来。

「妳真的心软了，师姐。一点防心都没有，还是，妳真的失去记忆了？连我是昨晚的蒙面人妳都不知道？」那青年微微一笑，只消轻轻一手将她拨开，露出她冒死挡住的苏善玺。

苏善玺显然也受到震撼，一脸迷惑地注视文青梅，无视那青年一把抓住他。

「师姐，念在同一师门的情分上，妳将东西交出来，我就不为难妳。」

青梅想要站稳，却觉自己摇摇摆摆的，一直锁不住焦距，听见那青年的声音远远传来，她暗暗深吸口气，拼了命地才稳住自己。

「我……」嘴一张，血也从嘴间喷出来。她吓了跳，连眨好几次眼，才看见苏善玺目不转睛地望着自己。「我真的不知道……不知道你要的东西是什么。」

「妳真的不知道？妳沐浴时难道不曾看见过？」

「我沐浴？你……你是男，我是女……你没有，而我有……」不会要她交出她身体的哪部分吧？这是什么师门啊？

「妳想到哪去了！妳肩头上不是有赤火的烙印？那就是下任掌门的证据，世上也就那么唯一的一个，要继承师门，除非拿到那唯一的赤火！」

听了老半天，模糊的意识才弄懂他的话。「你要我割下来？」

「师姐，妳退出师门了，霸着它，也只会为妳带来麻烦而已埃」那青年笑道。「为妳的意中人割下一块皮来，对妳也划算埃」

意中人吗……她不由自主地看着苏善玺。

「我并不需要妳救命。」他冷冷的声音响起。

啊，这次，他的声音里可没有任何怒气呢，他是在装的吧？他想要她逃走——她到底是怎么揣中他的心思的？难道，她真的喜欢他？用力地眨了眨眼，试着清楚自己的视线，及时接住丢过来的匕首。

她的手掌全是血，差点握不住剑柄。

「师姐，妳再不自救，那在这破庙可要多一具尸体了……你动什么动？想逃吗？」

「我与她非亲非故，你拿我来要胁她，不觉得很荒谬吗？」苏善玺冷淡说道，彷佛并未身处在生死的边缘。

「你真的会放了他吗？」

「文青梅！」

「那是当然，我虽武不及妳，却也不曾违背我的诺言。」

「文青梅！」

好……好痛啊，扯破肩头的衣服，才划一个口子，就好痛埃她一定是个很怕痛的人，脸皱成一团，好想哭，也许她已经哭了也不一定。浑身什么知觉都没有了，只感到全身好痛。

「文青梅，妳以为我会感激妳吗？」

烙着一团红火的皮肉慢慢地掀起，随着锋利的刀口落在地上。她用力眨着眼，想要看清楚地上的皮肉到底是不是自己的，还是出于幻想罢了，直到听见她师弟欢呼一声，整个身子被震到墙上，她才勉强看见好象有人靠近她。完了，她站不起来了！

「文青梅？」

身子好象被抱起来了。她一直想要眨着眼看清楚，却发现自己好象无法控制rou体了。

「他……」

「他走了！走了！」

「为什么……你也会知道我在想什么呢……」她好疑惑。

「这话该我问才对！」苏善玺撕下自己的衣衫，也不避嫌地先扎住她冒着血水的肩头；她的胸腹也在流血……却有一种无从

救起之感。

心里在恐慌——这是在恐慌吧？他有多久没有这种感觉过了？最后一次，在十六年前少昂死的那一天掌心轻轻压住她的胸间，温热的血丝流过他。也不过是死一个人而已埃

「你没事就好了……也许，我自尽被救就是为了这一刻——」她气虚道。

「胡说！没有人的性命是该为其它人付出的！妳被救了，就是新生了！妳为我挡什么？」

「是碍…连我都觉得奇怪……好奇怪……好奇怪……是不是我放不下你，所以又回来了呢？那……我自尽前到底跟你有什么纠葛呢——」

「够了！够了！妳不要再说话了！我背妳去找大夫！」

「我好想看好想看那个曾经笑得开心的苏善玺，为什么呢？为什么呢……为什么我会这么执着呢？大哥……你要好好活着碍…不然，我会死不瞑目的……人死了，会去哪儿……我可没做坏事吧……」她的声音愈来愈小，到几乎已是含糊一片了。

他一时之间恍惚了。在怀里的，到底是谁呢？

是少昂？

还是一个叫青梅的小姑娘呢？

他张口欲言，喉口却涩然得说不出话来。试了好几次，才哑声道：

「如果……如果妳能撑下来，我可以考虑当妳这个小娃儿的大哥……」顿了顿，没有听见任何的响应，他闭上眼。

再张开时，如死水般的黑瞳缓缓下移，望着那个连动也不动的小小身子。

「不管什么时候……」淡淡、冷冷地，几乎空洞的声音出自他的嘴间：「我都迟了一步……这是……给我的惩罚吗？」

将她的身子抱紧，慢慢地将脸颊碰触她小小的、凉透了的颊面。

是少昂……还是青梅呢……或者，是同一个人，才会再次用同一种死法……死在他的怀里，让他恨着自己的无力？

他的脑中已是一片空白了，空白了就不用再去痛苦了。

完了……完了……

别怕，别怕，姐姐，跟我来……没关系，妳走不动，我推着妳走——你快来帮忙，别老躲在一旁啊！

可是……

你是为了姐姐弄成这样的……她不嫌你的，她不会嫌你的——

谁……是谁碍…好累喔……

小抱，你真好，姐姐帮你取名了……

小抱？好耳熟的名字啊，是在哪儿听到的？为什么她累得无法抬起眼来？

姐姐也会帮你取的……我是想让姐姐回她的尸身啊，可是她不小心落在这姑娘的身体，现在又……完了，完了……怎么办？那门被锁得紧紧的，再也无法偷溜进去，带姐姐回十六年前了……

那……那怎么办呢？难道让她去转世投胎？可是……可是……苏哥哥怎么办？

他坏！他想姐姐复活，姐姐回去了，他却对她坏！他活该！

那怎么办？那怎么办？上次你多事把他人的魂魄引进颜小满的躯壳里，现在好了，姐姐也回不去了——

颜小满……颜小满……直觉地，她排斥那个名字所代表的世界。

她不适合那种世界嘛，再回去……她也不会快乐……姐姐，妳喜欢当文青梅吗？

想要回答，嘴巴却像是僵硬了一样，答不出来。忽然间，有一只胖胖的小手摸上了她的手——她还有手吗？她只觉全身好象散了，只存在着意识。她死了吧？死了吧？她只记得她好象全身发痛，然后突然间，不再痛了，一点知觉也没有了——

别想那个「死」字，姐姐，妳要再转世，也不知要等到何年何月，如果妳觉得当文青梅好的话，我们拉妳过去，好不好？

直觉地，她知道说话的是握住她手的小孩。这小孩的手胖胖的，却好象有很多裂痕，触感并非很柔软。当文青梅吗？她……她想啊！

身子好象在移动了，有双小手一直在背后推着自己。这小手是那个叫小抱的吧？而牵着自己的则是另一个没有名字的小孩。

咱们快点，可别让牛头马面捉住！

好，好，姐姐，妳别看我喔……别张开眼看我喔……

身子好象在飞了，她不停地想要掀动眼皮，仍觉好沉重。

「带回去？苏大哥，她是我家丫鬟啊，就算是死了……」

「她还有一口气，我已联络元醒，他找到几名江湖人，可以为她运功疗伤。」

「可……可是……」

「程小姐，苏某已认青梅为义妹，要苏某的义妹在旁人手下当婢女，传出去岂不丢了苏家的脸？我曾听贵府老管事提到青梅并非签终身卖契，既然如此，我以双倍价钱偿还她剩余两年的卖身钱。」

「等等，苏大哥……」

零散的对话飘过她的耳畔，接着身子在微动……好象是在马车中。可是为什么，自己又像在奔跑？

姐姐，快点，妳身子破成那样……只剩一口气，不跑快点，我怕会被抓到……

身边不知名的小孩好着急地叫着，牵着她的手冰冷冷的。老实说，握着这孩子的手，很不舒服，胖胖手上是做了什么粗活龟裂至此？

好长好长的时间，她一直费力地跑着。忽然身子不再随着马车而动，有个男人的声音响起——

「大哥，怎么这次这么快就回来了？我以为你会在那里待上半个多月，她……她是谁啊？」

这人的声音，让她顿觉一阵恶寒。

「你请来的江湖人呢？」

「已在客房……」紧跟着苏善玺的身后。「她是你连夜赶回来的主因吗？我那江湖朋友是为她请的吗？大哥……这该不会是你的私生女吧？」

「你在胡扯什么？」

「没错，我是在胡扯。如果我没料错，自从咱们十六岁那一年一块上青楼，就那么一次，你没了童贞，然后再也没去过了，你很清白，我知道——」

「你闭嘴！我已先让大夫处理她的伤口，可伤口太深，血流太多，你去找个名医过来。还有，你的江湖朋友能治她的内伤吗？她被人一连打了两掌，伤及五脏六

腑。」

「喔……我马上请来——」

姐姐，怎么不走了呢？

我……有点怕那人……

妳怕元醒哥哥吗？不怕！他嘴坏了点，可他是个好人。

像……苏善玺？

像吗？小抱，像吗？

呃……我也不知道，我只知道二十一世纪没有苏哥哥，只有他转世……他……他……的确满坏的……

「脱衣服？为什么要脱衣服？」

「大哥，你别紧张。他要为她运功疗伤，要肌肤相碰——」

「笑话！男女有别，难道世间江湖人都要肌肤相碰吗？」

「也不是这么说。大哥，她练的功夫有些邪门，所以……」

「你学过功夫吗？由得你在说！」

「……你是怎么了？大哥，我这江湖朋友可不是小瘪三，他自幼开始练功，如今早有一甲子以上的功力，岁数可当这娃儿的爷爷了，你连夜赶回来，不就是为她疗伤吗？怎么？你是觉得她的名节比较重要，是不？好啊！那就让她躺在那里等死吧！她五脏移了位，要活也活不久了」

「好，那就脱吧！」当机立断的声音响起：「我留下。」

「……那个……大哥，方才你才说过男女有别的！何况，屋内有人易惊扰他！」

「难道你要独留他们？我不会说话，也不会动。快点开始！」

沉默了一阵——

「大哥……你真的确定她只有十二岁？她……还真是发育良好啊——」

「苏元醒！你还在这里？」

「我出去了！出去了！好好，你要留下，我不打扰了——」

气滑进她的体内，扩散到四肢百海沉重的身子已经有了生气，好象开始轻松起来，连眼皮也能动了。

微弱的光就在眼前，有个声音告诉她，走进去了就可以醒来了——

加油，姐姐！

身边没有名字的小孩轻叫，声音软软的又可爱，她好想看看他是谁埃

又不知过了多久，又有声音响在她的周遭——

「谈大夫，你瞧她的伤势如何了？」还是苏善玺的声音。这一回稳了许多，像确定她能活过来了般。

「嗯……下手的人真残忍，还割了她的肉，这年头是闹旱灾，很缺肉吗……无愁，你把药拿过来。苏公子，他是我徒儿，你瞧，长得还很眉清目秀吧？他的医术很不错，不如让他试看看吧。无愁，你过来看看这姑娘的伤势——」

「胡闹！我要的是你的医术，你找你徒弟看什么？嫌她的身子还不够多人看吗？」

「呃……别这么凶嘛，我只是想让我徒儿有点经验嘛……呃，伤口挺深的……恐怕会留下疤，苏公子，你是找谁来先处理她的外伤的？功夫这么差劲。无愁，去把刀子烧一烧，我要将她化脓的肉给清一清……是谁这么残忍伤害一个小孩子？真是天理不容，不得好死啊——」

「师父，你很心疼吗？我瞧你眼泪都快掉下来了。」

「是很心疼啊！这个世上杀小孩的恶人该下阴曹地府去受上刀山下油锅之苦——呃，无愁，你可别误会啊，我是说，你最可爱！你最可爱了！」

眼睛渐渐能张开了，映入眼瞳的是不甚刺眼的光芒。

胖胖的小手松开了。

姐姐，我跟小抱不陪妳往前了，妳走进光里，很快就会醒了。

是啊，是啊，姐姐，妳要小心点，不要再想不开啦，我跟他都陪在妳身边喔。颜起恩坏，不要理他！

身后响起小抱的声音，她往前走一步，走进光中。

迟疑了下，她转身往后看，瞇眼瞧见一个好可爱的胖娃娃，笑瞇瞇地目送她。直觉告诉她，这就是小抱。

接着，她的视线落在小抱身边的胖娃娃。

她惊喘出声，瞪着那个同样笑瞇瞇的圆胖娃娃。那娃娃全身充满裂痕，从脸开始，划过他的眼睛、鼻子、嘴巴，甚至身上都有裂痕，好多好多，活生生的人啊，在这种情况下怎会活着？

那胖胖的男孩发现她能识物了，惊叫出声，连忙转过身，哭丧地叫道：

不要看！不要看！姐姐，妳不要看！

她摀住嘴，喘了好几口气，想要开口，忽觉身子被光吸走了。

等等，她还没有说话啊！可是，她要说什么呢？望着那男孩的背影，明明跟小抱长得一模一样，为什么会遭到这种伤害？

可怕的模样连——连她都吃惊埃

他身上的伤——是为了她吗？是为了她吗？

这个念头闪过脑际，然后，她张开了眼，再次回到人世间。

第八章

「大哥、大哥、大哥……」从温暖的绣被间喃喃地、含笑地重复着。每喊一次，心里好满足，像找到了归处。

到底，是因为苏府给她家的感觉，还是认了大哥，内心有了家？

飘泊不定的灵魂终于找着了家，就算再过几年，她也不会想离开这个「家」埃

就算要成亲，也是要跟心中最喜欢的人——这个念头突然冒出，让她有点儿惊讶，也有点儿理所当然，好象，曾经在很久很久之前，有人这么告诉她。

最喜欢的人吗？谁是她最喜欢的人呢？

累极睡去，唇畔仍扬着笑花。

幸好，她还活着。

真的，她好庆幸。

笑声，从苏府传出来。

「好奇怪的声音碍...」苏元醒喃喃着，起身换上衣服。

「怎么了？」床上的女子睡眼惺忪，仍是硬让自己清醒过来。

「没，娘子，妳睡妳的吧。我只是奇怪这笑声.....有点耳熟.....」

「耳熟.....是姑娘家的笑声埃」

「嗯哼，是埃」他随手拿起扇，自言自语道：「难道是她？」没有再回头看妻子，就走出房外循声而去。

苏家兄弟里，他早婚，成亲之后独拨一栋楼院给他与妻子，善玺独住一栋，而少昂的昂心楼则不曾有人进去过——应该说，只有一个人会每天待在那里好几个时辰。

他走过昂心院，往另一头苏家其它女儿出嫁前住的楼院走去，果然笑声连连，而且很刺耳。

内心又起一股恶意，整了整脸，确定自己保养得跟善玺一样，便走进院里，笑着对凉亭说道：

「青梅，妳笑得这么开心，必有喜——」人呢？凉亭无人，那笑声来自于哪儿？

「我在这儿呢。」

他循声往高处看去，瞧见她偏头望着自己——「妳……妳爬到屋檐上做什么？」

她搔搔辫子，不好意思地笑道：

「一早我起来，想试试大哥说的武功，没想到我一跳就跳到屋顶上来，结果……我不敢跳下去。」

「哦？那妳在笑什么？」居高临下看着苏府，难道苏府的建筑很奇特？奇特到让她发笑？还是她偷窥了哪个仆人在偷懒？或者——她看见了什么不该看的东西？他暗暗提醒自己，从今以后必要关窗关门，以免被她窥看了什么而不自知。

「没什么啊，坐在这儿能看很远，就觉开心，有点儿想笑。」

「原来如此。」果然是他多心了，什么是少昂转世的，她的性子完全不一样嘛，亏他差点迷信起来。少昂性子温顺害臊，这丫头倒是挺活泼的。

「元醒哥哥——」

头皮顿时发麻起来。「怎么妳又认出我来了？」

青梅愣了下，搔搔头，笑道：「你跟大哥又不是同一体，怎认不出来？」

「是吗？好吧，妳下来。」

她迟疑地摇摇头。「我不敢。」

「呿，我在下头接着妳便是。」

「元醒哥哥，对你而言，是我的命重要，还是你的命重要？」

「自然是我的命了。」

「那就是了。我若跳个不准，你见不对劲，必定闪身就跑。」

他闻言，颇觉有趣。「妳这么了解我吗？咱们谈过几次话？由得妳这么懂我吗？连我娘子可也不见得懂我几分呢。」

听他主动提起嫂子，不由得起了几分好奇，脱口问道：

「嫂子是被元醒哥哥掳来的吗？还是买来的？媒妁之言？还是一见倾心？」

见她没有生疏之感，心想难怪善玺会心动认她当妹子。她年纪还小——应该还小吧？连善玺都说她才十二，不是吗？只是身子发育好了点，将来必是开朗的姑娘。

开朗好啊，就不会想不开了。

他微微一笑，道：

「算是媒妁之言吧。我二十岁那年迎了她，本该是妳大哥的妻子——」

「大哥的妻子？」

「善玺自幼有婚配，原是订于二十岁那年迎过门的，偏偏遇上丧事……让他无心成亲，也拒绝成亲，对方不愿等，又不能推了这门婚事，只好由我出面，代兄成亲。反正当年约定婚事时，只说是苏家儿子。一开始呢，兄长先婚是当然，所以婚事由他接，但既然他已无心成亲，那由我也无妨。」

他说得好理所当然、好没有感情埃她目不转睛地看着他，直到他扬起眉，对着自己笑问：

「怎么啦？青梅妹妹，妳哭丧着脸，难道是我欺了妳？」她不下来，要怎么欺她呢？

「你……不喜欢嫂子吗？」

他一愣，显然没有料到她会有这问题。

「喜不喜欢，很重要吗？」他又笑。

「成亲，总是要跟最喜欢的人在一块。」

「咦，这话，真耳熟，是谁说过呢？」毛骨悚然之感再起，不知为何脑中想起少昂也曾对善玺这么说过。不想了，再想，又要迷信了。他耸耸肩：「成亲十六年，相敬如宾还不好吗？我从未亏待她，她也不曾抱怨过。」

他一向是冷情之人，感情极淡，就连亲若妹子的少昂死后，他也不像善玺一样痛苦了这么多年。

见她眼透着不赞同，他也不以为意。

「我不会在外头花天酒地，就算我跟她之间没有孩子，也不会因此休了她或者纳进其它妻妾。一生就这么一个女人，不离不弃，我这相公，也算是很不错啦。」

原来，苏少昂的死，不只影响到大哥啊！她难受地注视苏元醒。他看似玩世不恭，事实上呢?

他也受到了苏少昂自尽的影响了吧！

妹子的自尽，让他体认到被视为理所当然的三妻四妾，竟会伤害到与自己共度一生的女子，己所不欲，勿施欲人，他自然不会打上纳妾的主意；同时，苏少昂的自裁，也让他对感情举步不前了吧?

奇怪，为什么她会这么了解呢？为什么……她有点恨起苏少昂的自尽了?

「妳……在掉眼泪吗？」他试探地问。这么容易就玩哭，那可不好玩了。

「没，没，风砂进了我的眼。」她用力抹眼。

「那妳下来，既然妳都是我妹子了，不如由我带妳逛府里——」

她不察，被心软蒙了眼，点点头。

苏元醒暗笑：「来，妳放心，我会接住妳的。」

文青梅估量一下距离，深吸口气。

「元醒哥哥，我若跳下，你要接住我埃」

「这是当然。」他很诚恳地说道。

她慢慢站起来。

「我喊一、二、三，妳就跳下来吧。」

「嗯。」

「一、二……三！」

文青梅咬牙，眼一闭就跳下来。

苏元醒大笑出来，迅速跳离三步。

「元醒！你做什么？」苏善玺一进院，就大惊失色，奔向前的同时，连忙伸臂欲接。

分不清楚是谁的惨叫，他及时接住她小小的身子，但还未站稳，连步往后退去，最后重心不稳跌在地上，怀里的身子跟着一块栽下。

出于直觉地，他护住她的身子，紧闭着眼，忍着背撞上地的疼痛。

过了一会儿，混乱逐渐平息，心跳也缓缓下降，他暗松了口气。知觉告诉他，背后的疼痛可能要痛上一阵了；怀里的身子被他抱得紧紧的，应是无碍。脸颊不知碰上什么东西，软软的，连他的唇也是软绵绵的，带点香气……

思绪，刹那间，停顿了。

软软的、甜甜的……

心脏在狂跳了，浑身忽地臊热起来，他慢慢地张开俊目，瞧见她紧紧闭着眼，唇瓣……贴着他的。

他，呆了。

或者，该说他傻眼了——

第九章

见她再度要抽手，他紧握，她再使力，他仍然是紧握住不放，直到感到掌心相触间不知是谁在发汗了，他仍然不放手。

「大哥！」文青梅拿捏不定他的心思，恼叫：「你到底想干什么？」这人，偷亲了也不敢吭声，鸵鸟。

「我……我是想问妳……对啊，我是想问大白天的，妳怎么躲进房里睡起觉来了？是哪儿不舒服吗？」

「没，我没不舒服，只是二姊老拉着我谈县里的公子爷们，我嫌闷，便托了个理由，拿书回来看……看着看着就睡着啦。」

娃娃般的颊面又红了，他心里讶异，瞧了一眼那搁在床上的书，也不是什么淫书，她脸红什么？

「大哥，你饱读诗书，怎么不曾想过试科举？」

他愣了下，随即以为她努力转变话题，化解彼此的尴尬——心头百味杂陈啊，如果她有心，大可追究，而他，再也没法装傻，只能负起责任。果然，她还是嫌弃自己的老埃

心里有些沮丧，仍答道：

「在场为官多拘束，我不爱。为官者，图的是什么？光宗耀祖？可没哪个祖先会因为我当官而高兴得从坟里跳出来；若是为

民申冤，我更无兴趣，要我寒窗苦读为的是他人的冤情，我宁愿与人勾心斗角谈生意——」

她闻言不感意外，早知他的性子很冷，不把人家生死当自己家的事，正因如此，当她醒来后竟能得到他亲口允下义兄妹之情，心里的狂喜是难以形容的。

「那……那……大哥，你会不会瞧不起不识字的人？」

他正要答话，忽觉她的眼神游移不定，不敢直视他。顿时，他心中了悟，难怪啊，难怪她老爱听他说故事。怎么没有想到呢？她练武，自然与读书无缘。

「妳若喜欢，只要我有空，就教妳识字，反正妳还小，学习力不会差到哪儿去。」

她抬头，喜孜孜地叫道：

「真的？」见他肯定地微笑，高兴万分却又害臊地搔搔辫子，小声说道：「我老看著书，却识不得上头写什么。好怪啊，明明我是练武人，却不爱武；反而一到大哥的书房，就像回家一样，舍不得离开，可是，我却连一个字都不识得——大哥，少昂姊姊很喜欢念书吧？」

听她提起少昂，他微愣，答道：「妳跟她比什么？不一样的人，怎么比？」

「大哥，你人变好了，若是以前，你一定会讥我拿什么跟少昂姊姊比呢。」她笑盈盈地。

他只是微微一笑：「不是变好了。」

不是变好了，那是什么呢？见他目不转睛地注视自己，那眼神专注到好象是世间只剩她一样。她的脸红了，垂下视线，瞄到坐在床缘的他似乎往前倾向自己。

心脏的拍子有些乱了，见他愈靠愈近、愈靠愈近，唇瓣有些发烫，想起方才那个短暂到只来得及感觉他的气息。

他……他是不是又想要……又想要……瞄他俯下头，她紧张地闭起眼，感到他的呼吸在自己耳边。

「瞧妳，想睡也不先将发饰拿下来，小心伤着自己。」

温柔的声音响起，然后看见他退开站起，松了握住她的手。她迅速抬起头，瞧见他正对着自己微笑。

「妳先梳洗一下吧，待会来书房找我，我先教妳学几个易懂的字。」

他的话客气又温和，让她心里好生失望。她在失望什么呢？还是，她在期待什么？

等他离开后，她小心翼翼地将留有他余温的小手贴上自己的脸颊。

暖暖的，让她的心又开始热起来。

如果、如果她告诉他，她并不会很排斥方才他的轻薄，不知道他会不会吓一跳？

一出房门，便用力地抹了抹俊脸，才有力气举步离开这个充满暧昧的地方。

再出院子，就听见那个令人讨厌的声音——

「郎骑竹马来——」苏元醒摇头晃脑的，在院外走来走去。「哎啊，这不是大哥吗？怎么满脸大汗？都快年尾了，哪儿来的大太阳？莫非，是冷汗？大哥，你做了亏心事？」

「你都几岁的人了，还在这里闹？有时间就去陪陪你妻子吧。」

「我几岁，你就几岁了。大哥，恐怕至今你都还没有记住我娘子的长相吧？」苏元醒笑道：「这也好，虽说她不是貌美之人，可你也不是会看美色的人，还好你对她没什么兴趣，不然我真怕你后悔将当年婚事送给我呢。」

「你真的怕吗？」

「呃……十六年的夫妻情义是一定有的。」他颇为含蓄地说道。爱不爱则不在他所愿意给予的范围内。事实上，连他都怀疑

自己的生命里是否有情爱可言，本以为这是双生子的缺憾，而后见善玺完全不同于自己，才知从头到尾寡情的只有自己。

「大哥，你这竹马到底何时才能骑到青梅妹妹面前？」

「胡闹！」

「真是胡闹吗？你亲了都亲了——」话未完，就被拎住衣领。

「你又偷看？你看了她的身子还不够，还想做什么？」

「我没要做什么！只是瞧你们两个连亲个小嘴都在那儿害臊个半天，我着急啊！大哥，你也不想想你都几岁的人了，谈起情来还慢吞吞的，我真怕等你终于鼓起勇气向她提亲时，你一只脚都早踏进棺材里了。」

苏元醒的话正中他的要害，让他脸色一白，咬牙道：

「正是我已年纪不小了，所以……所以……」

「所以面对十岁的娃儿，你觉得已来不及了？」

「不是十岁，她至少有十一岁了！」

如果有人会因为暗笑在心头而得内伤，那他大概也快了。苏元醒很努力地维持表情，诚心真意地说：

「大哥，这世间还有什么来不及的呢？至少，她还活着埃你瞧，她今年，呃，十一岁，是小了那么一点点点，但你多保养点，再过两年，迎她过门，皆大欢喜嘛。」

「等她快三十，我大概也不在这世上了吧。你要我让她当寡妇吗？」

哇，连这么久的事都想了啊！难怪老听人家头一遭遇爱，总是拖拖拉拉地不知所措。苏元醒用力叹了口气：

「大哥，既然你放弃了，那我还是叫二姊帮她挑个好夫婿吧。」

「我不允！」他直觉脱口，后来勉强压下自己混乱的情绪，说道：「这事要从长计议，我不要我的妹子再嫁一个颜起恩。」

「世上谁都有可能是颜起恩。」苏元醒道。

「我就不是！」那样的人曾经害死他最爱的妹妹，他岂会走上这人的路子？

苏元醒闻言，微微笑着，声音放柔了。

「大哥，年纪相差颇大又如何？青梅她虽小，但心里成熟得紧。」身子发育也不错，可以生小孩了。「那，你还在乎什么？还在计较什么呢？当寡妇又如何？那都是很久以后的事了。你真要等到错失了她，才来懊悔吗？你已经错失过一次，痛苦了十六年，现在，你要让机会再从你手里流失吗？」

苏善玺闻言，心头一颤。咬了咬牙，紧紧闭上眼。

从出生到现在，三十六个年头了所有的一切在眼下晃过，他真正想要的，没有得到过；真正想要的，离他太远……

甚至，曾想过，如果青梅再早点出生就好了；甚至，曾想过，如果他晚几年出生就好了。

「我……」他掀了掀唇，忽地张开眼，反身往院内走去。「青梅！」他顺手开了门，瞪着她娇小的裸体。「妳……」

文青梅惊叫，连忙拿衣服遮掩。

「大哥，你怎么没敲门？」见他目不转睛，不但不背过身避嫌，反而跨步走来。

她连连后退，但终究没他的动作快。一眨眼，他已经抱住自己了。

她一僵，运动也不敢动。

「青梅！」他沙哑又紧张：「我等妳，好吗？」

「等……等我？你出去等埃」

「我等妳到十四岁，好吗？一到十四岁，我立刻娶妳。我会努力保养自己。」

她瞪大眼，想要抬头看他，他却紧紧压住她的头。她听见他的心跳好快啊，快到她以为这心跳是彼此交杂着。

「嫁给我！我知道现在妳太小，对情爱还不是很了解，但我能等！我等妳长大，妳别嫌弃我，好吗？」

「大哥……」

「反正、反正我也瞧见妳的身子了，妳这一生，也只能属于我的了！」

谁要骂他心里有病，就来骂吧。连他自己也没有预设过会对一个小娃娃动情埃

「让我等妳，好吗？」他捧起她的娃娃脸，见她胀红脸，以为她害臊。

她暗暗深吸口气，掀了掀唇：

「我喜欢你，大哥，从我张开眼第一次看见你，我就不由自主地对你感到亲近——」

「那——」他心里大喜。

「可是……」她细声道：「对不起，我没有办法……」

第十章

一年后

「她，二十岁。我是说，她至少，有二十岁了。」

「……」俊美如昔的男人慢慢抬起头来：「你说什么？」

「你想想，程家小姐都有十八、九岁了，如果是姊姊，那应该有二十岁了吧？」

「……苏元醒，你是在说谁？」

「文青梅埃」

「她跟程道心有什么关系？」

「你忘了，她本来身处门派之间，后来是什么甘愿让她退出师门，屈就一个小婢女的？」

脑筋开始在动了。他沉吟道：「你是说，青梅与程道心是姊妹？」

「应是如此。你还记不记得当日你从古井救出她？」

「当然记得。」

「一个武功高强的人，怎会轻易落井？不是有个武功更强之人，就是有个令她没有防心的人推她落井。她被救起后，除了失忆外，身子并无大碍，是不？不必像后来她被内功所伤，必须寻求江湖人的帮助——所以，是一个令她毫无防备的人推她落井的。」

「你是说，是程道心推她的？」

「我花了好多工夫才查到的。她之前极度反对程家小姐倾心于你，认为你不是个好夫婿，我猜，程小姐是一时恼火推了她一把，又不敢求救，所以——」

「……程道心知道青梅是她姊姊吗？」

「不知道吧。我猜青梅还来不及说出她们之间的关系，或者因自卑所以不愿说。」

「是吗？」他沉思了一会儿，说道：「就暂时先别提，我再看看吧。」沉默了会儿，忽问：「你多久以前知道的？」

「一年前喽。」

「一年前？这么久？怎么拖到现在才说？」

「因为，我想报仇。」

「报仇？」

「报一掌之仇啊！她打得我躺在床上三天下不了床，大哥，若不是看在你的面子上，我还想继续报下去呢！你不用再天天保养了，让我看了真不忍，反正她都二十了，只是看起来很小，你也不用再等三年了！」

苏善玺猛然站起，瞪着他。「苏元醒！你跟我有仇吗？」

「没，所以，大哥，你快去吧！都三十七岁了，再三年就四十了！再十三年就五十了，我可不敢想象你若再虚度个十六年……喂喂，不用跑的吧？大哥，你的玉树临风呢？」

「我回头找你算帐！」

「你回头必是喜事临门，还找我算什么帐呢？」他双臂环胸，闲闲靠在门旁，笑容浅现。

曾听大哥提及跳井前后的青梅简直判若两人，如果他真信神鬼，会以为真正的文青梅已死，如今是少昂回魂了——

管它是不是回魂，这两人能厮守终生才重要吧？

忽然瞄到妻子正在看他，他微微一笑，向她伸出手，道：

「下午，咱们去上香吧，我老怕我欺负过的人回魂不是为了大哥，而是来怨我欺她，来报仇的。」说到底，还是有点怕怕的。

「嗯。」

引人发噱之恶搞特别版

一则——十六年

苏府祖墓，苏善玺二十三岁——

「我来看妳了。妳想大哥吗？」

抚过的少昂，是冰冷冷的，如同他的心。

「妳一个人待在这儿很寂寞吧？都三年了……我每隔一阵子来看妳，妳想大哥吗？」坟前的地上已有杂草了，一根一根，他不嫌累地拔起，微笑地说道：「我也该死心了，是不？这世上没有鬼神之说……可是，若无鬼神之说，妳又在哪儿呢？那梦，真是骗我的吗？」

送少昂棺木回苏府的途中，路经城隍庙，他一夜似眠非眠，守着棺木，懊悔自己瞎了狗眼，让少昂毁在那姓颜的手里。恨颜起恩不知珍惜她，更怨她为何有心要寻短见，难道、难道相处十年，她还不知他的为人吗？就算养她一生一世，背负众人异样眼光，他也不在意啊！何况、何况他——

总之，那日他不过合眼刹那，彷佛坠进一个不知名的地方。那地方一片漆黑，不知何地，心里正觉奇怪，忽然听见两个孩子在说话。

他始终未见到那两个孩子，只闻其声，问他想不想少昂回来？他当然想！想到宁愿时光倒流！想到恨不得自己当日能再早一步到颜府！为了那个混蛋而死，值得吗？

那两个孩子软软的童音，大概只有七、八岁左右，听他们互相交谈，隐约猜出是苏老爹养的孩子。

哪儿养的？怎么他都不知道？还是在他来到苏府前，曾有过早夭的孩童？他没有多想，自然是当城隍老爷显灵了，怜惜少昂枉死，愿意助她复生。

那孩子要他等到天亮，必会将少昂的鬼魂带回，他心里狂喜的同时，忽地眼一张，回到现实来。

宁信梦，也不要让少昂在复生之后闷死在棺木里，于是立刻命人开棺。他知众人当他疯了，他也不管，守着她的尸身到天明——连眼也不眨的。

「终究，是我作梦了吗？」他喃喃地，指腹滑过墓碑。「还是，他们找着了妳的一缕芳魂，妳却不肯再回这世间了？有我在啊，难道妳就没有想过我吗？」

他等到日正当中，她却连呼吸也没有。他好不甘心啊！既然没有复生的希望，何必让他作这个梦？她可知从绝望到有了希望，再从希望坠入绝望之中，心里那种痛苦的折磨？

「还是，妳恨大哥为妳千挑万选竟是挑中了那种人？我为妳报仇了，妳知道吗？他喜欢女人，我就给他女人；他爱纳妾，我就让他纳妾——」

「表哥？」身后传来女人的声音。他回头，神色淡淡地看着那蒙着面纱的女子。

「果然是你。墓园这么大，我真怕找不着人呢。」

「妳来这做什么？在府里等我就好。」他撩起衫角，就坐在坟墓旁。

「我想来瞧瞧表妹。」她走到墓前，看着墓碑写着「苏少昂」，而非夫家的姓。「我若叫她一声姐姐……」

「她姓苏，最多，妳只能叫她表妹。」他冷冷地打断：「妳嫁给了颜起恩，少昂可是与他再无关系。」放妻书他照抄一封，亲自放进棺木里，就是怕她以为自己还是颜家鬼，死不瞑目。

至少，他要让她死也能死得不害怕。

甚至，引她回苏家之后，将她葬于此地，怕她要找他又迷路，每天入夜都在房间点灯至天明。

可他没有梦过她，一次也没有。

「颜起恩呢？」他问：「没陪着妳回娘家？」

「没。他最近忙着跟人学做生意……」

「是吗？」唇边抹上笑：「他是不敢回来吧？怕一回来，被我逼上香，他连正视少昂墓碑的勇气都没有……他根本不了解我，我绝不会让他再靠近少昂一步，她会怕……会以为我要将她

送回去。」他看向虽蒙着面纱但貌美的女子，笑道：「妳过得还好吗？」

「很好，比以前的日子好太多了，我从来没有梦想过会有这样的运气。表哥，咱们一表三千里，你本来大可不必理会我的，但你还是收容了我，将我许给起恩——」

他微微一笑：「只要妳听话，永远不必再过回原来的日子。上回妳捎信来说，他又想纳妾？」

「嗯。」

「好啊，妳就让他纳，不过我不允他纳真正想要的女人，妳就帮他选一个吧，妳懂我的意思吗？」

「我明白。」

「妳就在府里住几天吧，让弟妹陪陪妳，想要什么妳尽管说。」

她点点头，看他不再理自己，知道他想跟苏少昂独处了。她从未与苏少昂面对面过，但她的未来却因一个死人而改变。

「我先回去了。」

「嗯。」他应了声，等她慢慢离开墓地后，又发了一阵呆。

额面微靠墓碑，凉风吹来，让一头束起的黑发掩去半张年轻俊美的面容。

「少昂，妳多了一个表妹，一个毫无血亲的表妹，就跟当年妳多了一个没有血亲的兄长是一样。苏老爹见我与元醒失了爹娘，所以将一表三千里的咱们接回府教养；而我呢，却是为了报仇，将一表三千里的表妹给接回府。」轻笑了一声：「她姓魏，我找着她时，她家闹穷，差点一家当了乞丐。我见她精明又伶俐，就将她接回府里。我让元醒教她三个月，时时刻刻告诉她，她要长保丰衣足食的日子就得听我的，我会将她许给颜起恩当大房，让她做一生的贵妇人，相对地，她也得为我做事。第一次，我错看了人；第二次，不会了，她是个聪明的女人，懂得什么东西是对她最好。我让她嫁给颜起恩，那家伙忙不迭地接受了，以为我同是男人，所以体谅了他，还将表妹许给他。他不知她与妳不同，妳傻到试图寻短来摆脱这种痛苦，她不会有这种痛苦，因为她不要求情爱、没有妒忌，她明白为那样的男人不值得；她要的只是掌颜府大权，确定不会再回到苦日子里。我让她如愿以偿，她却也得为我做事。那该死的家伙要纳妾，好啊，让他纳，他喜欢女人，我就给他。」他知她虽出嫁，却仍是个闺女，怕她对这话题感到害怕与困惑，便跳过不谈。

那饱暖思淫欲的家伙喜欢夜度春宵，好啊，他就让他每一夜都在春宵中度过，没有不要的一天。这点，他那表妹看似温婉，却跟元醒学得如何笼络人心，颜起恩纳妾三人，每个都掌握在她手里，只会听她的。

「他要做生意，有我在，不会成的。我要将他养成废物，一辈子仰我鼻息，看我脸色过活；我要他到老死的那一刻，才会发现他的人生到底是怎么过的、他到底错过了什么！我也允她，她若有颜起恩的孩子，我必培养他成材，而不是像他的父亲……她知道我与颜起恩之间，谁才是真正的厉害人物……就妳傻、就妳傻……」缓缓合上眼，喃喃着：「我本不想让妳知道我丑陋的一面……不想的……妳我今生已无缘……已无缘了——有没有来世，

谁知道？何况我死后必下地狱，那时妳呢？谁知妳在哪儿？是鬼魂也好，来找我，好吗？来找我，好吗？我等着妳，等多久我都不在乎了……」

冷冷的风依旧，吹冻了他年轻的脸庞。

常宁镇，苏善玺三十六岁——

冷冷的风从身后吹来，掀起他的衣衫，束起的长发随风飘扬，他不以为意，状似优闲地走在冷清的街道间。

同样的夜、同样的月、同样的街，在十六年前的今天，在这个时辰，他拉着少昂，陪着她度过闺女前的最后一夜。

「古井还在碍...」他微微一笑，走到这口古井前。除了去年没来外，每一年这个时候他都会来回忆。

只是，这一次不巧遇上程家小姐。她有心，他知道，这些年来像她一样的女子不知凡几，他却无动于衷。

他是个寡情之人，他也清楚。对少昂，是例外，唯一的例外，这一辈子也不可能会有了吧？

无意识地俯视井中的倒影，模模糊糊的，他有多少没有正视过自己的相貌了呢？他今年三十六了，应该迈入中年了吧？苍老了吧？

他微微一笑，并不在意自己的岁数让他的面容老化。正要移开视线，忽地井中有样东西勾起他的注意——

「是什么……」有块布浮在水面上——「是人！」

有人跳井？

这口古井又叫妒井，会跳井自尽的人必是——脑中闪过少昂的自尽，他咬牙，想也没有想的，拉过绳子，往井中跃去。

「啪」地一声，他忽略了这口古井曾有人自尽，再也没有人敢来此汲水，以致老绳腐断。

落井后，他立刻捞起小姑娘的身子，将她的面容朝上，打量了距离甚远的井口，暗咒一声。

「可恶！妳自尽，就没有想过有人会为妳痛苦吗？」借着微弱的月光，往那自尽姑娘的面容看去，心里微讶：「是程家的孩子丫鬟，怎会跳井自尽？」他对这丫鬟的唯一印象就是偶尔会以敌意的眼光打量他。

他迟疑了一会儿，见她连动也不动的，便探了探她的鼻息。

「死了？」他讶道，眼底出现一抹怒气。他永远只能晚一步吗？「这么轻易就死了？这世间就没有妳值得留恋的事吗？」

不知不觉将少昂与她重叠，他不甘心，对着上头大声求救。耳际忽闻——

怎么办……

「谁在说话？」他暗暗吓了一跳，这么小的一口井，在他的视线范围内只有这程家的孩子丫鬟，还有谁跳井了？

「少爷！少爷！」苏家的仆役探头叫道：「果然是你……来人啊！来人啊！快来救人！我家公子终于跳井了……不不，是不慎落井了……」

苏善玺闻言，暗松口气，喊道：「快差人去请大夫，有姑娘跳井了！」

「咦，不是您跳井碍…好好，快把绳子丢下去，我马上去请大夫！」

正等绳子丢下来的空档，要想办法先救活她，忽地听见——

还差十六阶梯，就可以还给苏哥哥了……现在晚了十六年，尸身也早就腐烂了……完了完了，这小姑娘是谁啊？小抱不认识碍…

「是谁？到底是谁？」听着好耳熟的小孩声音，左右张望就是没有人。

忽地井水起波，他本以为是夜风所致，后来发现波生大浪，水位急速升高。他心里惊骇，紧紧抱着怀里已算死去的小姑娘，不让水淹上她的口鼻。

我不管了……哇，我不管了啦……反正都在天亮前送回来了啦——

在天亮前送回来？送什么？那孩子的声音愈飘愈远，井水涌出了井口的同时，终至消失。

他抱着她，踉跄地跌出井外，旁人连忙接过他怀里的身子，喊道：

「苏少爷，来，交给咱们吧，大夫请来了、请来了！」

「少爷，咱们回去吧，你一身湿透了，得赶紧换个衣裳吧。」

他抹了抹脸，转身离去，心思尚放在井底那莫名的声音上。这声音，到底在哪儿听过？

是——是——是在城隍庙里那似梦非梦中的孩子声音！灵光乍现的同时，身后传来：

「还有呼吸！还有呼吸！醒来了……醒来了！」

他讶异。明明在井底是没有任何活着的迹象，叫人找大夫也是尽尽人事，真要活过来，反而让他有些错愕。

「少爷？」

「这水……好酸啊，果然是醋水……」虚弱的声音穿透了嘈杂之声，直接打进他的意识中。

倏地，他转过身瞪着那程家的孩子丫鬟。

苏府，苏善玺三十九岁——

光滑柔美的身子上有个令人遗憾的疤痕。

说丑，也还好。经历了这么多事，在他眼里，已无美丑之分，只要心爱的人能活下来就好了。

张开眼，已是天亮。直觉地探向枕边，枕边是空的，他愣了一下，发现左边的身子已是半麻。

她的身子小小的，穿著薄薄的单衣压在他的左手边。因为太娇小了，所以往往一觉醒来，枕上没她的踪影，她的颊面反而是窝在自己的心窝上。

他有点失笑，没唤醒她，小心翼翼地扶起她的后脑勺，移她回床面睡好。

人娇小的好处就是身子很轻，要抱要扛都很容易，坏处是一压就会压扁她了。

他见她睡得极熟，双颊嫣红、娇唇欲滴，像孩子般，不由得俯头轻轻吻上她的唇。不敢惊动，所以没有深入。瞥到她略为敞开的单衣，几乎盘据在整个肩上的疤痕露了大半，温热的指腹慢慢地滑过凹凸不平的皮肤，想起她的胸腹间还有其它疤痕。

「能活着，才是最重要。」他喃喃着，拉好她的衣衫，不再窥视她那令人无限遐思的身子——明明是孩子般的脸庞、孩子般的童音，甚至孩子般的身高，在衣服下却是拥有女子柔美的体态与二十多岁的心智。

当局者迷，当年果然是他昏了头，以为她才十一岁。一个十一岁的小女孩怎会有如此成熟的心智呢?

他一撮黑发滑到她的颊上，连忙撩起的同时，发现他的头发与她枕上的头发纠缠在一块，分不出是谁的。同样的黑……这是不是表示，他还算年轻?

今年她二十三，他也……三十九了，相差十六岁，实在多了点。

不再惊扰她，为她盖好被后，起身穿衣，走出房外，瞧见颜起恩正在外头等着。

「你在这里做什么？」

「大舅子——」

一早起来就见到不想见的人，心里不高兴是自然。苏善玺关上门，说道：

「有话到外头说去。」

走到庭院的石墙外头，他才正视眼前这皮松肉厚的老头儿。

「一大清早的，你来找我必有要事喽？」

「是是……大舅子，前两天祝贺的人多，你一定没注意到我，所以今儿个一大早我就在这里等着，等恭贺舅子三十九岁生辰。」

最忌旁人提他的岁数，苏善玺心中微恼，却不表露。「有什么话你就直说吧，不用闲扯一堆。」

「舅子，那个……我也等了三年了……你好歹帮我疏通疏通，别让我等太久埃」

「哦？你还想当官吗？」

「那是当然！我想了几十年了！」

「几十年？从什么时候开始呢？」

「自然是寒窗苦读起，就盼着有一天能当个为民申冤的好官。」

苏善玺看他一脸横向硬撑起的正义之色，故作讶异地问：

「当好官，那可难了，不能收取民脂民膏，不能强抢民女…：你，行吗？」

「大舅子！你这什么话，当我是强盗土匪吗？」

「不，我只是想起当年你曾提起成亲之后，再苦读几月便进京赶考，我还记得那一年你并没有去应试。」

自苏少昂死后，苏善玺从未在他面前主动提到有关少昂的事，甚至不当他与少昂曾成亲过，如今提得顺口，表示什么？颜起恩一脸暗喜，连忙道：

「大舅子，你定要帮帮我啊，赵竣官位愈做愈大，想安插个人进去并不是难事，你在他面前说一句话足抵得过我说的百句千句……」声音忽地低了下来。「大舅子，我知道你喜欢哪一类的姑娘，我家乡那儿就有好几个小姑娘，才十二、三岁，个个貌美不输嫂子，我可以帮你物色物色——」见苏善玺眯起眼，俊脸微微变色，颜起恩察觉自己说错话，连忙改口：「不然……不然大舅子，你好久没去我那儿了，凤儿、凤儿她……你若喜欢，我可以……我可以……」

「你不要再说了。再说下去，只会让你最后的一点自尊都被你自个儿践踏了。」

苏善玺不理他的叫唤，拒他于门外，走回楼院。

「青梅？」他讶异，瞧见不知何时她已盘腿坐在屋顶上头。

她对他微微一笑。

暗叹口气，他从角落搬出梯子，有个会轻功的妻子，就是得付出点劳力。他爬上梯，小心地撩起衣角，坐在她身边。居高临下的，正好看见颜起恩垂头丧气地走出去。

「吵醒妳了吗？」

「也不算吵醒。只是一出来，不好打扰，就上来瞧瞧了。」童音软软的，像一直没有成长一样。

「瞧他吗？他有什么好瞧的？」见她忽然往后倒窝在自己怀里，手忙脚乱既要

搂住她的腰又要暗暗稳住自己的身子。她似乎忘了他只是一介斯文人，身手不算俐落，也没有那个能耐可以完整无缺地落在地面上。

「瞧他——」她顿了下，道：「瞧他好象老了好多……」

「是吗？我没注意。」

「这是纵欲过度的下场吗？」

「呃……」对于前两天才履行夫妻情爱的自己，说是或不是，似乎都不是好答案。他只能微笑道：「我已许久不去管他了。」

「喔……他瞧起来，好象比你老很多呢。」

「是吗？」果然天天保养还是有效埃瞧见她怀里抱着一对白玉娃娃，心里已不再讶异为何她独爱这对有些老旧的娃娃。

这对娃娃是她在洞房花烛夜时发现的，就搁在他的柜头上。她一见，眼泪就直掉。

一个娃娃很完好，只是有些刮痕，是年幼的他扔在草丛堆里时所致；另一个，破了。

是当日她遭她师弟偷袭时弄破的，事后他曾费心黏贴，但仍是裂痕满布。她不介意，反而十分喜爱——就像、就像记忆中的某个人一样。

夫妻相处两年，她有时的一些小动作、小习惯眼熟到让他从初时的惊骇到现在平静地接受了。

「妳还没想到名字吗？」

「嗯，我老想不到适合的名字。大哥，我最近又作梦了。」

「哦？妳说说看。」

窝在他的怀里，仰头对上他的眼。「我梦到有个孩子教我念书。那孩子长得跟你有点像，那小女孩却蒙着脸，我知道那是我，可我之前一个字也不识得埃」

微风轻轻吹来，不冷。他只是撩开她的发丝，柔声微笑：

「妳别想。那只是梦，而且，就算梦是真实，那也过去了，不是吗？有时候想起，不见得会快活。」

「嗯……对你来说，颜起恩算是过去了吗？」

他不答反问：「妳对他的感觉呢？」

「我？」心里有些讶异他的问话，她认真地想了下，笑道：「我对他的印象一般，没有什么特别的，只是对他纳妾的行径有些讨厌罢了。」

「是吗？那我也什么都不管了，只要他别来招惹我，我可以勉强当无事发生。」反正长年的环境可以彻底改变一个人的心志，就算他不再从中下招，颜起恩要想回头，难了。

轻轻贴上她的颊面，她有些发痒地想笑，他却吻上她柔软的唇瓣。

过了一会儿——

「等等——等等，大哥——」她连连避开他的唇，喜道：「我想到了，想到了！」

他愣了下：「想到什么？」

「这个娃娃叫小抱，这个救我一命的叫善玺。大哥，当年若不是你救了我，只怕今天我早已在阴间等着投胎了吧，而它，也救我免死。」

「妳能活下来，我日夜为此感激老天。」他始终浅笑以对。

紧紧将娃娃抱在怀里，觑他的笑脸一眼，悄声说道：

「大哥……」

「嗯？」

「其实，我一直想说一句话——你可不要介意埃」

「妳说。」他微笑。

「那个……你要四十了……」

「我才三十九。」他笑道。

「对，才三十九呢，看起来也不过才三十嘛。」

「真的吗？」他喜道，仍是面带浅笑着。

「是啊，所以，大哥，你想笑时就大笑吧，可别为了怕老怕生皱纹而老是面带浅笑的，要保养也不能太过埃」

「……」

「你生气啦？」

「不，怎会呢？」他仍是微笑着，笑得有点假。

风，吹过，暖暖的，像春天，持续很久很久的春天。

二则——当文人遇上武妻时

自从娶了一个会无意间动粗……呃，动武的老婆后，外头就谣言四飞——谣言的起因是有一次在有朋来访时，她不小心给了他一掌。

如同过往的每一次，瞬间当上空中飞人，破窗一路飞出去，直到撞上院内的石墙，整个人凹陷在墙上。

从此，惧妻之名不胫而走。

外头传说，他没有花天酒地、没有再纳妻妾，不是他没有那方面的能力或兴趣，而是家有悍妻。

他敢纳，就是死路一条。

不少人假借理由，进苏府拜访，为的就是一睹那面人形墙，就连半夜也发现有家丁在偷偷拓印那面墙拿去贩卖——

他并无义务召告天下他与青梅之间的夫妻情事——呃，但至少，偶尔也要扳回点颜面。

这日，他带着朋友走进苏府，她一见，讶问：

「大哥，你怎么啦？」一脸沮丧的，好少见哪。平日他为了不多加皱纹，除了淡笑就是面无表情的，很少见到他一脸皱成一团。

见他很哀怨地垂首，事情必然严重。

「大哥，你有什么事可得打起精神啊——」

如往常般，她打气似的往他的前胸轻拍而去，忽而想起上回打飞他的事，要收掌已是不及。

掌落下了，声音不大，他却连动也不动的。

「大哥！」

他微微一笑：「没事的。我没什么事。」

「原来是谣言碍...」在旁目睹一切的朋友脱口。

「张兄，是什么谣言啊？说来让小弟听听——」

「没什么，没什么，外头闲言闲语多，竟说苏兄是个惧妻之人，常常饱受其妻拳头；你不常在外头留连，正因你常被打得鼻青脸肿，不敢见人埃」

苏善玺俊美的脸庞微微抽搐，不忘露出淡淡的笑来。

「今天张兄一见，可就知道外头的谣言真假了。」

「当然，当然，我会辟谣，绝对会为苏兄辟谣的！」

他的努力果然没有白费啊，先在胸前塞了三层铁板，又穿上十斤重的鞋子，光练走路就不知练了多久。

他抬头看着文青梅，注意到她目不转睛地回视自己，然后垂首瞧着她有些红肿的掌心。他暗叫不妙，忘了塞上铁板的，她打到自然会痛。

「青梅——」

「大哥。」她抬头笑盈盈。

背脊一阵发寒，他也不管了，拔腿就跑——

「大哥，你肩上有灰尘呢！」她跳起来，轻轻击中他的肩头。

一片静默。

「大哥，第一次，我能跟你平视呢。」

「……是啊，张兄，麻烦你差人拔我出来好吗？」苏善玺很冷静地说道。

从此，惧妻之名，继续流传。

三则——转世后的复仇?

二ＯＯ二年。病房——

「醒来了！醒来了！终于醒来了！」

好吵……

「儿碍...你昏迷了一个多月，终于醒来了……」

哀哀凄凄的哭声让人不醒来也难埃被吵了老半天，就算是想继续睡下去，也不得不张开眼以表抗议。

虚弱的眸子张开，白色的天花板在她面前浮动，立刻又闭上眼。这人好会哭啊——这种哭法就算是死人也会被吵醒吧。

「苏先生，你来啦，我儿子醒啦！醒啦，呜呜呜……」

「是吗？那真是恭喜了。」声音好冷淡，让她心头一跳。还好这个人不是她的亲人啊，不知为何，这个念头理所当然地从脑际窜过。

「是啊，该恭喜该恭喜……哎啊，我不该这么说，颜小姐都还没有醒来，我就这么高兴不是很对不起她吗？」

「妳跟她，有关系吗？」

这话一说，病房内立刻噤声了。

好象听到椅子被拖到她附近，有人坐下来了——

她悄悄地张开一只眼，看见一个男人就坐在她床边的椅子上。病房内，好象没有其它男人了，那表示他就是那位苏先生吗？

不会吧？这人会是她的亲人？

他彷佛感觉到有人正注视着他，抬起头，眼底闪过微微错愕。

「妳醒来了？我就知道把妳安排在普通病房里，听那些家属哭天喊地，妳不醒也难。」

她瞪着他。

那一年，苏家有丧事，百日内若不成亲，就得再等三年，爹说她不能再耗青春，非要对方在百日内迎娶。对方允了，来的是苏家孪生子的弟弟。

不管是谁，都是人中之龙，所以，爹让她嫁了。

在嫁的那一夜里，他说：

「我这一生不会背叛妳，永远都不会，不会三妻四妾、更不会花天酒地，我对妳绝对的忠实，所以请不要在我身上索求更多不会有的东西，好吗？让我们相敬如宾，当一辈子的夫妻吧。」

当床幔被他拉下时、当身子被他拥住时，他都是极度温柔的。他的一生没有背叛过她，却永远没有爱。

他是一个冷情的人，可以对每个人都好，却不曾真正爱过人。当她惊觉自己爱上他时，已知道自己不会得到回报。

她爱他到死。

「怎么啦？看到鬼了吗？」他恶意地笑着：「妳能活下来真是奇迹埃如果不是我发现妳计算机ICQ一直叫着，一时好心过去看，恐怕妳早就心脏病发而死了。」

她拍了拍脑袋，对他的话好象没有什么印象，反而对昏睡时作的梦还有些残余的记忆。

「你……你是谁？」

他讶异，却很快恢复正常，探手摸向她的额。

「很正常，没发烧，医生说妳心脏需要开刀，但也必须等妳清醒过来，妳睡了一阵子……」想了想，还是保险地按下铃。

她避开他温热的手掌。「你是我的谁啊？我爸妈呢？」

「小鬼，妳爸妈离婚了，妳不知道吗？当年还是妳捉奸在场的。怎么？睡昏头了吗？」

是这样吗？她果然一点印象也没有埃

「那，你到底是谁？」

透过金边眼镜，他瞇起眼。「我是妳邻居。妳该不是撞到头，失去记忆了吧？妳知道妳姓什么叫什么吗？」

「我……我……我叫什么？」

他脸色终于变了。变得恼怒，暗咒一声：「我干嘛没事送妳上救护车？让妳躺在那里死了也算，省得找我麻烦。」现在可好，她爸妈也不知死哪去了，自她昏迷后也没来探她，害他必须偶尔来看看她死了没。现在，她失忆了，万一一直没恢复，像雏鸟一样缠着他怎么办？

她偏头望着他。

「妳叫颜小满！医生呢？怎么还没来！」

「颜小满碍…」细细念着这个名字，一点印象也没有。「我好想做一件事喔——」

「我知道，妳想上厕所，是不？尿壶在哪里？护士在哪里？我可不负责这类事的。」

「不不——」她一直看着他堪称好看的脸庞，挣扎地坐起来，动了动手指头，好象很活络嘛。「你过来点，我有事要做。」

他虽心不甘情不愿，但在众目睽睽之下，也只能勉为其难地靠近她。

「再靠近一点。」她说道。

「噢，这一个月来妳只是擦澡而已，妳知不知道？」他嫌恶地说，以为她要告诉他一些私密的悄悄话。啐，当他是她老爸吗？

他附耳过去。

「我一直好想做一件事喔……我一醒来、一看见你，就好想好想……」

「小鬼，可别爱上我埃」

「就算我忘了过去、忘了我自己叫什么，我还是一定要做……不做，我一定受不了。」

「好吧，那妳就快做！省得浪费我时间！」

话才说完，眼角快速地晃过一样东西，「啪」地一声，她用力甩了他一巴掌，将他的眼镜打飞出去。

「好爽！」好象长年积压的怨气终于一吐而出。她高兴地眉开眼笑。

火辣辣的感觉尚残留在他的脸颊上，根本没有料到从小怕他怕到大的邻家小妹妹，会这么明目张胆地打自己。

「看来，妳已经有体力应付手术了。」话才说完，就看见她「咚」地一下，倒向病床。

「小鬼头！」他快步上前，探她呼吸。「不会是回光反照吧？这小鬼敢打我！敢打我！」瞪着她昏迷不醒的脸，心头有点点不痛快起来了。怎么能让她轻易就钻进坟墓里？「妳给我好好活下去！等妳醒来，再来好好算帐！医生呢！医生呢！」

「……」

「她说还爱着苏元醒，所以才让她进来的……根本是来报仇的吧？」

「好怪哪……小抱，那、那现在怎么办？」

「不知道。」

「她怎么昏了？是不是会死啊？咱们偷偷把她送进这身体里，可不能预知她能活多久啊，这身子的心脏好象有问题耶——」

「我……我不知道啦！」

「咦……小抱，你别跑啊，每遇事你就跑……要怎么办啦？」没有小抱，他也不敢管了，回头偷看一眼苏元醒正摇晃着她的身子。没见过他这样啊——哇，不管了！他也不敢管了啦！

「小抱，等等我啦！」

「颜小满！妳敢给我死看看！」

四则——老夫少妻小小小插曲

大街上——

「那个……苏少爷，你好年轻啊——到底是怎么保养的？明明年纪都这么大了，还像个年轻公子哥儿，连条皱纹都没有。」

苏善玺含笑：「是吗？」

「是啊是啊，我听说您几年前娶了一个好小的妻子……」

「她不小，才差苏某十六岁而已。」

「十六岁啊？瞧您保养得这么好，简直像天生的，就算小十六岁又如何？两人瞧起来一定差不多岁数了。」

「这倒是。」苏善玺闻言，心里一喜。「给我两块小甜饼吧，我孩子喜欢。」

那小贩瞄了眼他身边的小孩们。「可……两块饼，三个小孩怎么分？不如买三块吧。」

苏善玺闻言，瞇起眼。

「苏某的孩子只有两个。」

身边传来窃笑，他瞪了眼那两个孩子，暗暗拉紧身边的小姑娘，不让她笑出来。又听那小贩抽口气：

「只有两个小孩……莫非这一个是私生女？啊啊，您放心、您放心，我不会乱传，也不会密告苏夫人的。」

苏善玺闭上眼，咬牙道：

「我没有私生女。」

「那就是养女了？」

「苏某也没有养女。」

「咦？那这真是一团难以解开的谜碍…」小贩摸着下巴很努力地研究着。

「你只是卖个饼的！谁教你去学官差解谜了？你当这是犯杀人案吗？要不要以你家祖宗的名誉起誓解谜？她是我妻子！饼卖不卖？不卖我走人！」

「大哥，别发火，小心会老、小心会老！要笑，要笑喔！」文青梅连忙道。

苏善玺暗暗吸口气，勉强挤出浅浅的微笑，注视着簌簌发抖的小贩，冷静道：

「老板，两块甜饼。」

后记

当拿到「七出」的设定时——唐朝！

不肖作者第一个反应是——

「有没有库存？偷跑步的机会又来了！自『六婆』后一直念念不忘此计。唐、唐、呃……没有！」

无力地跪在地上，仰天长啸，总不能、总不能把王莫离VS红红给搬出来吧(注：《相公，爱我吗？》因年代太久远，故不记得者一律跳过)？

也不能让《挽泪》、《宿命》再来续摊吧？

一连两次套书，错过消化库存的机会，心里怨恨是自然，不过无关作者的恶搞。

作者的恶搞纯肇因于太认真，以致神经一度失去控制。

一、特别版补述：最后那两个娃娃因为想当人，所以偷偷奔上阶梯，不小心跑得太多，一投胎——竟是苏善玺与苏元醒(搞了半天，娃娃是这两位仁兄的前身)？

二、第十章古代男女主角抱在一起大团圆时，突然跳到「特别版」：现代女主角忽然清醒，原来是灵魂终于回来了，独留男

主角在古代空——余——恨！顺便让读者当场吐血而亡。

注：作者曾拜读过一些穿越时空的小说，正满含笑意看到结尾等着有情人终成眷属时，突然之间女主角受到不可抗拒之因素，飞回现代时，在飞机上、在家里、在路上遇见了转世后的男主角，微微一笑，两人互有感应扬长而去——

那，几百年前的男主角呢？当场，身为读者的我，真想摇晃女主角！跟妳谈恋爱的不是转世后的人啊！妳把男主角留在那里思念妳到老死，跑来跟这个人重新来？对不起，读者的我无法接受。呃，至于作者的我，就很坏心、很坏心——

三、小恶搞，让人出来串串场，请放心，不会有什么三只耳朵的人出现，因为这是唐朝，除非他们也借着外星人之力来到唐朝。

以上三点，就是我在写《没心没妒》时，最后的恶搞幻想(其中之一实现了，有兴趣者可以猜猜看)。

看不懂后记在写什么吗？这倒也是。因为后记专门给看完书的人看的，所以看不懂的，请先翻书吧。

最后，在写《没心没妒》时，因为女主角失去记忆之故，让我忽然想到《当男人遇上女人》，灵感突起，想写成《当男人遇上女人》古代版，哈哈。不过因为本书已到第八章，不能窜改，只好作罢。将来有机会，若见一本《当女子遇上男子》，封面还是古代的话，那没有错，就是《当男人遇上女人》古代版。